

2018-2022 年產業申請商標案件趨勢分析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商標權組
2023/12/28

目錄

壹、前言.....	1
一、目的	1
二、數據來源	1
三、數據分析說明	1
四、數據限制及排除條件	5
貳、我國受理商標申請情形.....	7
一、近 5 年商標申請案件數及類別數統計.....	7
二、近 5 年本國人、外國人申請案類別數統計.....	8
三、我國申請案類別數與 WIPI 2023 比較.....	9
參、我國商標註冊情形.....	12
一、近 5 年商標註冊案件數及類別數統計.....	12
二、近 5 年本國人、外國人註冊案類別數統計.....	12
三、我國註冊案類別數與 WIPI 2023 比較.....	13
肆、2022 年申請案之商品服務分布及產業分類情形.....	16
一、本國人、外國人申請案之商品服務類別分布統計	16
二、本國人、前 20 大國籍外國人申請案件數、類別數及商品服務類別分布統計	18
三、本國人、前 10 大國籍外國人申請案之商品服務類別及產業分類明細	21
四、本國人、前 20 大國籍外國人申請案之產業類別分布圖.....	40
五、外國人申請案主要產業類別與 WIPI 2023 比較.....	41
伍、各產業申請商標案件之趨勢統計.....	43
一、近 5 年前 10 大國籍外國人申請案類別數之演變趨勢.....	43
二、近 5 年本國人、前 10 大國籍外國人各產業申請商標之趨勢明細.....	45
三、我國申請案類別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與 WIPI 2023 比較.....	53
陸、2022 年我國各縣市商標申請情形.....	55
一、各縣市申請案件數及類別數相關統計	55
二、主要縣市申請案之商品服務類別及產業分類明細	56
三、各縣市申請案之產業類別分布圖	64
柒、我國主要縣市產業申請商標案件之趨勢統計.....	66
一、近 5 年我國主要縣市申請案類別數的演變趨勢.....	66
二、近 5 年我國主要縣市各產業申請商標之趨勢明細.....	67
捌、我國非傳統商標之申請情形.....	71
一、2022 年申請案之商品服務類別分布情形.....	71
二、近 5 年申請案件數及類別數統計.....	73
三、近 5 年各產業申請非傳統商標之趨勢明細.....	75
玖、其他統計指標與 WIPI 2023 比較.....	78

一、申請案平均首通期間、審結期間	78
二、申請案審理結果統計	80
三、近 5 年本國人申請案 GDP 平均類別數統計	81
四、近 5 年本國人申請案人均類別數統計	84
拾、結語	86
附錄一 尼斯分類中英對照表	92
附錄二 WIPO 前 20 大國與我國商標申請案類別數統計	97
附錄三 WIPO 前 20 大國與我國商標註冊案類別數統計	98
附錄四 WIPO 主要國家與我國商標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	99
附錄五 WIPO 各國與我國商標註冊申請案平均首通期間、審結期間統計	101
附錄六 WIPO 各國與我國商標註冊申請案審理結果統計	102
附錄七 近 5 年我國國內生產毛額(GDP)	103
附錄八 WIPO 各國與我國商標註冊申請案 GDP 平均類別數統計	104
附錄九 近 5 年我國總人口數	105
附錄十 WIPO 各國與我國商標註冊申請案人均類別數統計	106

壹、前言

一、目的

為探討我國各縣市地理區域及國外來臺之產業發展軌跡與脈絡，從商標申請指定使用的商品及服務類別所屬產業領域切入，參考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WIPO）IP 指標的數據統計呈現型態，分析我國產業發展的趨勢與潛能，並與世界申請趨勢進行比較，以利作為產業布局、品牌開發、掌握市場趨勢的參考指引。

本分析擷取近 5 年商標申請、註冊案件之數據，進行資料清理、數據轉換、分類整併、資料探勘、分類歸納並汲取資訊，運用「資料視覺化（Data visualization）」、「數據驅動策略（Data-driven strategy）」概念，將案件數據集轉化為易於理解的圖表，供各界參考運用。

二、數據來源

本報告所引用的原始數據（Raw data, Data source），源自 2023 年 10 月 6 日於智慧局商標資料庫（Data base）所擷取的原始結構化資料。申請案以「申請日」為基準日，註冊案以「註冊公告日」為基準日，過濾並擷取 2018 至 2022 年共 5 年的資料庫即時數據¹。

三、數據分析說明

本分析有關「商品服務類別」及「產業類別」的定義，分別說明如下：

- （一）商品服務類別：依照 WIPO「尼斯分類（Nice Classification）」²標準，目前共區分為 45 大類別（中英對照詳附錄一）。

¹ 因部分案件指定商品服務類別於申請階段進行修正，或註冊後進行類別減縮，商標資料庫最新即時數據與當年公告資料、前次分析報告部分數據容有差異。

² <https://www.wipo.int/classifications/nice/en/>，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18。

尼斯類別	尼斯類別標題 ³
01	工業、科學、照相用，以及農業、園藝、林業用之化學品；未加工人造樹脂、未加工塑膠；滅火及防火製劑；回火及焊接製劑；為鞣製獸皮及皮革用鞣劑；工業用黏著劑；油灰及其他糊狀填充劑；堆肥、動物性肥料、化學肥料；工業及科學用生物製劑
02	漆、清漆、亮光漆；防銹劑及木材防腐劑；著色劑、染料；印刷、打印及雕版用油墨；未加工天然樹脂；塗裝、裝潢、印刷與藝術用金屬箔及金屬粉
03	不含藥化粧品及盥洗用製劑；不含藥牙膏、牙粉；香料、香精油；洗衣用漂白劑及其他洗衣用劑；清潔劑、擦亮劑、洗擦劑及研磨劑
04	工業用油及油脂、蠟；潤滑劑；灰塵吸收劑、灰塵濕潤劑及灰塵黏著劑；燃料及照明用燃料；照明用蠟燭、燈芯
05	藥品、醫療用及獸醫用製劑；醫療用衛生製劑；醫療用或獸醫用食療食品、嬰兒食品；人用及動物用膳食補充品；膏藥、敷藥用材料；填牙材料、牙蠟；消毒劑；殺蟲劑；殺真菌劑、除草劑
0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礦砂；建築及結構工程用金屬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普通金屬製非電氣用纜索及金屬線；小五金；貯藏或運輸用金屬製容器；保險箱
07	機器、工具機、電動工具；非陸上交通工具用馬達及引擎；非陸上交通工具用機器聯結器及傳動零件；手動手工具除外之農具；孵卵器；自動販賣機
08	手動式手工用具及器具；刀叉匙餐具；非槍砲之隨身武器；剃刀
09	科學、研究、導航、測量、攝影、電影、視聽、光學、計重、計量、信號、檢測、測試、檢查、救生和教學裝置及儀器；電力分配或使用之傳導、切換、轉換、蓄積、調節或控制用裝置及儀器；聲音、影像或資料之記錄、傳送、複製或處理用裝置及儀器；已錄和可下載之媒體、電腦軟體、空白數位或類比錄製及儲存媒體；投幣啟動設備之機械裝置；收銀機、計算裝置；電腦和電腦週邊設備；潛水衣、潛水面鏡、潛水用耳塞、潛水及游泳用鼻夾、潛水手套、潛水用呼吸裝置；滅火裝置
10	外科、內科、牙科與獸醫用之器具及儀器；義肢、義眼、假牙；矯形用品；傷口縫合材料；傷殘人士適用之治療及輔助裝置；按摩器具；哺乳嬰兒用器具、裝置及物品；性活動用器具、裝置及物品
11	照明、加熱、冷卻、產生蒸氣、烹飪、乾燥、通風、給水及衛浴設備和裝置
12	交通工具；陸運、空運或水運用器械
13	火器；火藥及發射體；爆炸物；煙火
14	貴重金屬及其合金；首飾，寶石及半寶石；鐘錶和計時儀器
15	樂器；樂譜架及樂器支架；指揮棒
16	紙及紙板；印刷品；裝訂材料；照片；家具除外之文具及辦公用品；文具用或家庭用黏著劑；繪畫用具及藝術家用材料；畫筆；教導及教學用品；包裝用塑

³ <https://topic.tipo.gov.tw/trademarks-tw/cp-653-863449-e3ddf-201.html>，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18。

	料片、薄膜及袋；印刷鉛字、打印塊
17	未加工及半加工之橡膠、馬來樹膠、樹膠、石棉、雲母及該等材料之替代品；生產時使用之擠壓成型塑膠及樹脂；包裝、填塞與絕緣材料；非金屬製可彎曲之輸送管、管及軟管
18	皮革及人造皮革；動物皮及獸皮；行李袋及手提袋；傘及遮陽傘；手杖；鞭子、馬具；動物用項圈、牽繫用帶及衣服
19	非金屬製建築材料；建築用非金屬製硬管；柏油、瀝青；非金屬製可移動之建築物；非金屬製紀念碑
20	家具、鏡子、畫框；貯藏或運輸用非金屬製容器；未加工或半加工之骨、角、鯨骨或珍珠母；貝殼；海泡石；黃琥珀
21	家庭或廚房用具及容器；餐叉、餐刀及餐匙以外之烹飪用具及餐具；梳子及海綿；畫筆除外之刷子；製刷材料；清潔用具；除建築用玻璃外之未加工或半加工玻璃；玻璃器皿、瓷器及陶器
22	繩索及細繩；網；帳篷及塗焦油或蠟之防水篷布；紡織品或合成材料製之遮篷；帆；運輸及貯藏散裝貨物用粗布袋；紙、紙板、橡膠或塑膠除外之襯墊、減震及填塞材料；紡織用纖維原料及其替代品
23	紡織用紗及線
24	紡織品及紡織品替代品；家用亞麻布製品；紡織品製或塑膠製簾
25	衣著、靴鞋、頭部穿戴物
26	花邊、辮帶及刺繡品，以及裁縫用品飾帶及蝴蝶結；鈕扣、鉤扣、別針及針；人造花；髮飾品；假髮
27	地毯、小地毯、地墊及草蓆、亞麻油地氈及其他鋪地板用品；非紡織品製壁掛
28	競賽遊戲用品、玩具及遊戲器具；視頻遊戲器具；體操及運動用品；聖誕樹裝飾品
29	肉、魚肉、家禽肉及野味；濃縮肉汁；經保存處理、冷凍、乾製及烹調之水果及蔬菜；果凍、果醬、蜜餞；蛋；乳、乳酪、奶油、酸乳酪及其他乳製品；食品用油及油脂
30	咖啡、茶、可及其代用品；米、義大利麵條及麵條；樹薯粉及西谷米；麵粉及穀類調製品；麵包、糕點及糖果；巧克力；冰淇淋、水果雪泥冰及其他食用冰；糖、蜂蜜、糖漿；酵母、發酵粉；鹽、調味料、調味用香料、經保存處理的香草；醋、調味醬及其他調味品；冰（結冰水）
31	未加工農業、水產養殖、園藝及林業產品；未加工穀物及種子；新鮮水果及蔬菜，新鮮香草；天然植物及花卉；球莖，植物種苗及植栽用種子；活動物；動物用飼料及飲料；釀酒麥芽
32	啤酒；不含酒精之飲料；礦泉水與汽水；水果飲料及果汁；製不含酒精飲料用之糖漿及其他調製品
33	啤酒除外之含酒精飲料；製飲料用含酒精之調製品
34	菸草及菸草代用品；菸及雪茄；電子菸及吸菸用霧化器；菸具；火柴
35	廣告；企業管理，組織及經營；辦公事務
36	財務，金融及銀行服務；保險服務；不動產服務
37	建造服務；安裝及修繕服務；採礦，石油及天然氣鑽井
38	電信通訊服務

39	運輸；貨品包裝及倉儲；旅行安排
40	材料處理；廢棄物及垃圾再生處理；空氣淨化及水處理；印刷服務；食物和飲料保存處理
41	教育；提供訓練；娛樂；運動及文化活動
42	科學及技術性服務與研究及其相關之設計；工業分析，工業研究及工業設計服務；品質管制及鑑定服務；電腦硬體、軟體之設計及開發
43	提供食物及飲料之服務；臨時住宿
44	醫療服務；獸醫服務；為人類或動物之衛生及美容服務；農業、水產養殖、園藝及林業服務
45	法律服務；對有體財產和個人提供實體保護之安全服務；交友服務，線上社交網路服務；殯葬服務；嬰兒臨時照顧

(二) 產業類別：依據 WIPO IP 統計數據中心(WIPO IP Statistics Data Center) 每年定期發布的「世界智慧財產指標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dicators⁴，以下簡稱 WIPI)」，本文引用最新版 WIPI 2023⁵報告，有關尼斯類別與十大產業類別 (Industry Sector) 對應關係如下表⁶。

尼斯類別 (Nice Classification)	產業類別 (Industry Sector)
09, 38, 42, 45	技術研究 Research and technology
03, 05, 10, 44	健康醫事 Health
14, 18, 22, 23, 24, 25, 26, 27, 34	服飾配件 Clothing and accessories
29, 30, 31, 32, 33, 43	農業食材 Agriculture
35, 36	商業金融 Business services
13, 15, 16, 28, 41	休閒教育 Leisure and education
08, 11, 20, 21	住宅設備 Household equipment
07, 12, 39	運輸機械 Transportation
06, 17, 19, 37, 40	營建產業 Construction
01, 02, 04	化學產業 Chemicals

⁴ <https://www.wipo.int/publications/en/series/index.jsp?id=37>，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18。

⁵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3。

⁶詳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Annex B. Composition of industry sectors by Nice goods and services classes」。

自 2003 年 11 月 28 日起，為符合國際商標制度的趨勢與脈動，我國商標申請案開始導入「一案多類」制度。依據 WIPI 統計標準⁷，「商品服務類別」轉換為「產業類別」的權重計算方式為：(1)多項商品服務類別，分別計算每一類所對應的產業類別⁸，及(2)多項類別即使屬於同一產業類別，仍需綜整各商品服務類別進行權重加總⁹。與「一案多類」相同，多類別的案件可能涉及「多項產業類別」。

本報告以商標案件所指定的「商品服務類別」，轉換為「產業類別」並進行後續分析。主要分析架構如下：

- 我國近 5 年受理商標申請情形、註冊情形。
- 我國申請案之商品及服務類別分布情形、產業類別分布情形。
- 前述分布情形，區分為本國人、外國人。
- 前述分布情形，探討本國申請人分布於各縣市的情形；外國申請人前 10 大國籍的分布情形。
- 我國近 5 年受理非傳統商標申請情形、商品服務類別、產業類別分布情形。
- 本國人 GDP 平均類別數、人均類別數。
- 其他相關審查統計資料，並與 WIPO 各國統計值進行比較。

四、數據限制及排除條件

相關條件設定如下：

- 商標申請案如屬共有（同一申請案有 2 位以上的申請人），取第一申請人進行申請人分析。

⁷ 詳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B23. Distribution of non-resident trademark applications by top Nice classes, 2022」及「B25. Non-resident trademark applications by industry sector, 2022」

⁸ 舉例來說，一申請案指定使用第 7, 8, 9 類共 3 類，轉換到「產業類別」時，分別對應到「運輸機械 Transportation」、「住宅設備 Household equipment」、「技術研究 Research and technology」等領域。

⁹ 舉例來說，一申請案指定使用第 9, 38, 42, 45 類共 4 類，轉換到「產業類別」時，雖然指定類別均屬於同一項「技術研究 Research and technology」領域，惟計算權重應加總為「4」。

- 國籍分析，依「申請人國籍」進行分類。
- 本國人縣市分析，依「申請人中文戶籍地址」進行分類¹⁰。
- 非傳統商標，依「商標樣態」進行分類。

本分析以智慧局商標資料庫即時數據為基準，符合前述條件，列入分析的申請案、註冊案件範圍如下表。

數據年度	申請案案件範圍 ¹¹	申請案類別數	註冊案案件範圍 ¹²	註冊案類別數
2018	84,776	109,936	71,809	93,902
2019	86,745	111,525	70,785	93,385
2020	94,074	119,494	78,849	100,343
2021	95,855	123,064	81,460	102,349
2022	94,732	122,230	79,400	102,107
小計	456,182	586,249	382,303	492,0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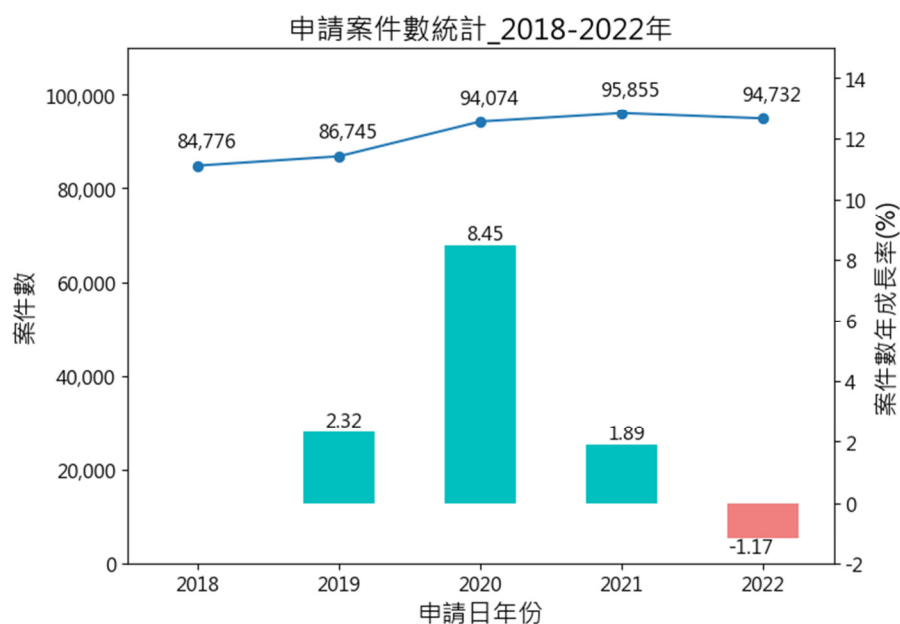
¹⁰ 若原始地址資料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或「新竹科學園區」，係以實際的路段號地址至 Google Map 查詢，分類為新竹縣、新竹市。

¹¹ 申請案範圍，以「申請日」介於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為過濾條件，擷取 2023.10.6 商標資料庫當天資料狀態為基準，並排除註冊前分割案及撤銷另審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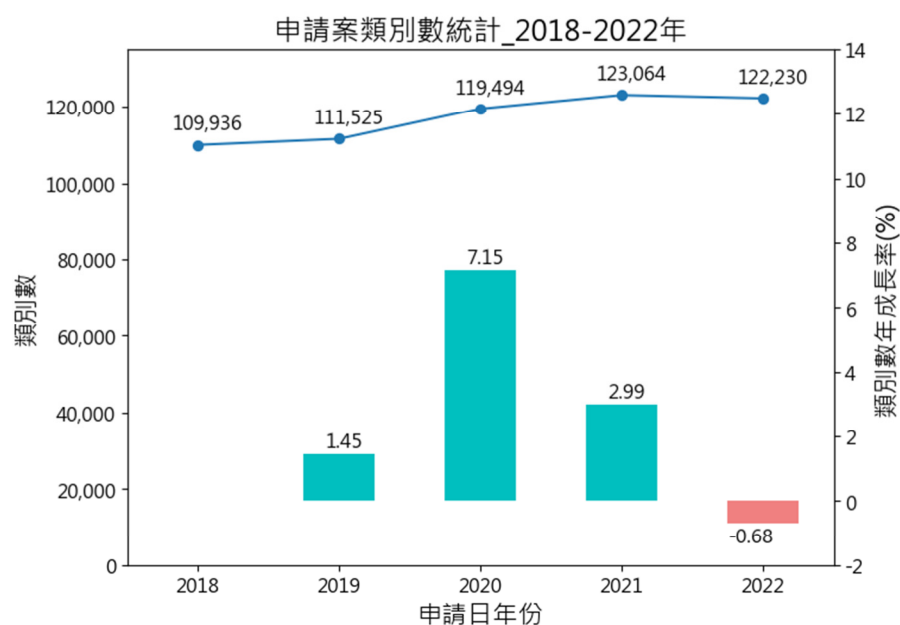
¹² 註冊案範圍，以「註冊公告日」介於 1 月 1 日至 12 月 16 日為過濾條件，擷取 2023.10.6 商標資料庫當天資料狀態為基準。

貳、我國受理商標申請情形

一、近 5 年商標申請案件數及類別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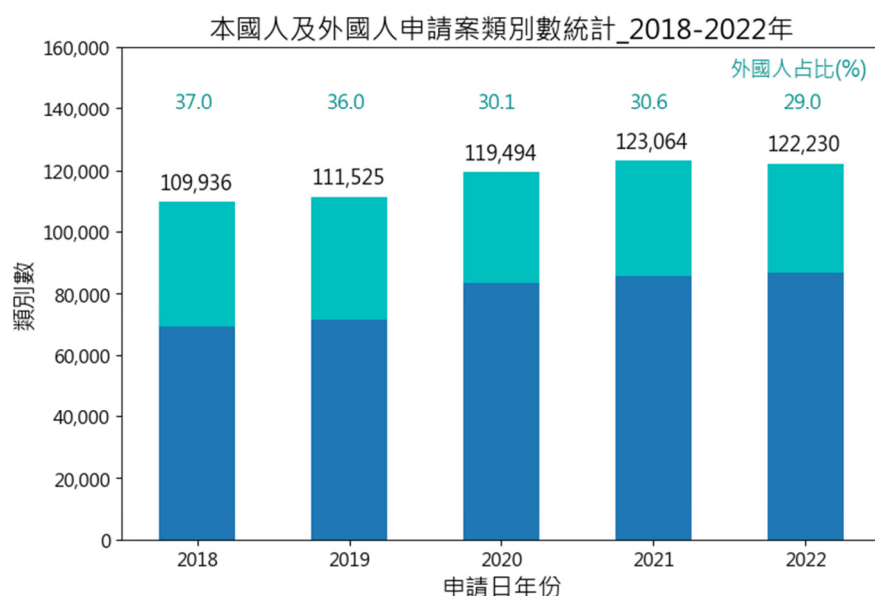
2022 年的商標申請案件數，結束了 2018 至 2021 年連續 4 年的年增長趨勢，微降 1.17%，惟案件數仍超過 9 萬，較 2018 年增加 9,956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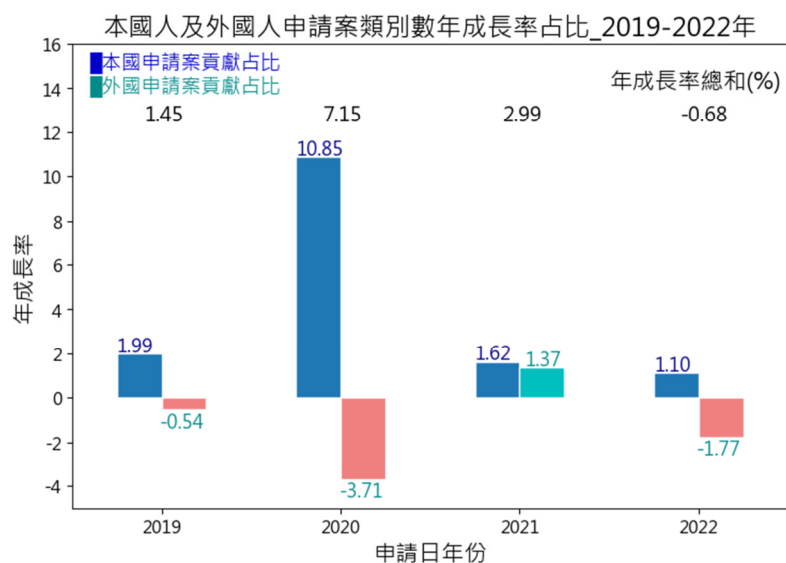
商標申請案類別數年成長變化趨勢與案件數基本相當，類別數自

2018 年至 2021 年連續 4 年正成長，2022 年微跌 0.68%，惟申請類別數仍超過 12 萬，相較 2018 年增加了共 12,294 類。

二、近 5 年本國人、外國人申請案類別數統計



將申請人區分為本國籍與外國籍，以申請案類別數進行觀察，可發現外國人占比略呈下降趨勢，2019 年由 37% 小幅跌至 36%，2020 年起受 COVID-19 國際疫情影響，外國人占比顯著下降至 2020 年 30.1%、2021 年 30.6% 及 2022 年 29%，連續三年低於 1/3 的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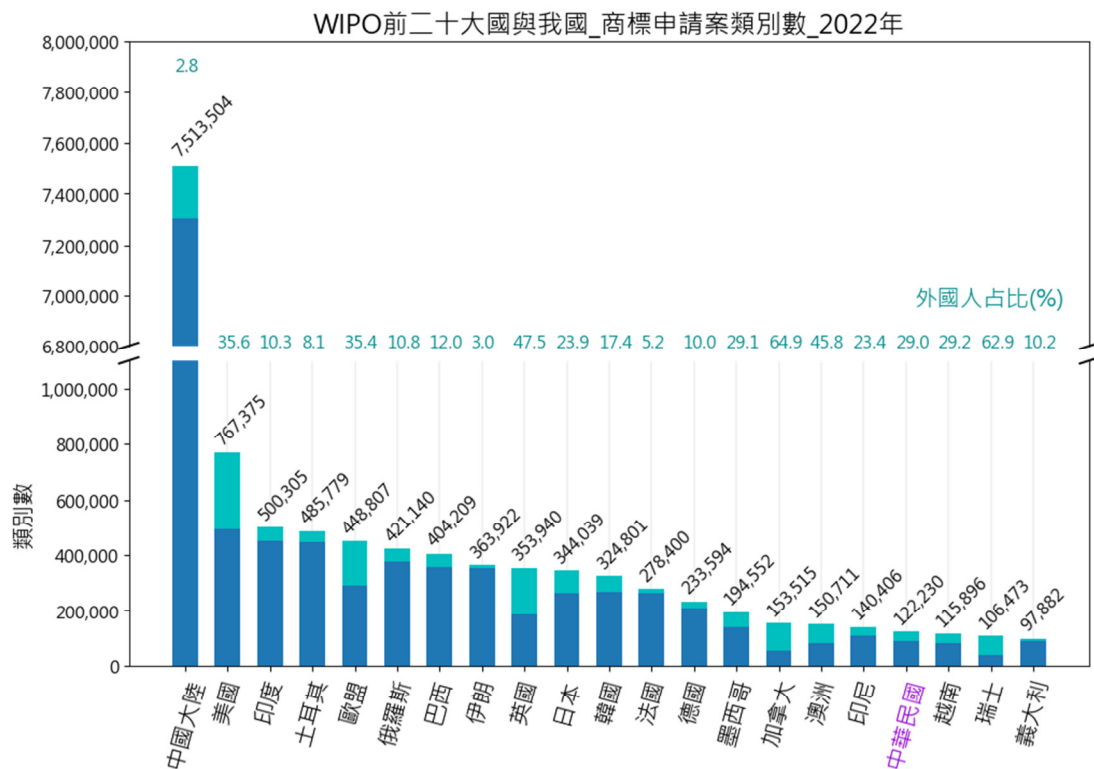
將申請案類別數的年成長率依本、外國籍申請人進行分類，觀察兩者貢獻占比。2020 年因國外疫情嚴峻，外國人申請類別數大幅縮減達 3.71%，惟同年本國人申請類別數成長幅度達 10.86%，故年成長率總和仍有 7.15% 的上升；2021 年本國及外國人申請類別數皆有微幅成長，年成長率總和上升近 3%。觀察上圖，2020 年國內疫情相對穩定，雖國際間商業交流明顯減少，但因 COVID-19 大流行加速了工作、生活和商業模式的轉變，反而刺激了新商品和服務進入市場，本國人商標申請類別數出現了不同尋常的增長，緩解疫情侵襲帶來的不利影響。2021 年因本土疫情升溫，全國疫情警戒提升，內需消費雖受衝擊，惟本國人申請類別數仍有 1.62% 成長，2022 年全球疫情達峰值後長期趨勢緩降，在與疫情相關的申請激增之後，商標申請已恢復到較正常的水準。

三、我國申請案類別數與 WIPI 2023 比較

比較 WIPI 相關數據¹³，將 2022 年商標申請案類別數的世界前二十大國，結合我國數據，整理排序如下圖（原始數據詳附錄二）：

¹³ 詳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B9. Trademark application class counts for the top 20 offices, 2022」，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3。



由上圖顯示：

- 2022 年為 2009 年以來，申請類別數首度下降的年份，從 2021 年約 1,820 萬類，大幅縮減至約 1,550 萬類，下降幅度達 14.5%。
- 上圖 21 個國家中，有 15 個國家申請類別數較前一年下降，減幅約 10%至 31%。其中伊朗、中國大陸和大部分國家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國居民於國內申請商標保護的需求減少。相較之下，美國和英國類別量的下降，更多是因為其外國申請類別量減少所致。另有 6 個國家申請類別數量逆風成長，其中成長率最高的是土耳其，其次是印尼，再來依序是俄羅斯、巴西、越南和印度¹⁴。
- 全球前列國家約 63%商標申請案類別數，集中於前 5 位的中國大陸、美國、印度、土耳其及歐盟。

¹⁴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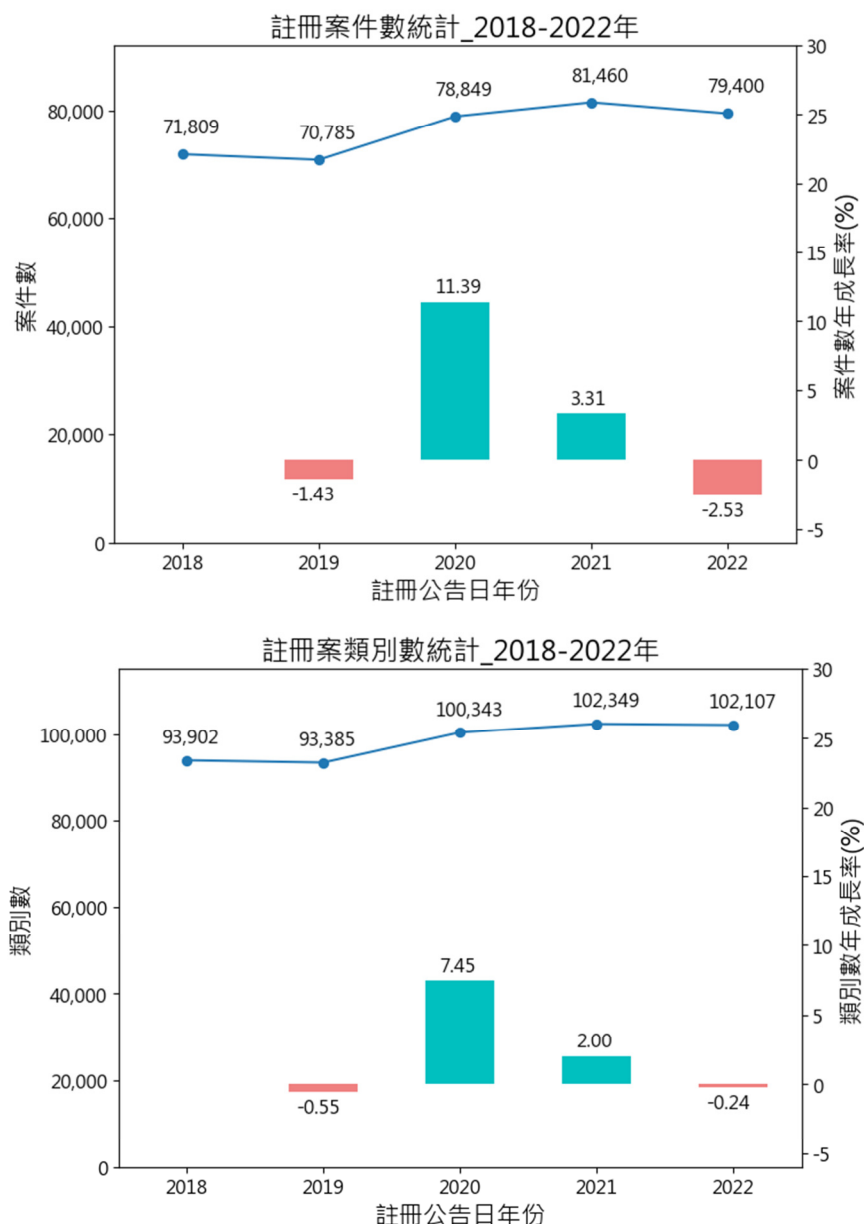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B10. Contribution of resident and non-resident application class counts to total growth for the top 20 offices, 2021–2022」，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18。

- 中國大陸仍為商標申請第一大國，達 750 萬類，第二大國為美國 76.7 萬類，中國大陸和美國自 2000 年起就穩居前 1、2 名，2008 年時中國大陸的申請類別數由不到美國的 2 倍，至 2022 年增加到超過美國近 10 倍之多，這一增長主要歸因於中國大陸居民在其國內提交大量申請。
- 印度約 50 萬類，相較於前次 WIPI 2022 的統計數據，申請類別總量排名由第 4 位上升至第 3 位。土耳其 48.6 萬類，由第 6 位上升至第 4 位；歐盟 44.9 萬類，由第 3 位下降至第 5 位。英國 35.4 類，由排名第 5 位下降至第 9 位。日本 34.4 萬類，排名由第 9 位略下降至第 10 位。
- 我國 12.2 萬類，列全球第 18 位（較前 1 年下降 1 位），介於印尼 14 萬類及越南 11.6 萬類之間。
- 以外國人占比評估外國申請案占全部案件的比重；第 1 位為加拿大，達 64.9%。第 2 位為瑞士 62.9%，第 3 位為英國 47.5%，第 4 位為澳洲 45.8%，第 5 位為美國 35.6%，以上位次與 WIPI 2022 的統計數據相同，我國由去年 30.4% 小幅下跌至 29%，列第 9 位，略降 1 位。
- 觀察外國案類別數，第 1 位為美國，達 27.3 萬類，第 2 位為中國大陸，21 萬類，第 3 位為英國 16.8 萬類，第 4 位為歐盟 16 萬類。
- 中國大陸商標申請量雖大。但絕大部分為本國人申請，外國人占比同去年數據，僅占 2.8%，為比例最少國家。

參、我國商標註冊情形

一、近 5 年商標註冊案件數及類別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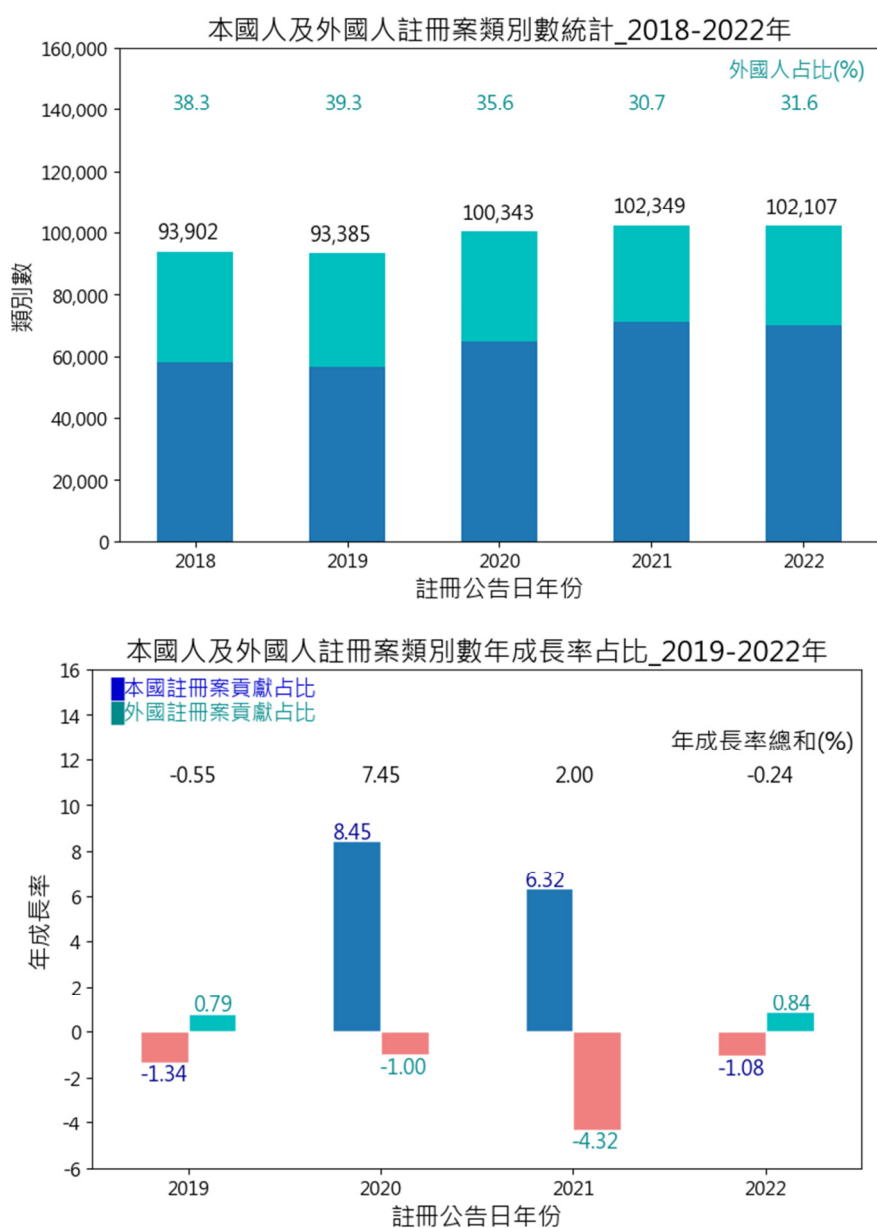
近 5 年商標註冊案件數，於 2019 及 2022 年因審查人力新舊交接、訓練等因素，年成長率略降 1.43% 及 2.53%，而近 5 年商標註冊案類別數趨勢與案件數相當，註冊類別數於 2020 年首次超過 10 萬類。



二、近 5 年本國人、外國人註冊案類別數統計

以註冊案類別數進行觀察，本國人占比於 2020 年大幅成長，2021

年仍維持正成長，2022 年的年成長率因本國人占比下降幅度超過外國人占比的上升幅度，出現反轉，略降 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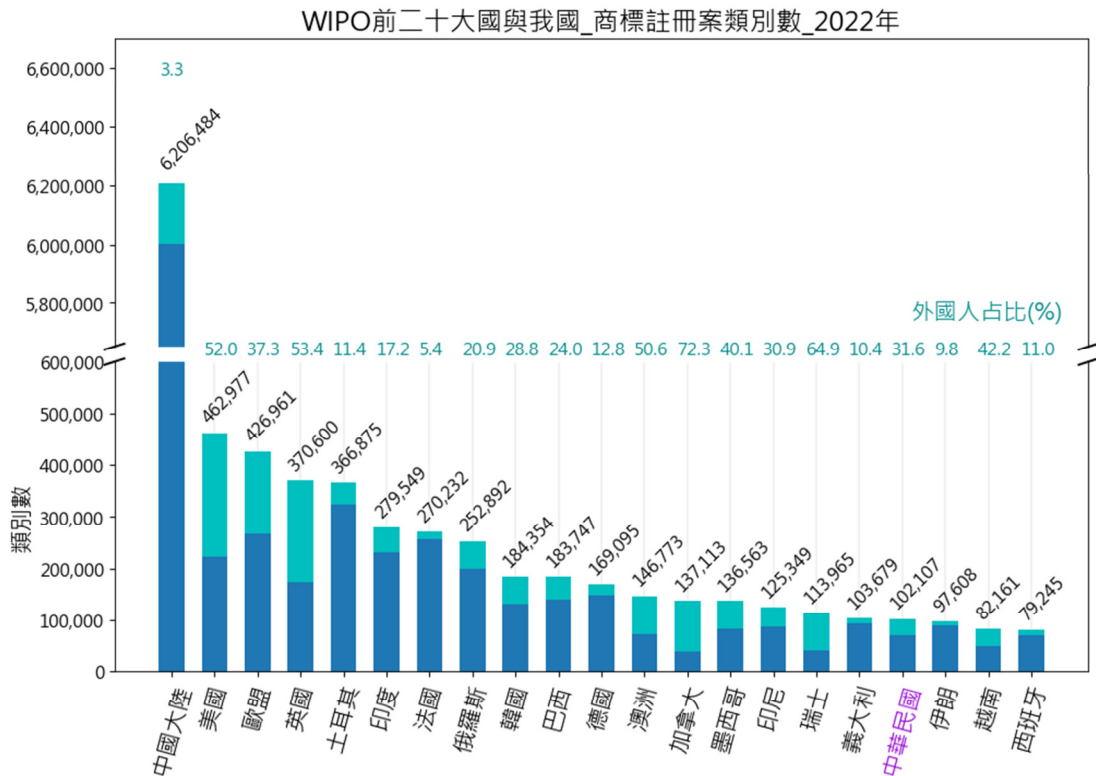
觀察上圖，可以發現 2020、2021 年因 COVID-19 疫情因素，且相較於申請案時日存在審查期間之平移時間差，使外國人占比呈現負成長，但由於本國人申請仍有超過 8% 及 6% 的成長，全年仍呈現 7.45% 及近 2% 的合併正成長率，2022 年外國人申請占比有 0.84% 微幅回升。

三、我國註冊案類別數與 WIPI 2023 比較

比較 WIPI 相關數據¹⁵，將 2022 年商標註冊案類別數的世界前二

¹⁵ 詳

十大國，結合我國數據，整理排序如下圖（原始數據詳附錄三）：



由上圖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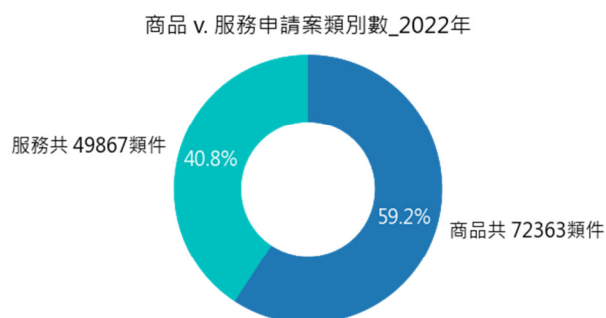
- 2022 年全球商標註冊案類別數總量為 1,240 萬類，較前一年減少 11.8%，其中前列國家註冊案類別數估計有 1,030 萬類，中國大陸即涵蓋了近 620 萬類，占了 6 成以上，為世界註冊商標的第一大國，惟其本身註冊案類別數仍較前一年急劇下降了 20.1%，相當於減少了近 160 萬類，為全球註冊案類別總量減少的主要原因，此外許多國家也有從 2.8 萬至 7.5 萬類不等的下降幅度。緊隨其後的為美國的 46 萬類，相比之下，中國大陸超過美國達 13.5 倍之多；再來分別為歐盟 43 萬類、英國 37 萬類、土耳其 36.7 萬類、印度 28 萬類，這 5 個國家合計占總數的 18.5%。韓國為 18.4 萬類，相較前次上升 2 位，列全球第 9 位。
- 我國 10.2 萬類，相較前次下降 1 位至第 18 位，介於義大利 10.4 萬類及伊朗的 9.8 萬類之間。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B15. Trademark registration class counts for the top 20 offices, 2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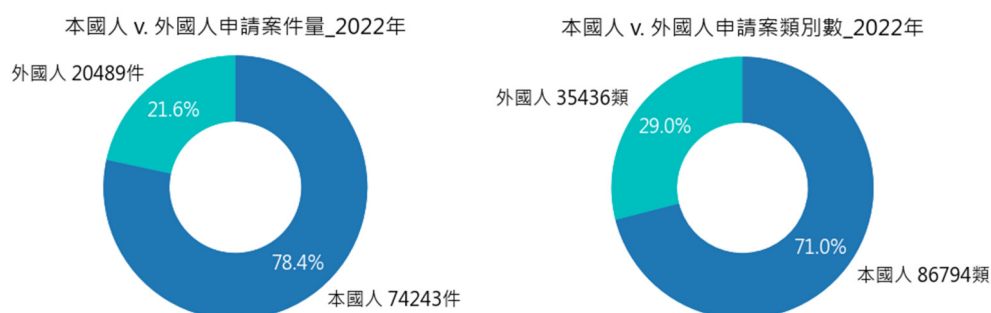
- 以外國人占比評估國外註冊案占全部案件的比重，第 1 位加拿大達 72.3%，第 2 位為瑞士 64.9%，第 3 位為英國 53.4%，第 4 位為美國 52%。我國為 31.6%，由前次第 11 位上升 2 名，至第 9 位。
- 觀察外國註冊案類別數，第 1 位為美國，達 24 萬類，第 2 位為中國大陸 20.5 萬類，第 3 位為英國 19.8 萬、第 4 位為歐盟 15.9 萬類。
- 中國大陸商標註冊案總類別數量雖龐大，但外國人註冊案類別數與申請案類比數占比相當，皆不到總數的 4%，分別為 3.3% 和 2.8%。

肆、2022 年申請案之商品服務分布及產業分類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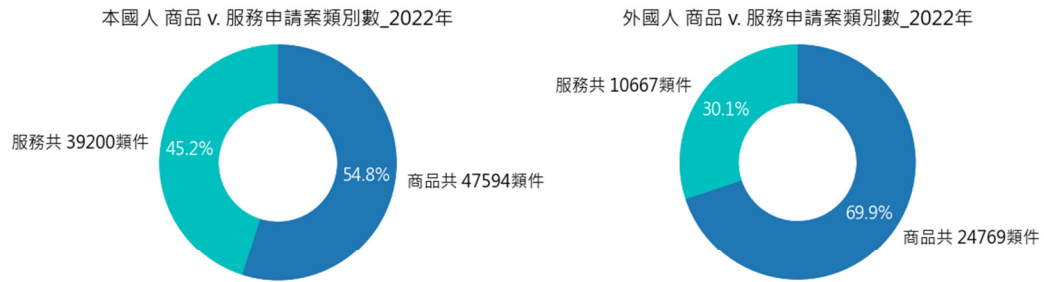
一、本國人、外國人申請案之商品服務類別分布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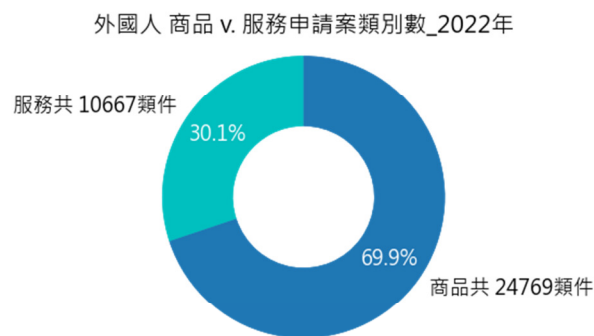
2022 全年申請案的指定類別，依商品服務類別進行分類(如上圖)，商品占 59.2%（共 72,363 類），服務占 40.8%（共 49,867 類）。



2022 全年申請案件量依本、外國籍申請人進行分類，本國人共 74,243 件，外國人共 20,489 件，案件數比例為 78.4%及 21.6%。比對觀察 2022 全年申請案所指定的商品服務類別數，本國人：外國人約為 71%及 29%，可知本國申請案一案一類比例較高（平均一案 1.17 類），外國申請案則是一案多類比例較高（平均一案 1.73 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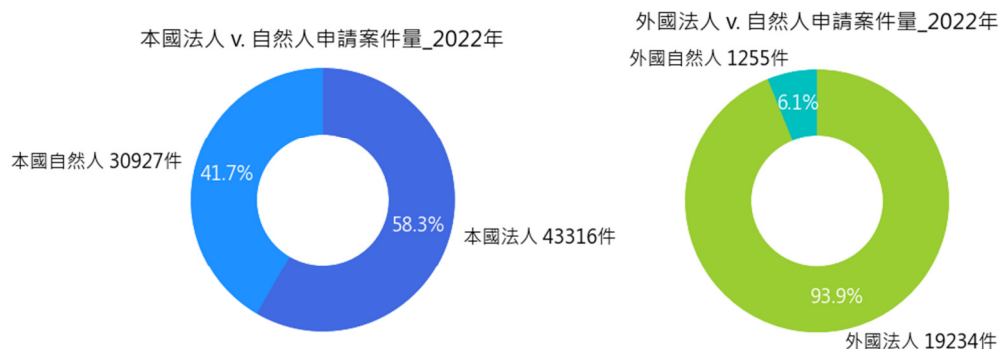
本國申請案依指定商品服務類別進行分類，商品占 54.8%，服務占 45.2%。觀察外國申請案，商品占 69.9%，服務占 30.1%。由上可知，本國申請案的商品類別占比僅較服務類別占比多 9.6%，差距不大，外國申請案的商品類別占比則較服務類別占比多了 39.8%，明顯高出許多。



比較 WIPI 相關數據¹⁶，2022 年非母國申請案的商品類別占 67.2%，服務類別占 32.8%。而我國的外國申請案商品類別占 69.9%，服務類別占 30.1%（如上圖）。可知我國相關統計數據亦接近 WIPO 的統計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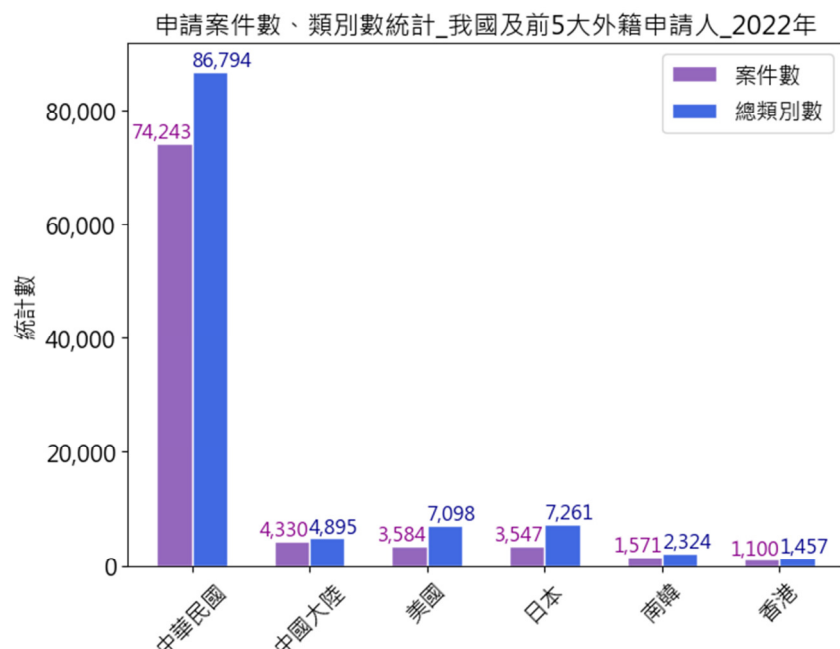
¹⁶ 詳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B24. Non-resident trademark applications by goods and services classes, 2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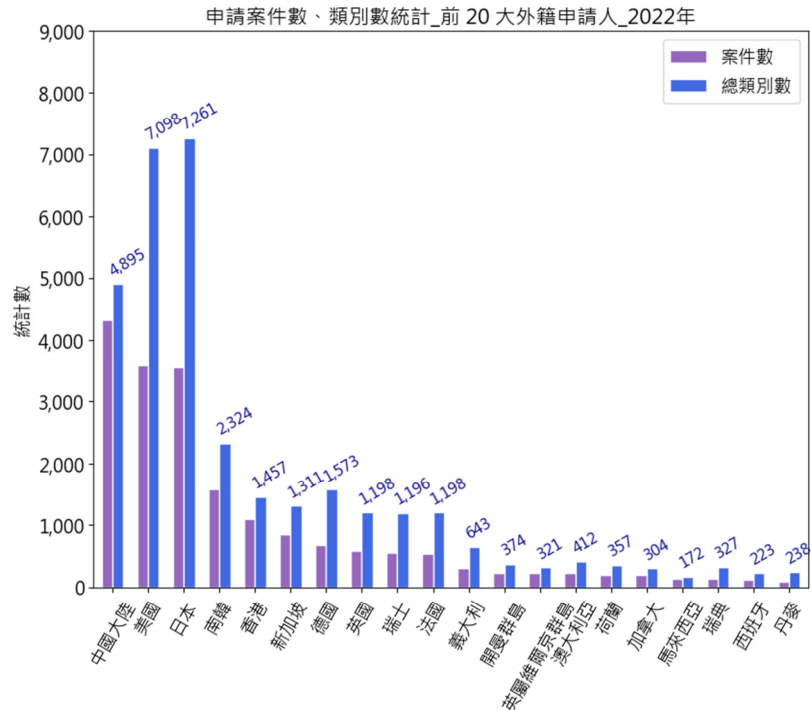


2022 全年申請案件量，依本、外國籍申請人是否屬於法人進行分類¹⁷，本國法人占 58.3%，本國自然人占 41.7%。比對觀察外國申請案，外國法人占 93.9%，外國自然人僅占 6.1%。可知本國商標申請案有相當比例係以個人名義（包括商號、行號等）提出，比例達 4 成；而外國申請人絕大多數為法人，占比超過 9 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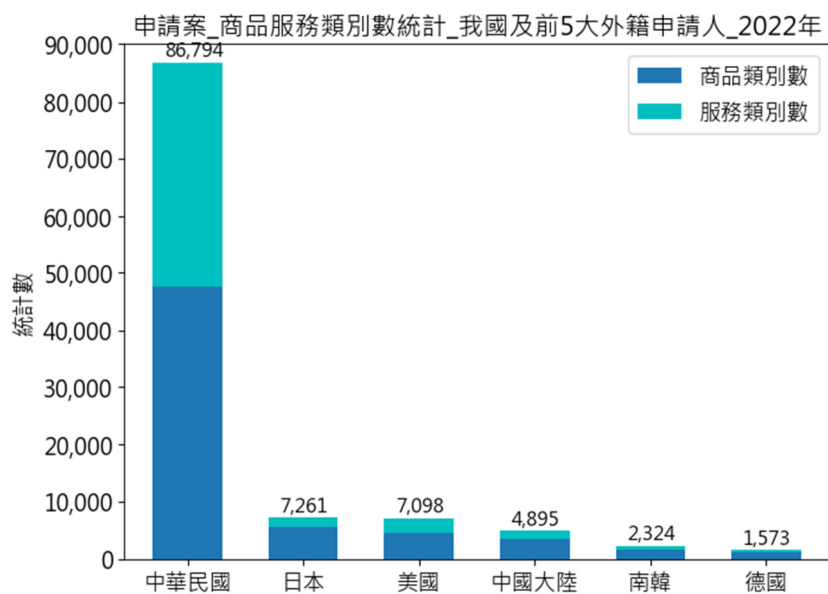
二、本國人、前 20 大國籍外國人申請案件數、類別數及商品服務類別分布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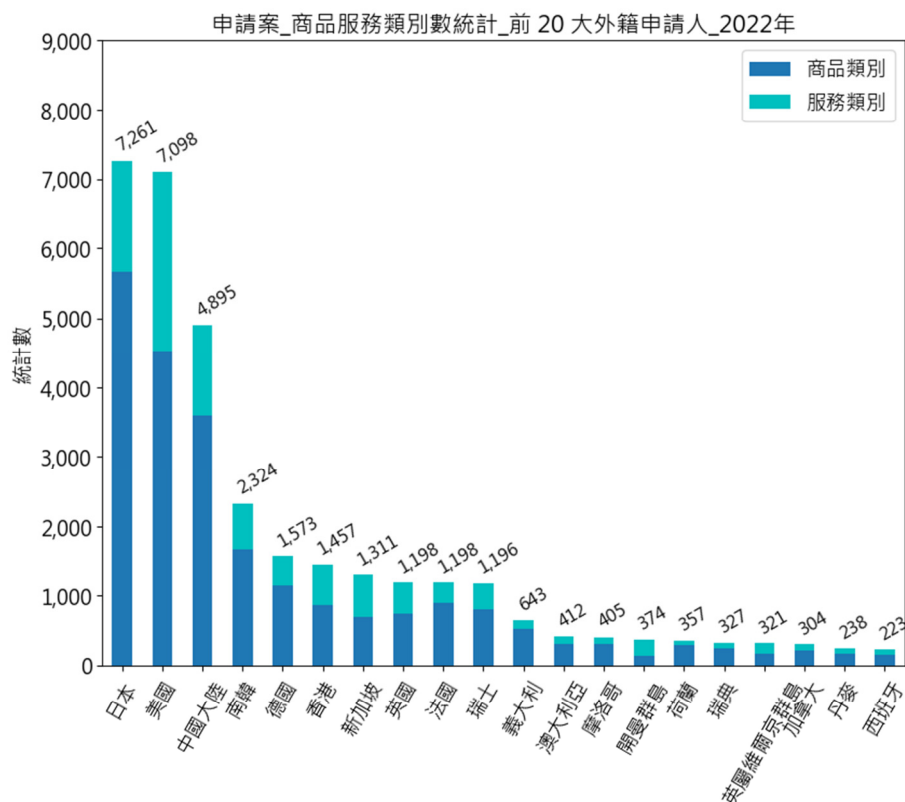


¹⁷ 依智慧局資料庫標籤，若申請人身分種類為「公司、政府機關、法人團體」，歸屬為「法人」；若申請人身分種類為「個人、行號、工廠、非法人團體」，則歸屬為「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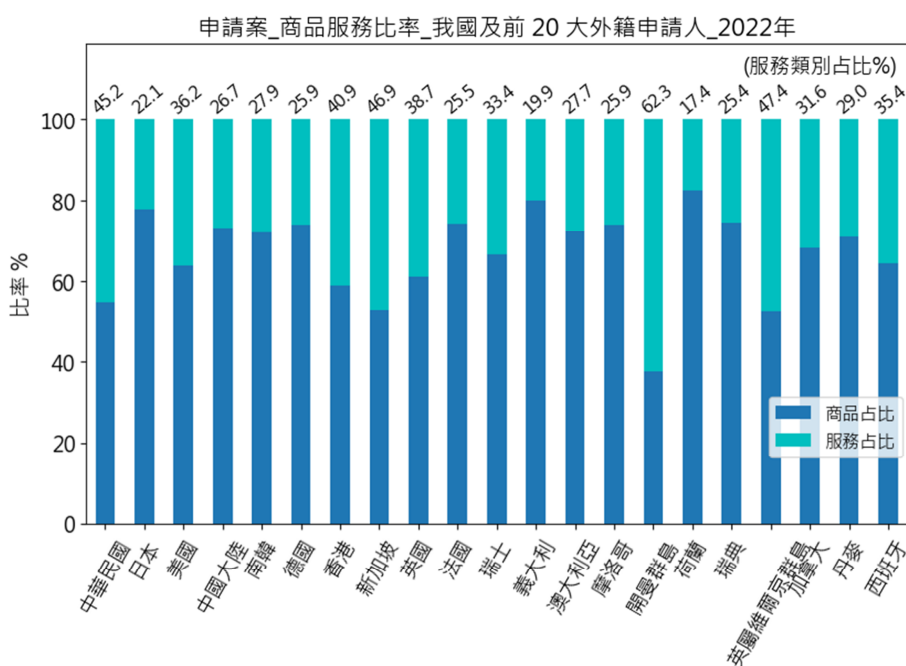


2022 年我國受理商標申請的外國人國籍，以案件數進行排序（上圖左側為最大值，降冪排序），前五名依序為中國大陸、美國、日本、南韓、香港，與去年及前年排序相同。上兩圖分別顯示前 5 大及前 20 大外國人國籍。從總類別數可觀察到美國、日本一案多類之申請案明顯居多。





若改採類別數進行統計排序（上圖左側為最大值，降冪排序），則由日本居首位，其次為美國、中國大陸、南韓、德國、香港（相較前一年，美國-日本、香港-德國次序互調）。前 5 大外國籍占全部外國案類別數的 65%；前 10 大外國籍達 83%；前 20 大外國籍達 93%，超過 9 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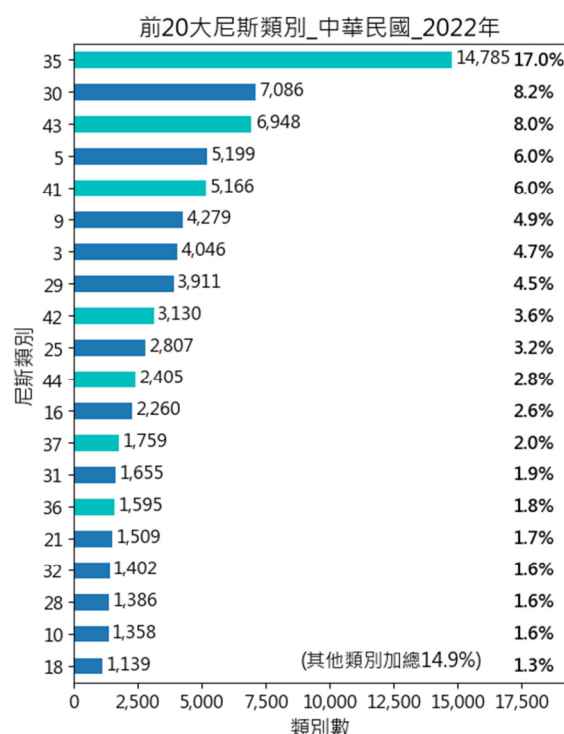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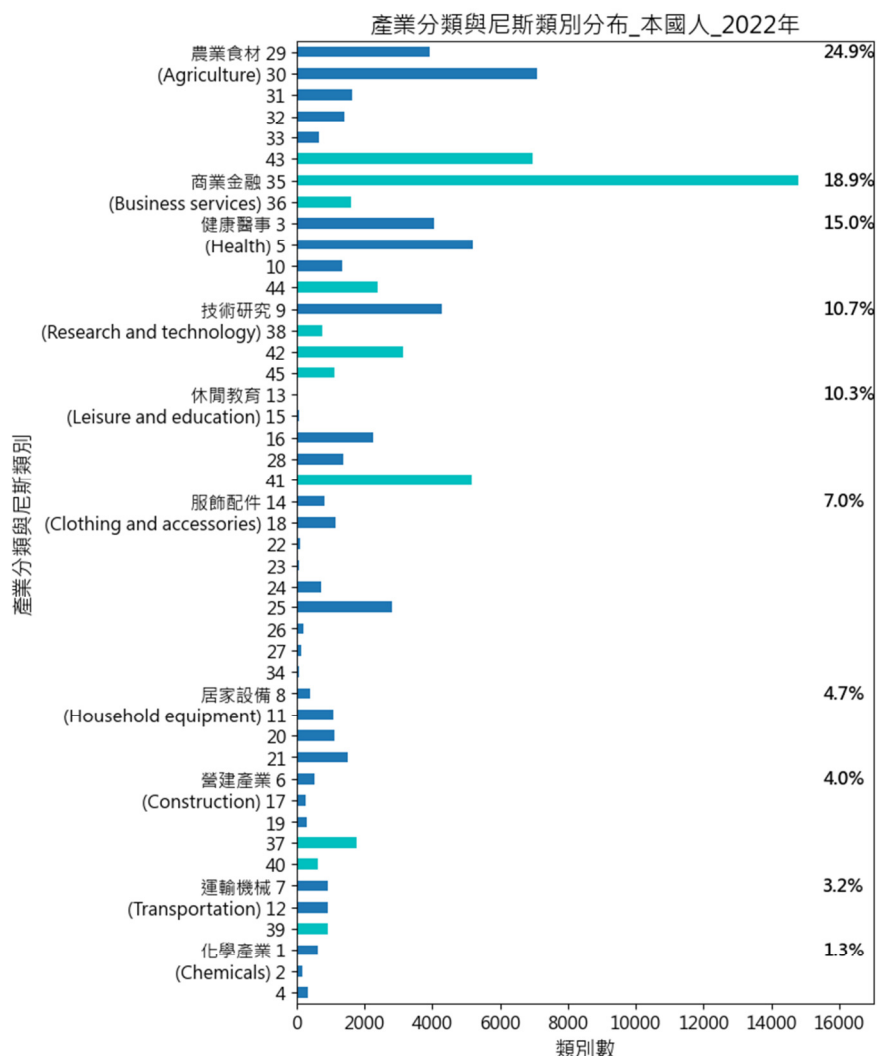
進一步依我國及前 20 大外籍申請人分析申請案指定的服務類別占比，以開曼群島最高（62.3%），其次為英屬維爾京群島（47.4%）、新加坡（46.9%）、香港（40.9%）。大多數國家的服務類別占比均小於 40%，我國申請案的服務類別占比為 45.2%。

三、本國人、前 10 大國籍外國人申請案之商品服務類別及產業分類明細

為聚焦外國申請案指定使用的重點類別，商品服務類別選擇前 20 大類別顯示，以占比超過 5% 的類別進行說明。同時，依 WIPO WIPI 2023 定義，將申請案指定類別全部轉換為產業分類，並分析在全部產業中所占的權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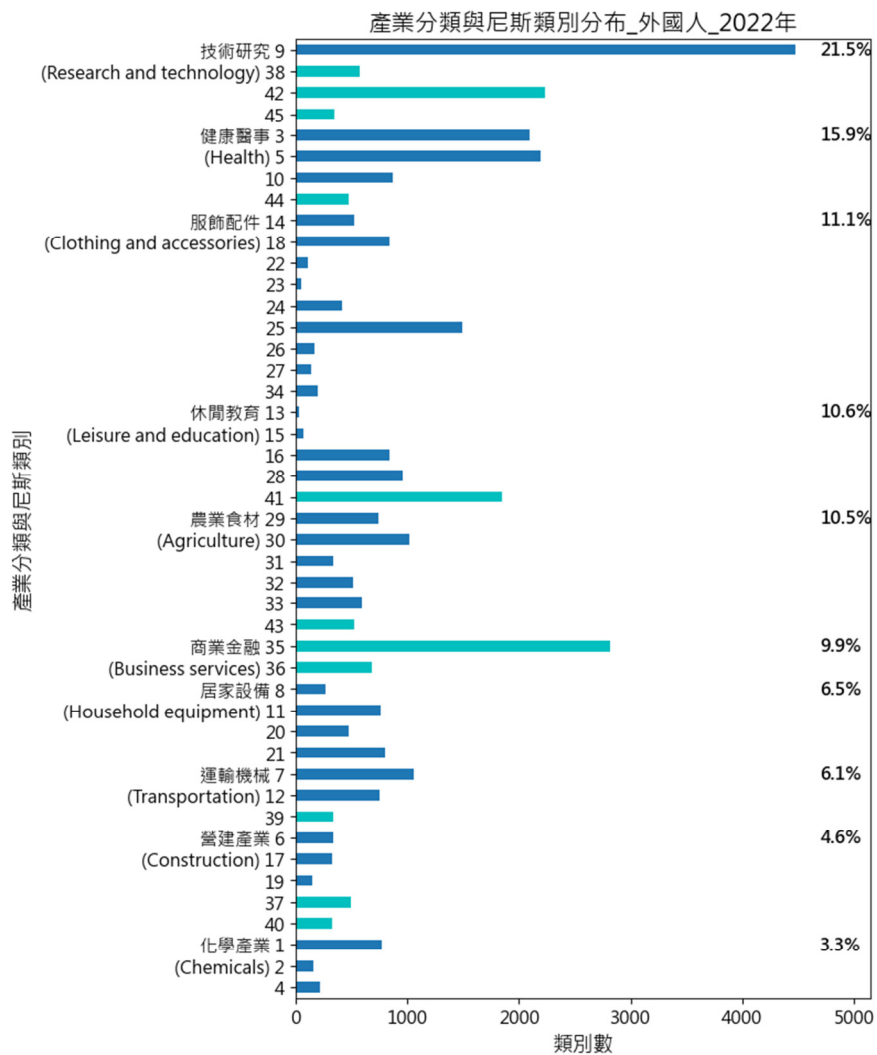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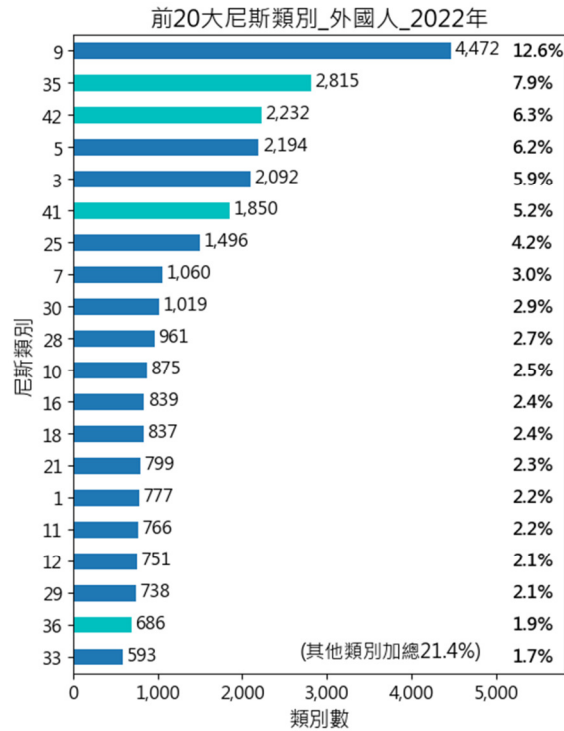
以下依總類別數排序，因篇幅有限，針對本國人、外國人、前 10 大國籍外國人申請案指定商品服務類別分布及產業分類進行分析說明。





本國人申請案以第 35 類居首位(占比達 17%)，其次為第 30 類、第 43 類、第 5 類、第 41 類等。顯示我國申請人在批發零售、廣告行銷、代理進出口等領域申請商標非常積極，其次為食品飲料、餐飲食宿、醫材醫藥、教育娛樂等領域，在全年類別統計比例均在 5% 以上。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我國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農業食材（24.9%）、商業金融（18.9%）及健康醫事（15%），與前一年排序相同。其中農業食材比重將近 1/4，顯示我國餐飲住宿業及食品產業占有舉足輕重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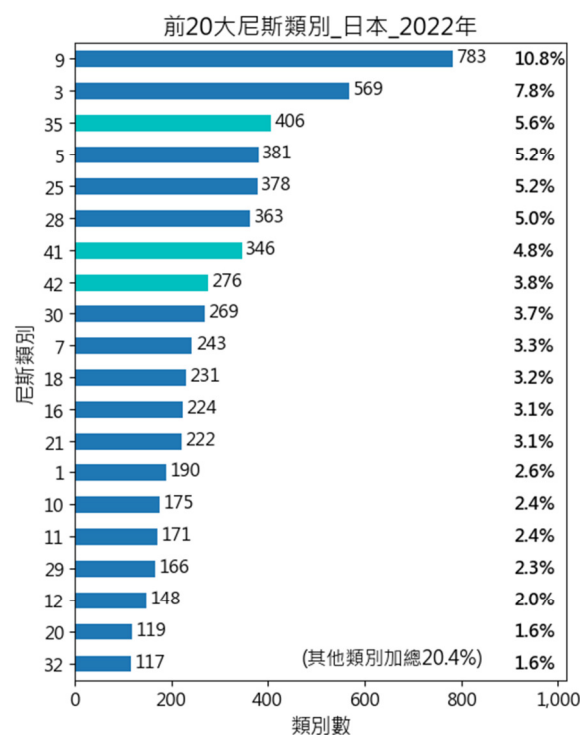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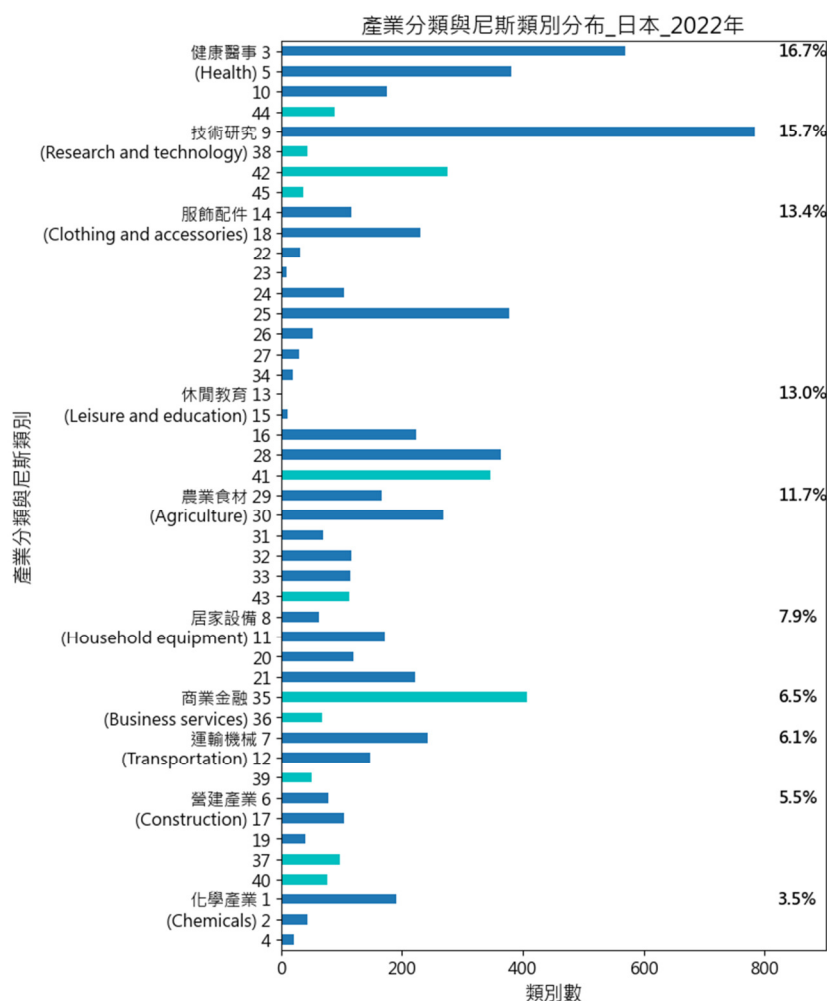
觀察外國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指定類別，以第 9 類居首位（占比達 12.6%），其次為第 35 類、第 42 類、第 5 類、第 3 類等。顯示外國申請人極為重視我國的科技 3C 設備領域，其次為批發零售／企業管理、科學技術研究、醫材醫藥、美容化粧清潔品等領域，在全年類別統計比例均在 5% 以上。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外國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技術研究（21.5%）、健康醫事（15.9%）及服飾配件（11.1%）。

以下分別就外國人前 10 大國籍（以類別數排序）進行分析：

（一）日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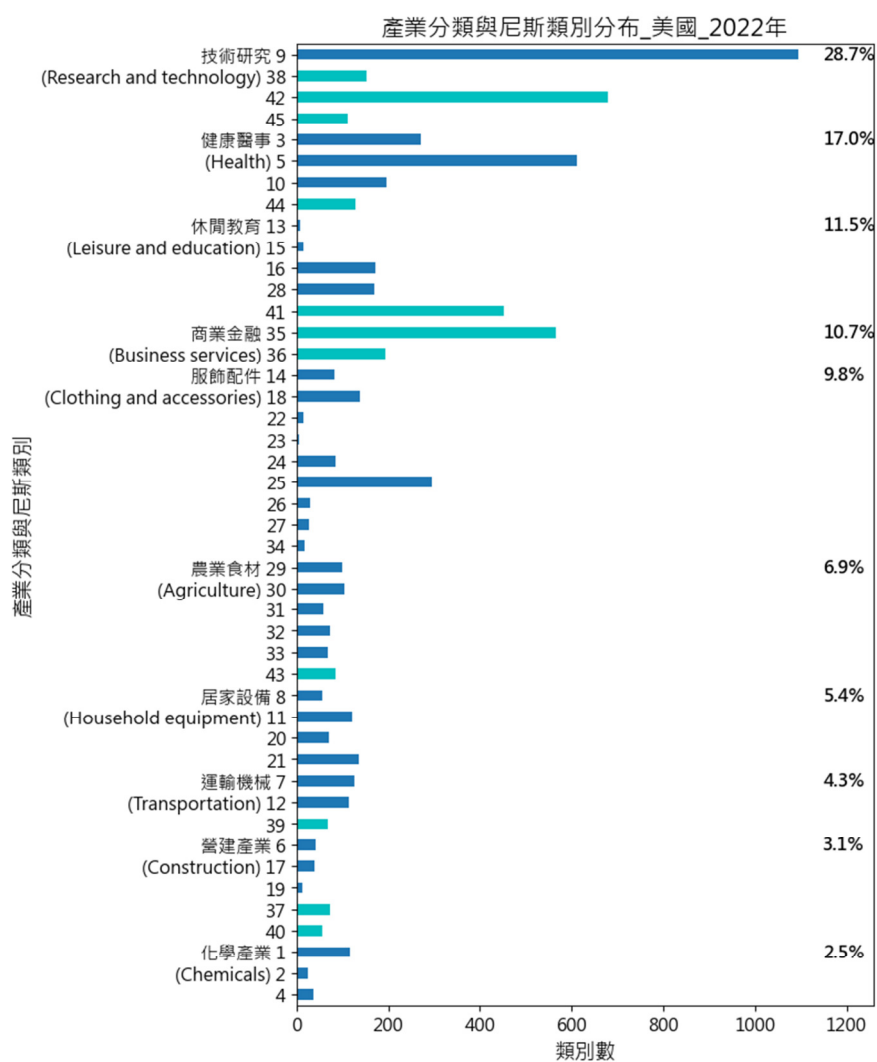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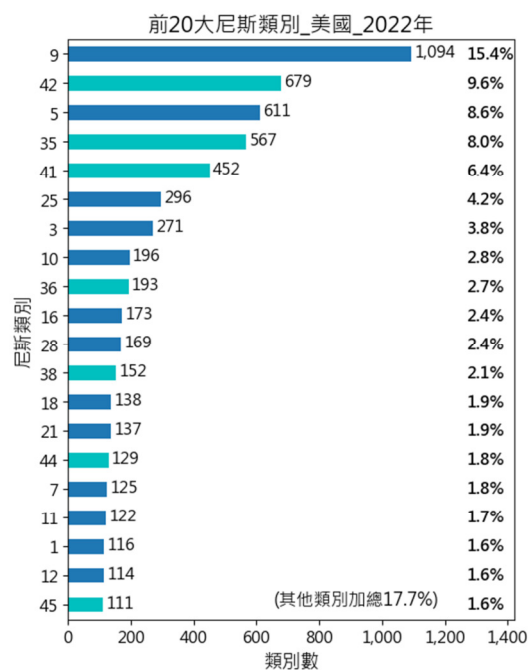


以類別數加總統計，日本位居 2022 年外國申請案之首位¹⁸，重點類別以第 9 類最多（占比達 10.8%），其次為第 3 類、第 35 類、第 5 類、第 25 類、第 28 類等。顯示日方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集中在科技 3C 設備領域、美容化粧清潔品、批發零售／企業管理、醫材醫藥、服飾、玩具運動用品等領域。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日本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健康醫事（16.7%）、技術研究（15.7%）、及服飾配件（13.4%）。

（二）美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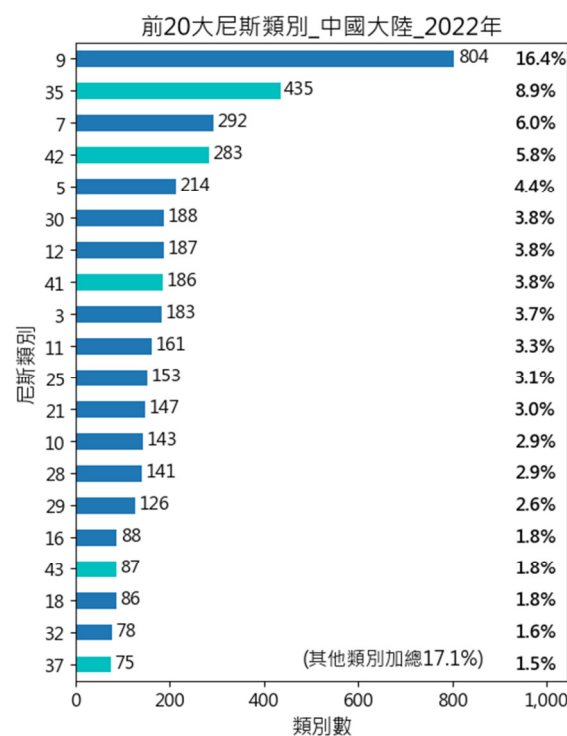
¹⁸依經濟部國際貿易署中華民國進出口貿易統計查詢資料 <https://cuswebo.trade.gov.tw/FSC3000C?table=FSC3040F>，日本為我國的第 4 大出口國及第 2 大進口國，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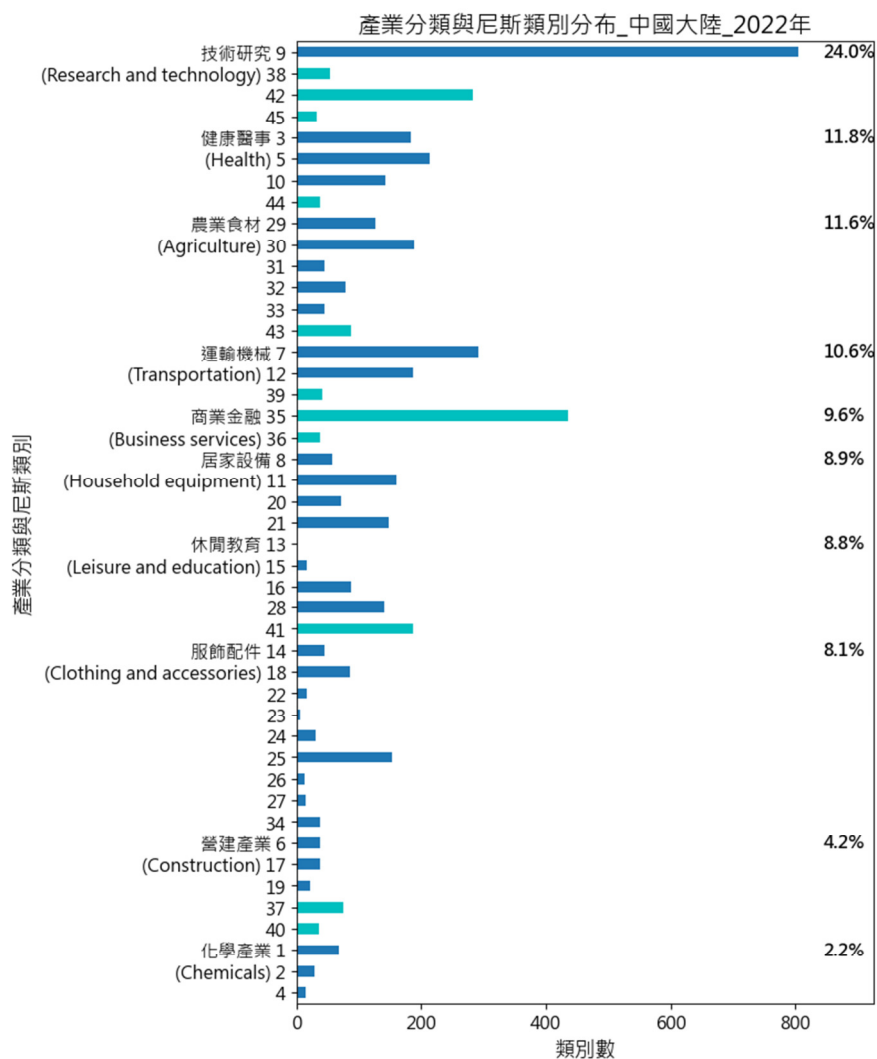
美國在 2022 年外國申請案中排名第 2¹⁹，重點類別以第 9 類最多（占比達 15.4%），其次為第 42 類、第 5 類、第 35 類、第 41 類等。顯示美方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集中在科技 3C 設備領域，再依次為科學技術研究、醫材醫藥、批發零售／企業管理、教育娛樂等領域。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美國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技術研究（28.7%）、健康醫事（17%）、及休閒教育（11.5%）。比重超過 1/4 的技術研究，顯示美國產業界重視且持續投入大量資源於技術研究領域，進行品牌布局準備進入我國市場。

（三）中國大陸



¹⁹同前註，美國為我國的第 2 大出口國及第 3 大進口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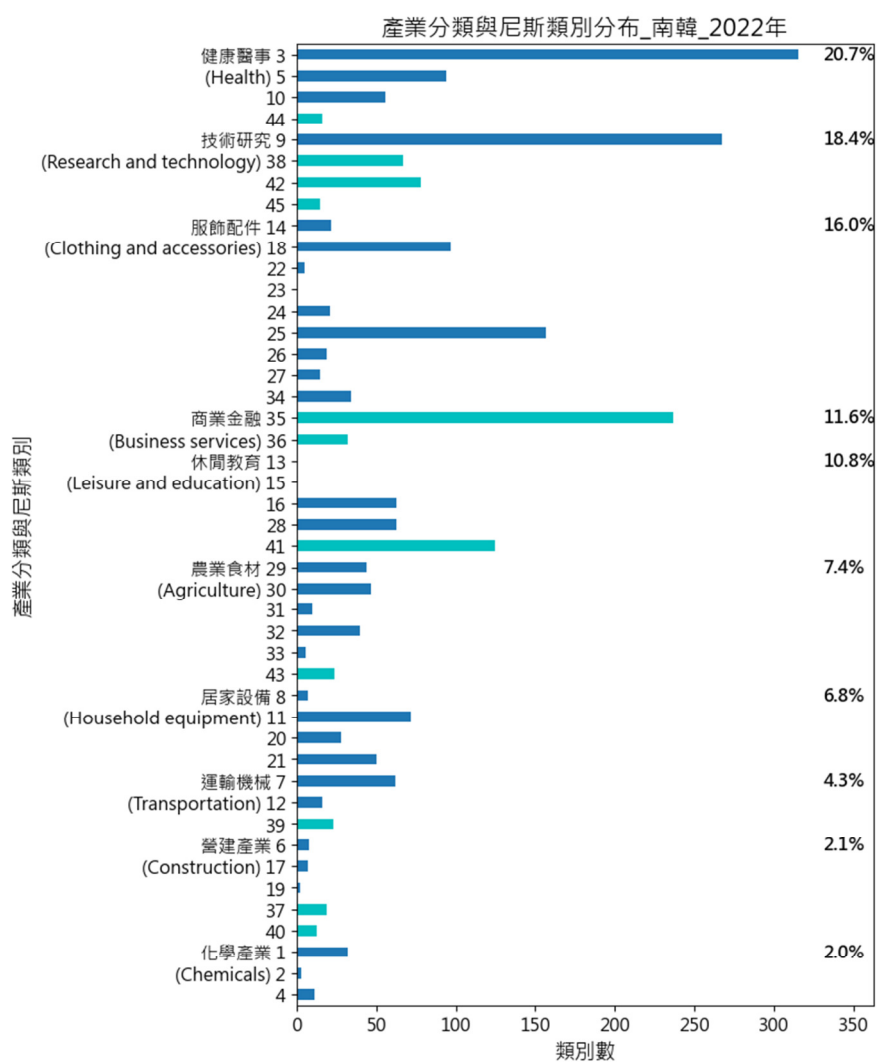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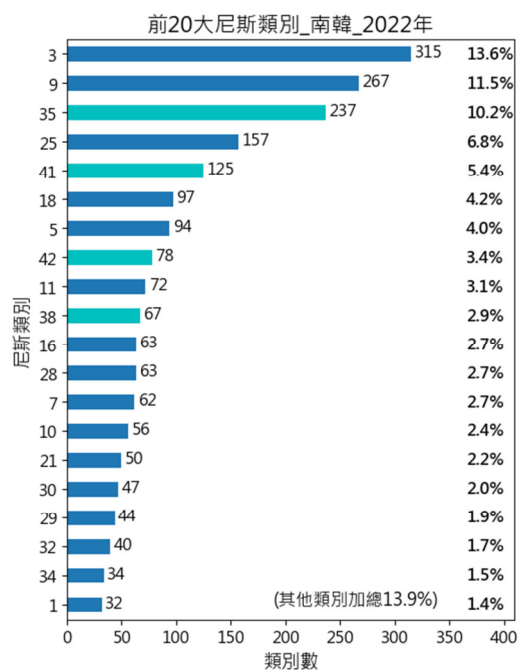


中國大陸與我國經貿往來密切，在 2022 年各國申請案中排名第 3²⁰，重點類別以第 9 類最多（占比達 16.4%），其次為第 35 類、第 7 類、第 42 類、第 5 類等。顯示中國大陸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集中在科技 3C 設備、批發零售進出口、機械工具機、科學技術研究、醫材醫藥等領域。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中國大陸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技術研究（24%）、健康醫事（11.8%）、農業食材（11.6%）。

（四）南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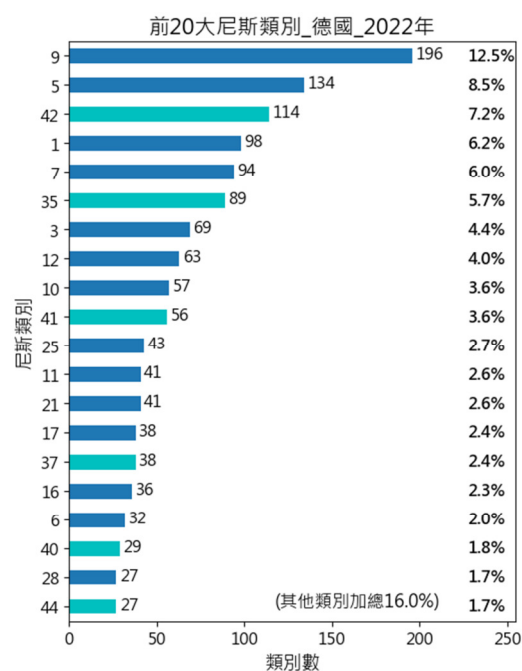
²⁰ 同前註，中國大陸（含香港）為我國的第 1 大出口國及第 1 大進口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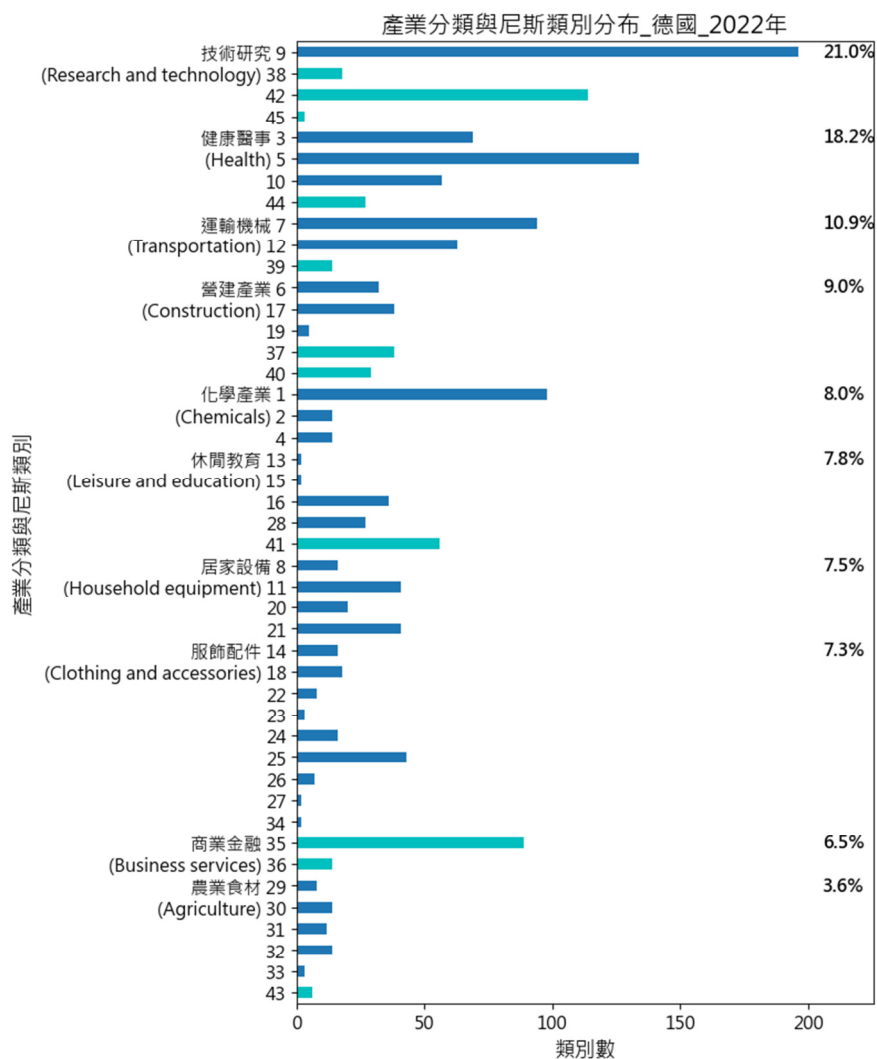
韓國在 2022 年外國申請案中排名第 4²¹，重點類別以第 3 類最多（占比達 13.6%），其次為第 9 類、第 35 類、第 25 類、第 41 類等。顯示韓方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集中在美粧美容清潔品、科技 3C 設備、批發零售／企業管理、服飾和教育娛樂等領域，與我國主要產業多有重疊，顯示韓方與我國主要產業在全球商業市場存在競合關係。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韓國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健康醫事（20.7%）、技術研究（18.4%）及服飾配件（16%）。健康醫事比重超過 1/5，顯示韓國持續投入大量資源建立品牌於醫療及美容產業領域。

（五）德國



²¹ 同前註，韓國為我國的第 6 大出口國及第 4 大進口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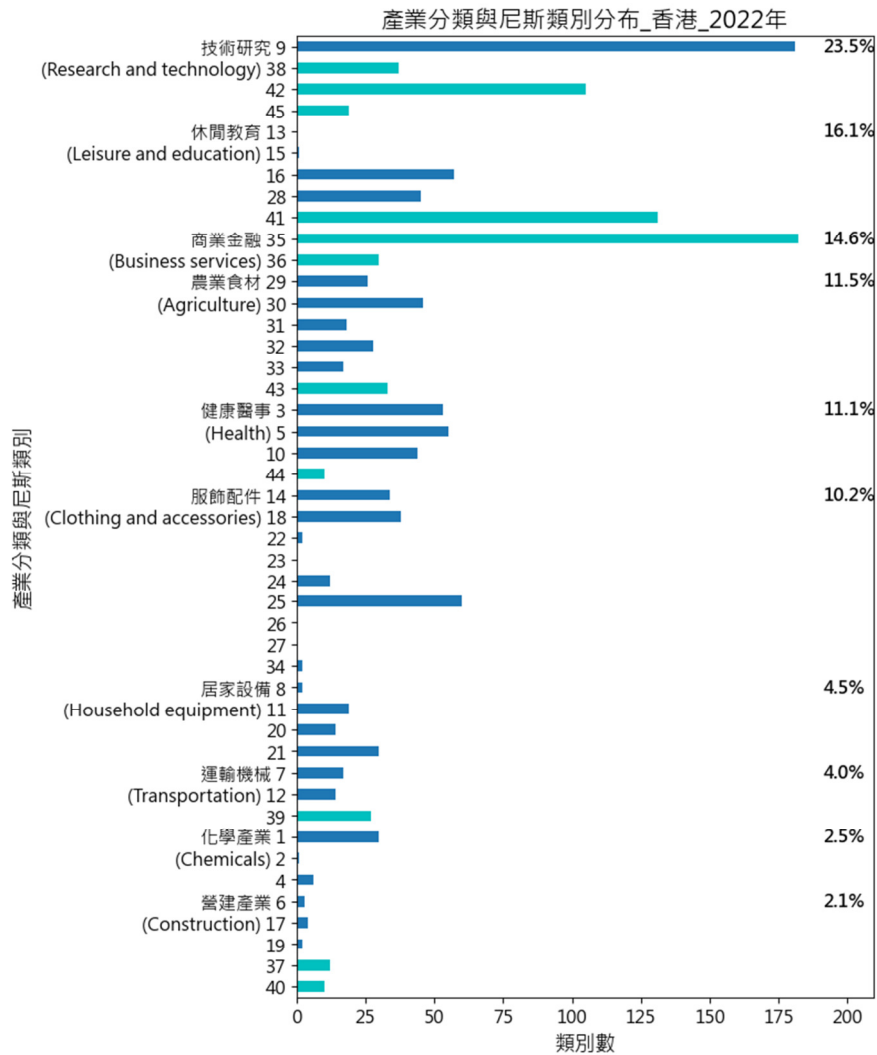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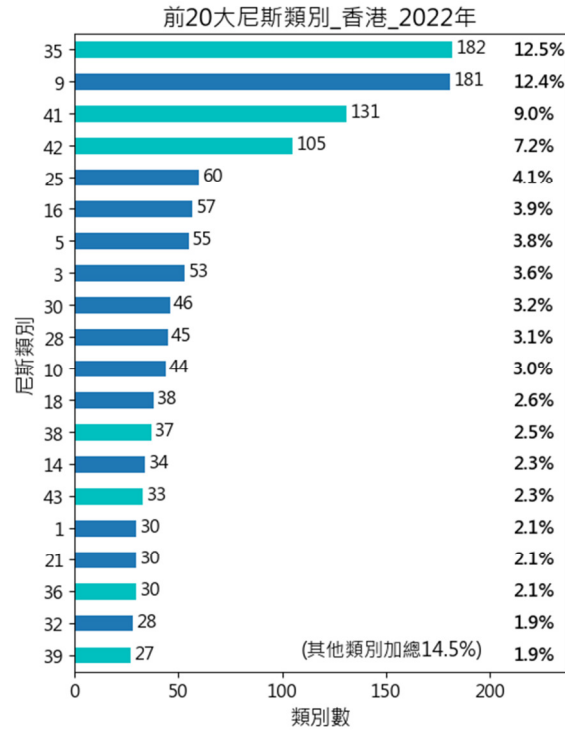


德國是我國在歐洲最大的貿易夥伴，在 2022 年外國申請案中排名第 5²²，重點類別以第 9 類最多（占比 12.5%），其次為第 5 類、第 42 類、第 1 類、第 7 類等。顯示德國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集中在科技 3C 設備、醫藥醫材、科學技術研究、化學品、機械工具機等領域。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德國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技術研究（21%）、健康醫事（18.2%）及運輸機械（10.9%）。

（六）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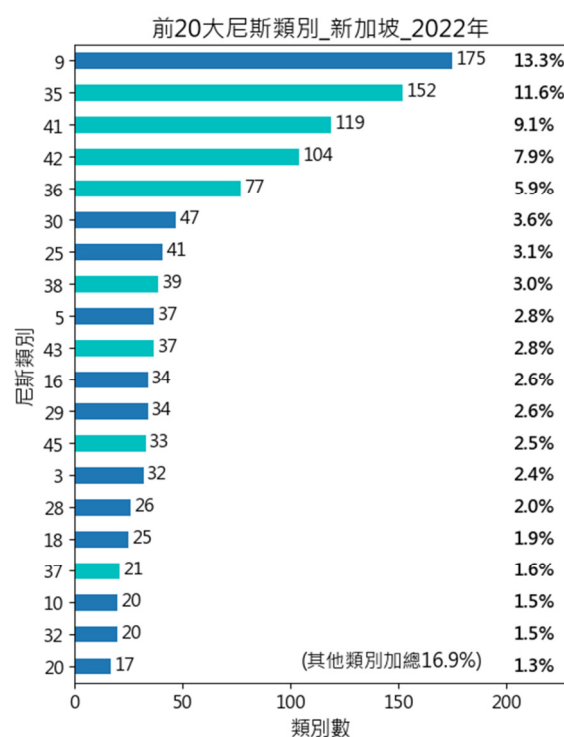
²² 同前註，德國為我國的第 10 大出口國及第 6 大進口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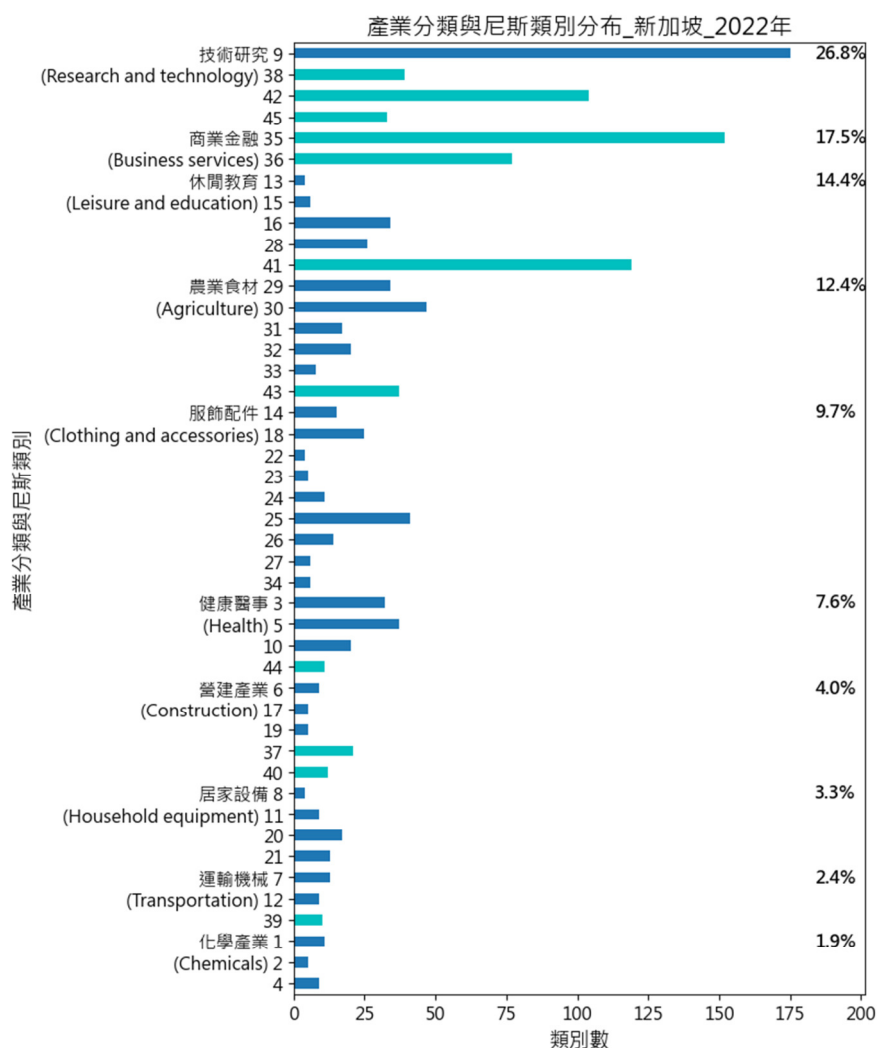


香港在 2022 年各國申請案類別數統計名次較前次下降 1 名，排名第 6，重點類別以第 35 類最多（占比達 12.5%），其次為第 9 類、第 41 類、第 42 類、第 25 類等。顯示香港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集中在批發零售進出口、科技 3C 設備、教育娛樂、科學技術研究與服飾等領域。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香港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技術研究（23.5%）、休閒教育（16.1%）、商業金融（14.6%）。

（七）新加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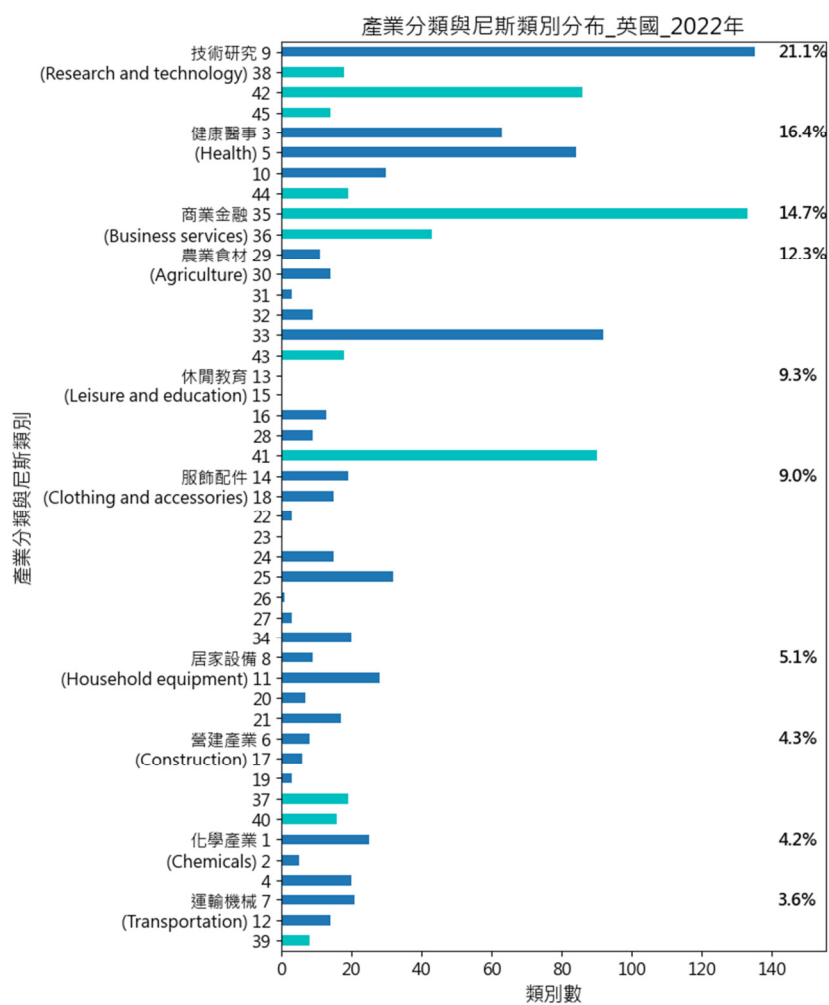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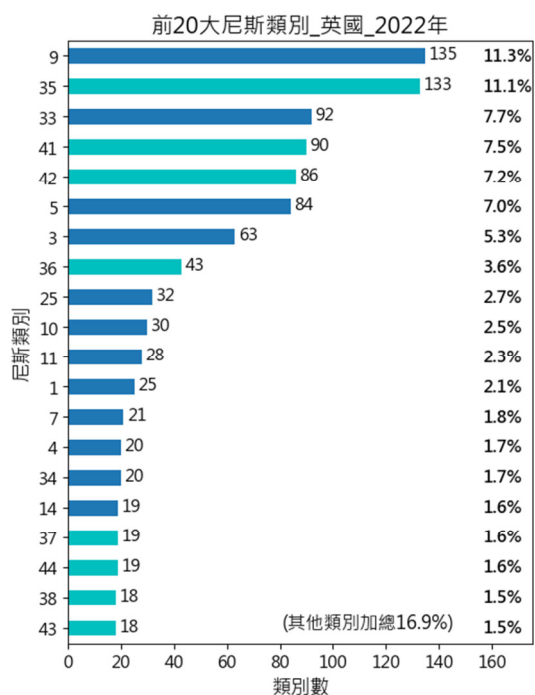


新加坡在 2022 年外國申請案中排名第 7²³，較前年上升 2 位。以第 9 類為最大重點類別（占比達 13.3%），其次為第 35 類、第 41 類、第 42 類及第 36 類等。顯示新加坡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集中在科技 3C 設備、批發零售、教育娛樂、科學技術研究及財務金融等領域。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新加坡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技術研究（26.8%）、商業金融（17.5%）及休閒教育（14.4%）。其中技術研究及商業金融比重合計超過 4 成，顯示新加坡企業願意投入資源進行技術研發並進行相關品牌布局，以科技維繫並發展其作為亞洲重要技術與貿易及金融中心的領先地位。

²³ 同前註，新加坡為我國的第 5 大出口國及第 8 大進口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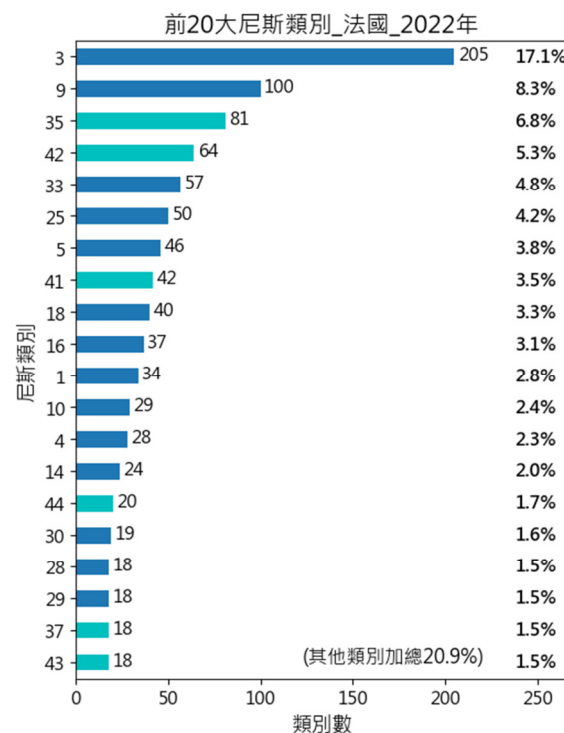
(八) 英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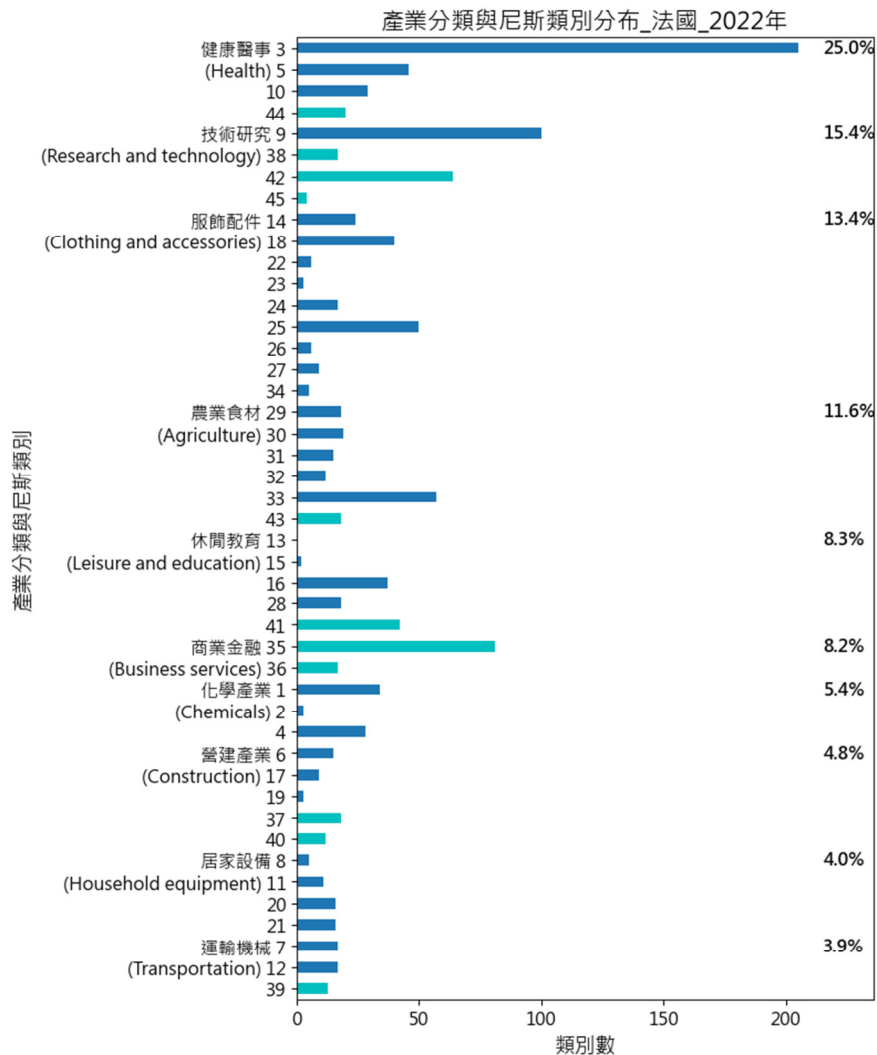
英國在 2022 年外國申請案中排名第 8²⁴，較前年下降 1 位，重點類別以第 9 類最多（占比為 11.3%），其次為第 35 類、第 33 類、第 41 類、第 42 類等。顯示英方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集中在科技 3C 設備、批發零售進出口、酒精飲料調製品、休閒教育及科學技術研究等領域。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英國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技術研究（21.1%）、健康醫事（16.4%）、及商業金融（14.7%）。

（九）法國



²⁴ 同前註，英國為我國的第 16 大出口國及第 23 大進口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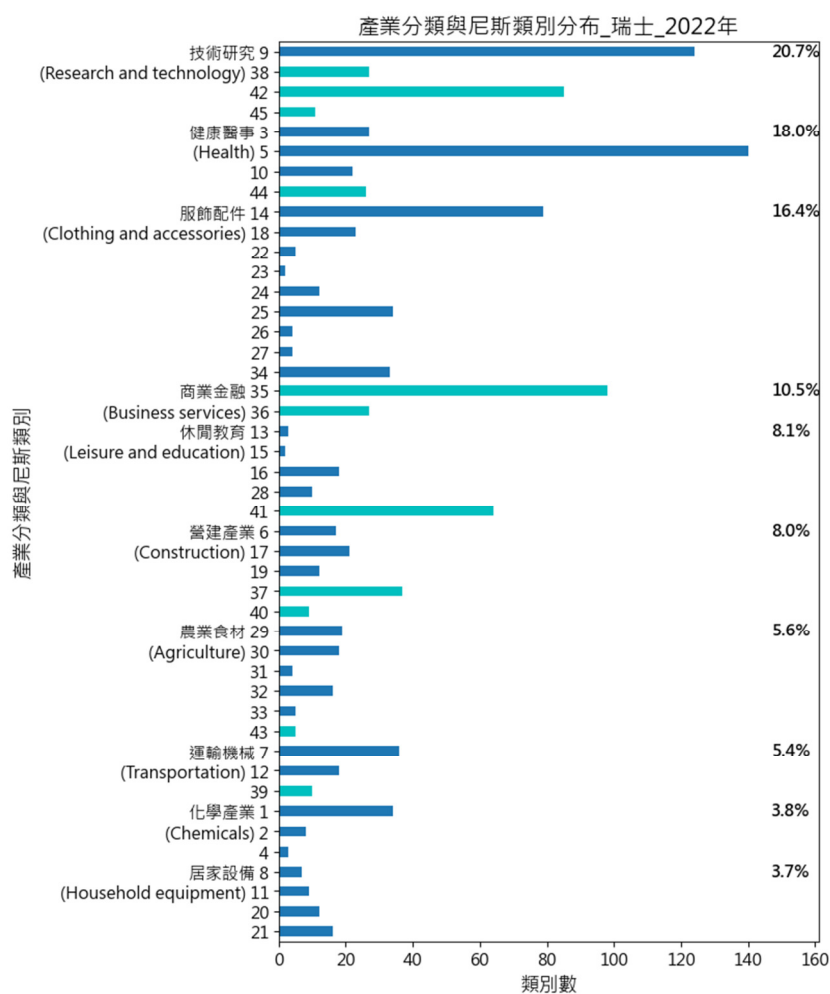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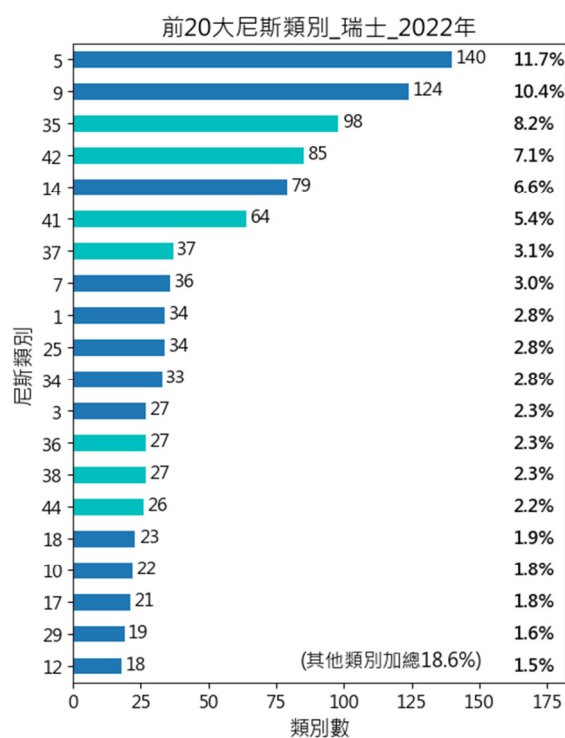


法國在 2022 年外國申請案中排名第 9²⁵，較前年上升 1 位，以第 3 類為最大重點類別（占比達 17.1%），其次為第 9 類、第 35 類、第 42 類及第 33 類等。顯示法國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集中在美容化粧清潔品、科技 3C 設備、批發零售進出口、科學技術研究及酒精飲料調製品等領域。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法國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健康醫事（25%）、技術研究（15.4%）及服飾配件（13.4%）。健康醫事比重占 1/4，顯示法國亦持續投入資源開發品牌於醫療及健康產業領域。

²⁵ 同前註，法國為我國的第 21 大出口國及第 18 大進口國。

(十) 瑞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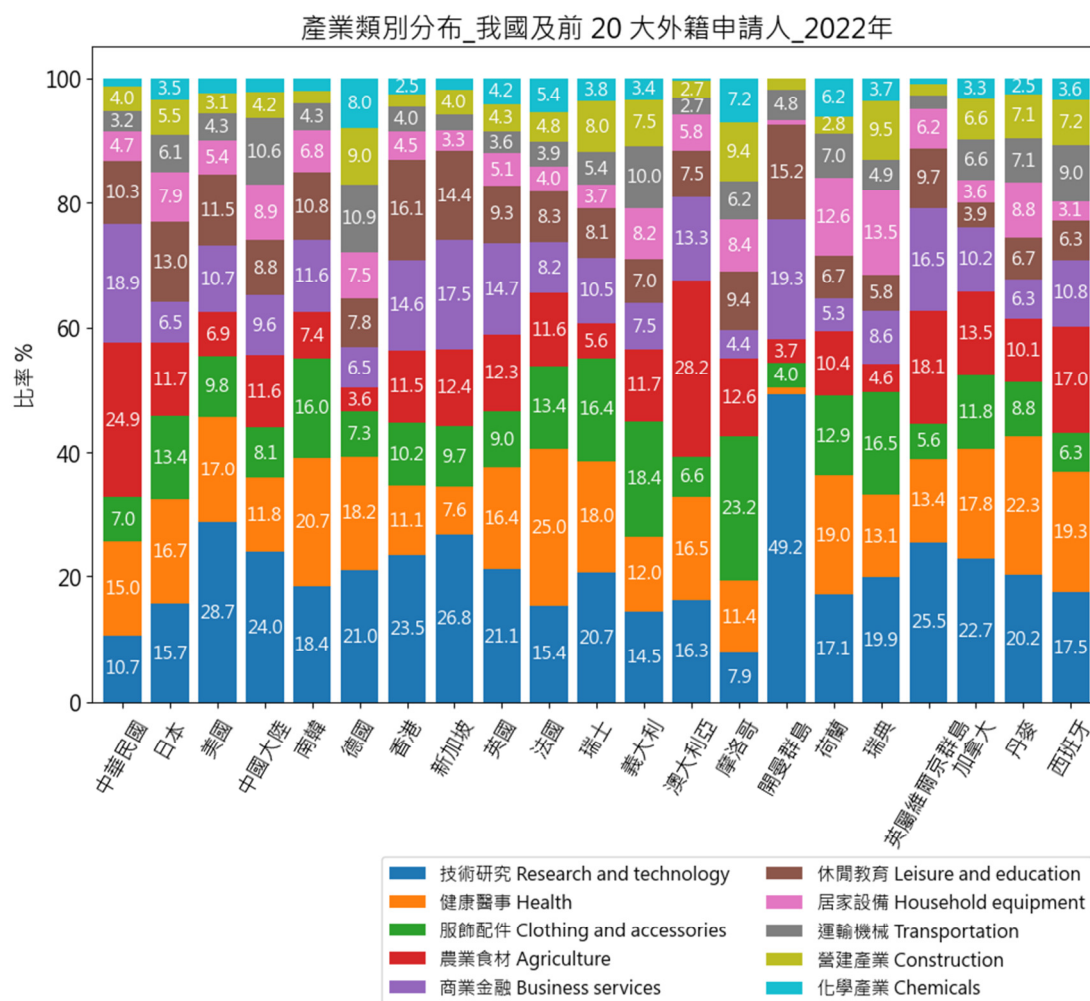


瑞士在 2022 年外國申請案中排名第 10²⁶，較前年下降 2 位。重點類別以第 5 類最多（占比 11.7%），其次為第 9 類、第 35 類、第 42 類及第 14 類等。顯示瑞士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集中在醫藥醫材、科技 3C 設備、批發零售進出口、科學技術研究及首飾鐘錶等領域。

以產業類別進行觀察，瑞士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技術研究（20.7%）、健康醫事（18%）及服飾配件（16.4%）。比重超過 1/5 的健康醫事，顯示瑞士亦持續投入資源開發品牌於醫療健康產業領域。

²⁶ 同前註，瑞士為我國的第 30 大出口國及第 26 大進口國。

四、本國人、前 20 大國籍外國人申請案之產業類別分布圖



以申請案類別數進行排序(左側為最大值，降冪排序)，本國人、前 20 大國籍外國人申請案所對應的產業類別分布如上圖²⁷。觀察各國來臺提出的商標申請案，歸納如下：

- 近年產業界相當重視的「技術研究」領域，各國皆占有一定數量比例，相較於開曼群島 49.2%、美國 28.7%、新加坡 26.8%、中國大陸 24%、我國僅占約 10.7%，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
- 新冠疫情帶來龐大醫療需求，「健康醫事」成為各國新近發展的重點領域，占比逾 1 成 8 之國家包含法國 25%、丹麥 22.3%、南韓 20.7%、西班牙 19.3%、荷蘭 19%、德國 18.2%、瑞士 18%等。

²⁷ 考量數字圖示比例，小於 2.5%者不顯示。

- 「服飾配件」領域第 1 大國是摩洛哥 23.2%，結束了自 2019 年起義大利連續 3 年的領先地位。其次為義大利 18.4%，瑞典 16.5% 排名第 3 位，瑞士 16.4% 排名第 4 位，南韓 16% 排名第 5 位。數據顯示前 10 位中，歐洲國家即占了 5 名，亞洲則有南韓、日本及香港進入前 10 名。
- 「農業食材」領域我國占比達 24.9%，為我國占比最高之領域，其他占比逾 2 成之國家還有澳大利亞 28.2%。占比低於 5% 者為瑞典 4.6%、開曼群島 3.7% 及德國 3.6%。
- 「商業金融」領域我國占比達 18.9%，為我國占比次高之領域，其他占比逾 1 成 5 之國家包括開曼群島 19.3%、新加坡 17.5%、英屬維爾京群島 16.5%。
- 「休閒教育」占比最高為香港 16.1%，其他超過 1 成的有開曼群島 15.2%、新加坡 14.4%、日本 13%、美國 11.5%、南韓 10.8% 及我國 10.3%。
- 「居家設備」首位為瑞典占 13.5%，其次為荷蘭 12.6%，其餘皆不超過 1 成。
- 「運輸機械」領域首位為德國 10.9%，其次為中國大陸 10.6%，再來是義大利 10%，其他都不超過 1 成。
- 「營建產業」領域第一大國仍為瑞典 9.5%，摩洛哥 9.4% 位居第 2，德國 9%、瑞士 8%、義大利 7.5%、西班牙 7.2%、丹麥 7.1%、加拿大 6.6%、日本 5.5%，其餘各國於此領域占比皆低於 5%。
- 「化學產業」領域首位為德國 8%，摩洛哥 7.2% 次之，荷蘭 6.2% 維持第 3，法國則下降 3 位，退居第 4。

五、外國人申請案主要產業類別與 WIPI 2023 比較

比較 WIPI 相關數據²⁸，2022 年非母國申請案主要產業類別，如下

²⁸ 詳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

表所示：

2022 年數據比較	第 1 大 產業類別	第 2 大 產業類別	第 3 大 產業類別	第 4 大 產業類別
WIPO 非母國申請案	技 術 研 究 (22.0%)	健 康 醫 事 (13.0%)	服 飾 配 件 (11.9%)	休 閒 教 育 (10.9%)
TIPO 外國申請案	技 術 研 究 (21.5%)	健 康 醫 事 (15.9%)	服 飾 配 件 (11.1%)	休 閒 教 育 (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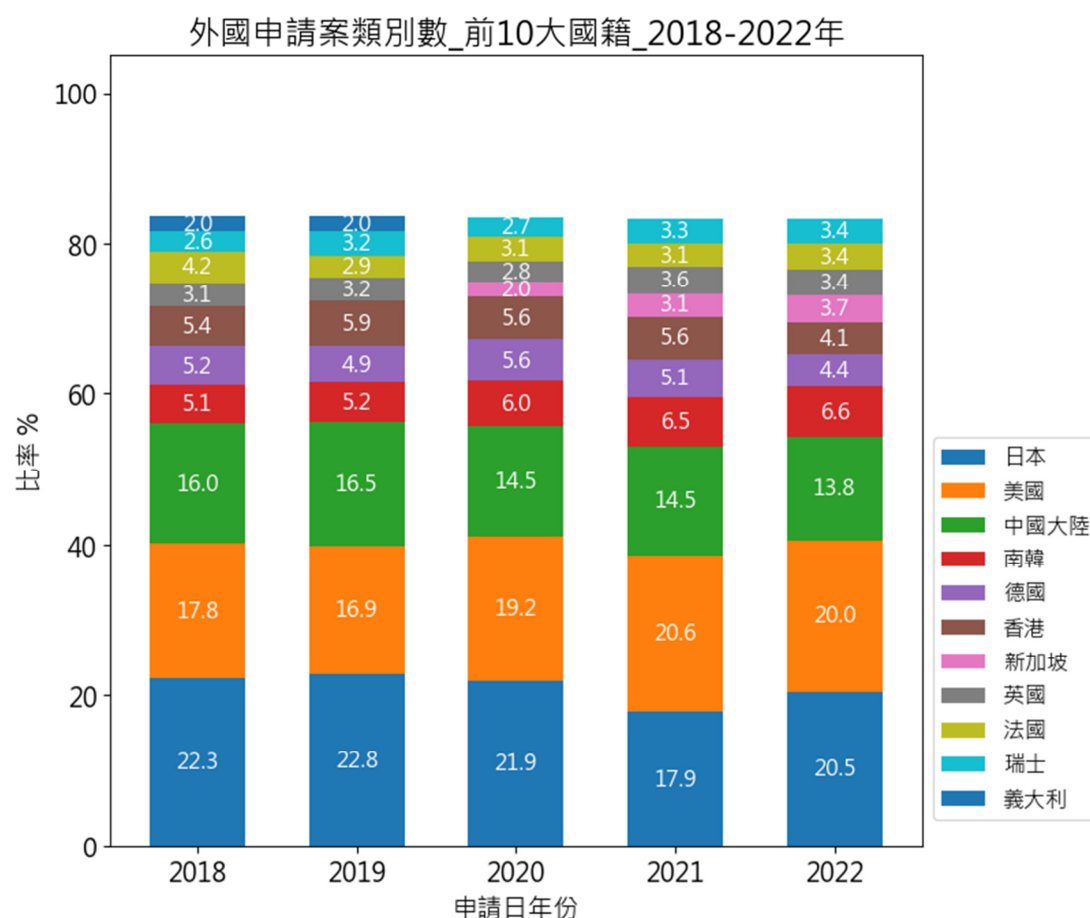
顯示下列趨勢：

- 我國之外國申請案與 WIPO 非母國申請案的前 4 大產業類別相同，依序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服飾配件」、「休閒教育」，占比結構亦相當。
- 兩者之「技術研究」產業占比均達 20%以上。
- 與國際平均水準相較，TIPO 國外申請之「健康醫事」領域占比明顯高出 WIPO 數據，顯示外國申請人重視在我國該領域的品牌發展潛力。
- 前 4 大產業類別的申請人積極布局包括我國在內的全球市場。

[ors-2023.pdf](#) 的「B25. Non-resident trademark applications by industry sector, 2022」。本文將「Non-resident trademark applications」譯為「非母國申請案」，即將各國受理的外國申請案，進行統計加總而得。

伍、各產業申請商標案件之趨勢統計

一、近 5 年前 10 大國籍外國人申請案類別數之演變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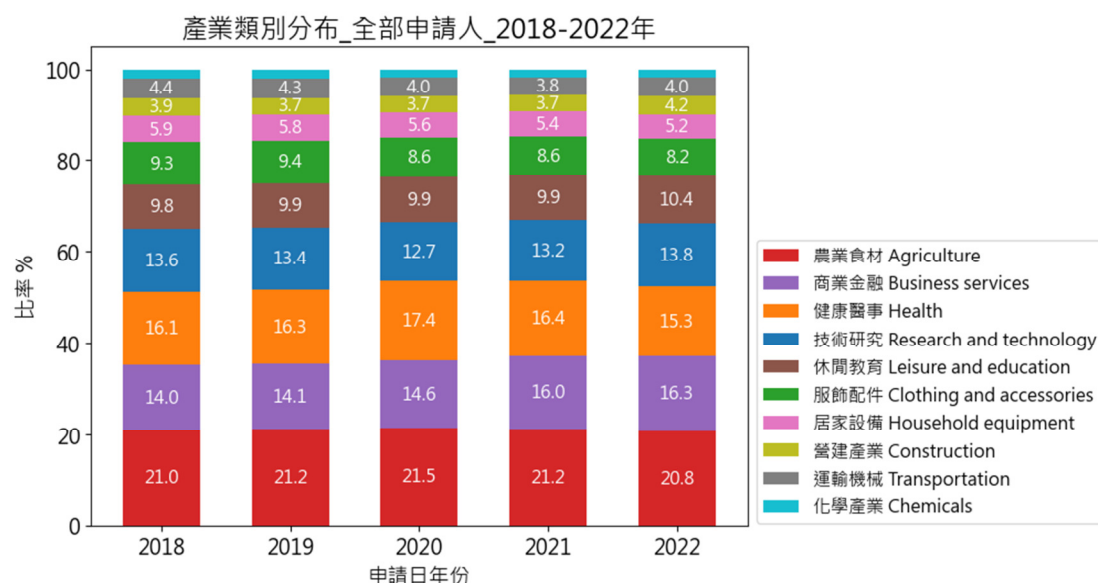
以申請案類別數為比較基準，觀察前 10 大外國籍申請案近 5 年的演變趨勢，可歸納如下（以 2022 年度占比進行國籍排序）：

- 近 5 年日、美、中三國占所有外國商標申請案的 5 成以上。
- 近 5 年前 10 大國籍占所有外國商標申請案的 8 成以上，其中前 5 大國籍占比已逾 6 成。
- 2022 年第 1 大國籍為日本，其原本在 2018 至 2020 年連續 3 年位居第 1 位，2021 年被美國超越落入第 2 位，今年以 0.5% 的微幅領先，超過美國，再度位居第 1。
- 2022 年第 2 大國籍為美國，長年穩居第 2，去年首次超過日本位居第 1。
- 2022 年第 3 大國籍為中國大陸，2018 年起連續 5 年保持第 3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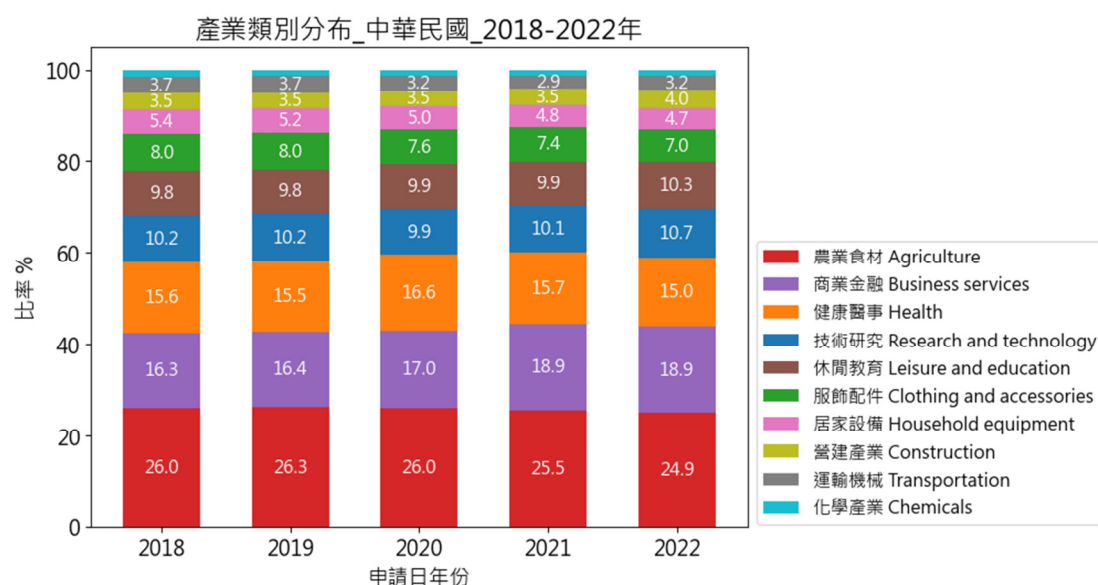
其占比在 15%附近小幅變動，未有明顯上升或下降之趨勢。

- 2022 年第 4 大國籍為韓國，2018 年至 2019 年皆於 5%區間浮動，2020 年到達 6%，2022 年更成長至 6.6%，自 2020 年起連續 3 年保持第 4 位。我國與韓國在各產業國際市場上多有競爭情形，由數據顯示韓國愈來愈重視在我國的品牌布局與市場。
- 2022 年第 5 大國籍為德國，2019 年曾下降至 4.9%，2020 年回升至 5.6%，2021 年再微幅下降至 5.1%，2022 年再跌至 4.4%，名次於第 5 和第 6 名之間游移變動。
- 2022 年第 6 大國籍為香港，2019 年曾經占比 5.9%，位於第 4 位，後連續 2 年持平在 5.6%，2022 年下降至 4.1%，呈現下滑趨勢。
- 2022 年第 7 大國籍為新加坡，其在 2018、2019 年皆未排入前 10 大，2020 年擠進第 10 大外籍申請國，2021 年上升至第 9 名。
- 2022 年第 8 大國籍為英國，較前一年排名下降 1 位，其排名近 5 年在第 7 與第 8 位之間輪替。
- 2022 年第 9 大國籍為法國，較前一年上升 1 位。其於 2018 年位居第 7 大國籍，2019 年略降 2 位至第 9 名，2020 年回復第 7 大外籍申請國。
- 2022 年第 10 大之國籍為瑞士，相較前一年下降 2 位。第 10 大之國籍變動較明顯。2018 至 2019 年為義大利，2020 年新加坡擠下義大利，進入前 10 大，2021 年為法國。

二、近 5 年本國人、前 10 大國籍外國人各產業申請商標之趨勢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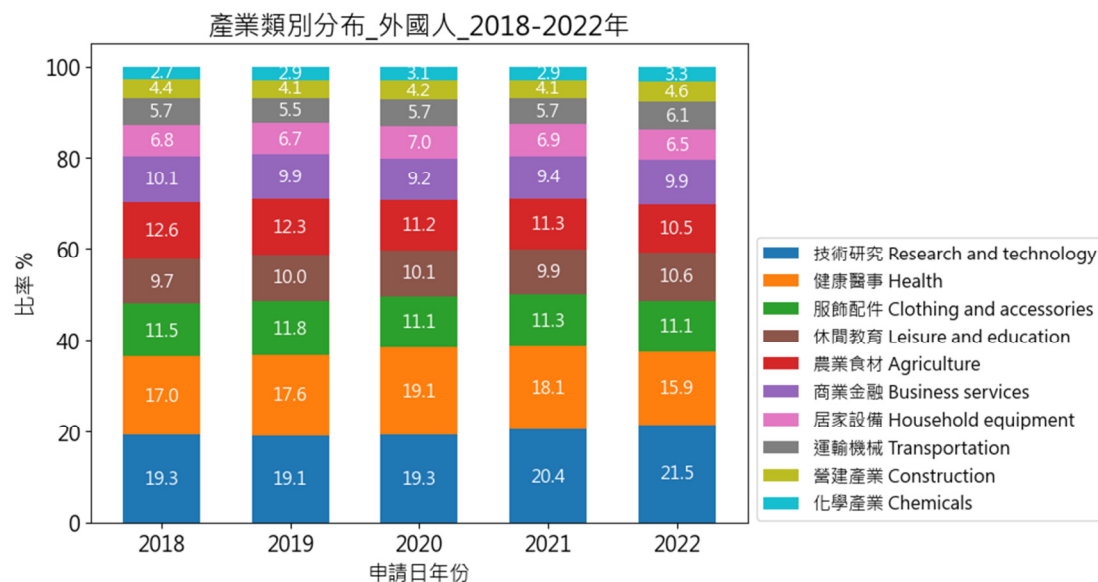


統計 TIPO 近 5 年所受理商標申請案類別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農業食材持續保持第 1，2022 年商業金融首次超越健康醫事，位居第 2。



觀察本國申請人商標申請案類別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及健康醫事。「農業食材」為我國的首要產業別，占比與第 2 位「商業金融」產業穩定維持約 6%至 10%差距。「商業金融」、「健康醫事」差距不大，在伯仲之間，另「健康醫事」與「農業

食材」自 2020 年後連 2 年比例略為下滑，而「商業金融」則呈現微幅上揚後持平走勢。另有較明顯變化趨勢者為「服飾配件」及「居家設備」，二者在近 5 年有呈現遞減之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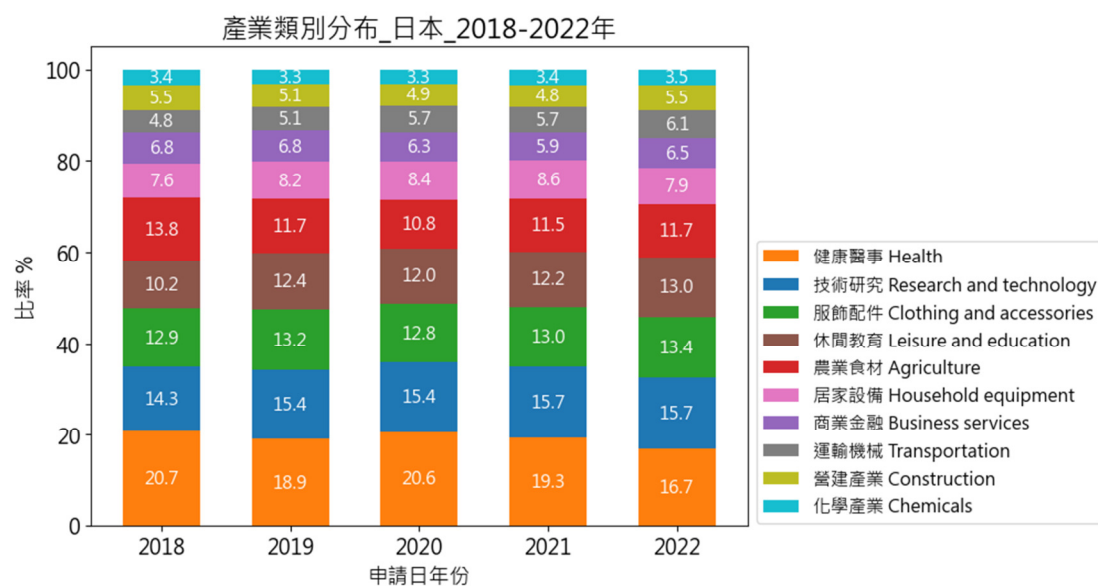
觀察外國申請人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及服飾配件。近年「技術研究」有微幅上升趨勢，反觀第 2 大產業「健康醫事」則呈下滑情形，二者的差距由原先的 1%至 2%，已拉大至 5.6%之多。

對應 2022 年我國前 3 大外籍申請人在「技術研究」領域的占比，美國第 1 位占 28.7%、其次為中國大陸占 24%，日本列為第 3 位占 15.7%，相較前一年度，美國有 2.5%的穩定成長，中國大陸則下降 2.8%，日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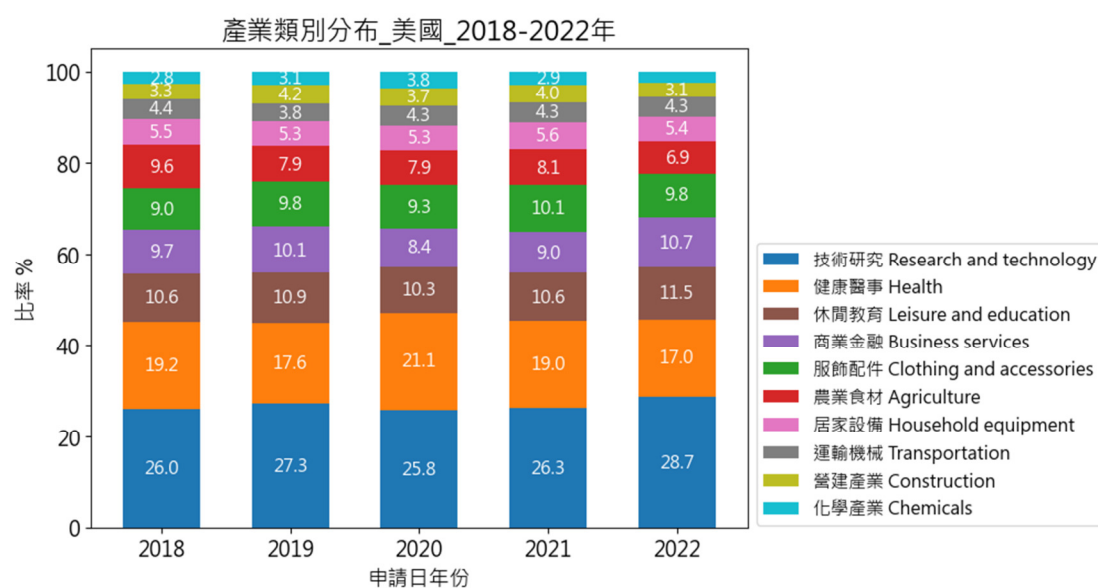
另日、美、中三國在「健康醫事」產業之占比連續 2 年呈下滑趨勢，與前一年度相較，日本由 19.2%下降至 16.7%，美國由 19.1%下降至 17%、中國大陸亦由 11.9%下降至 11.8%。

「服飾配件」產業占比起伏不大，在 11.15%上下間微幅異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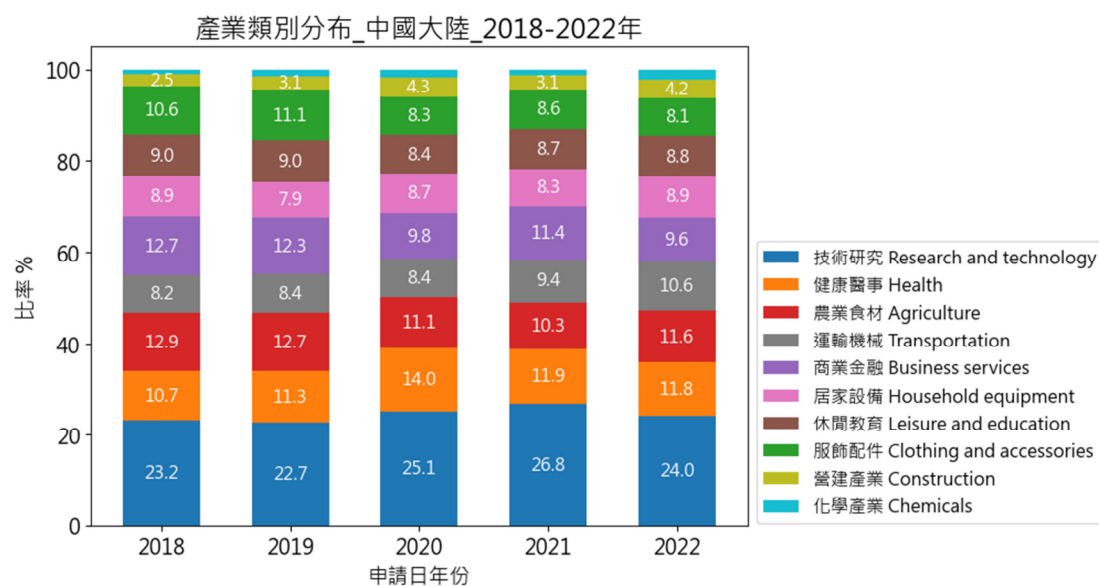
以下針對前 10 大國籍外國人的產業類別分布進行趨勢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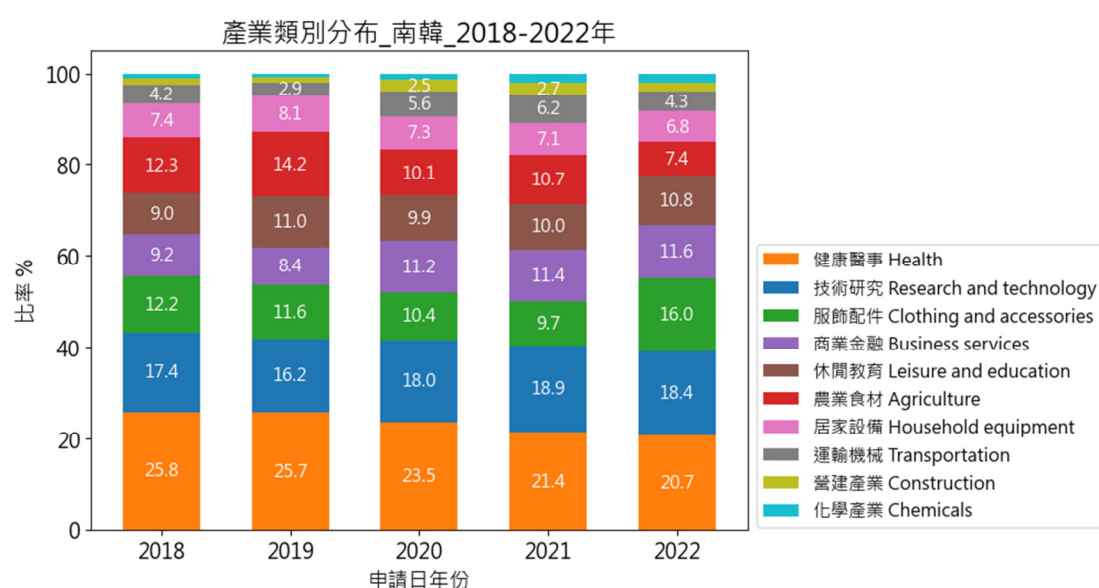
日本來臺申請商標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健康醫事、技術研究及服飾配件。除「健康醫事」占比呈下降趨勢，其他 2 個產業的占比變化不大，並無明顯的增減情形。



美國來臺申請商標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及休閒教育。近 3 年「技術研究」呈現上升趨勢。「健康醫事」於 2020 年明顯上揚至高峰 21.1% 後，每年以 2% 幅度下降。「休閒教育」的占比自 2020 年起連續 2 年緩步上升，已達 11.5%。以上顯示近年美國在臺投入的產業研發資源及休閒教育的比重日漸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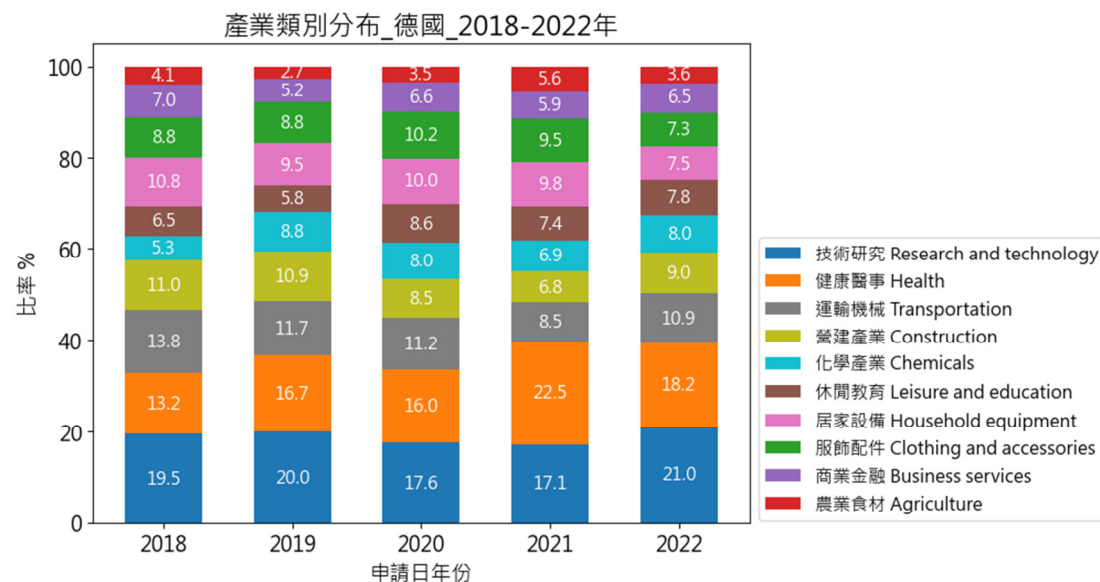


中國大陸來臺申請商標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及農業食材。由數據可知中國大陸近年各大產業變動明顯，除「技術研究」穩居第1位且占比皆逾20%外，其餘各產業排名多有變動。其中第2大「健康醫事」產業因COVID-19疫情，其占比在2020年達到高峰14%後，其後逐年呈下降趨勢，而第3大「農業食材」產業之占比，在2018年起的連續4年下降趨勢後，2022年反轉上升至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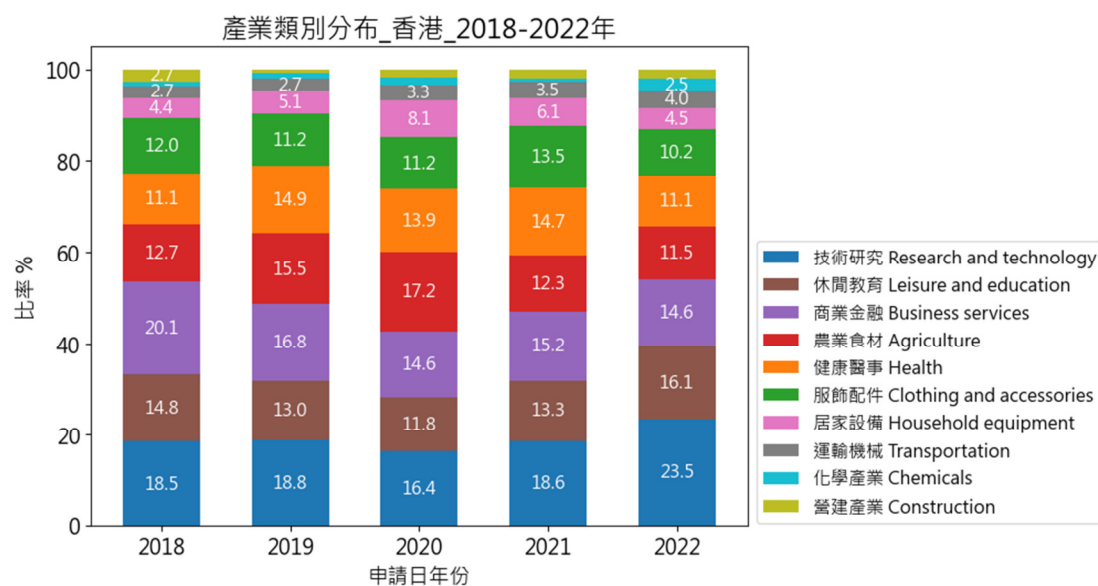


韓國來臺申請商標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健康醫事、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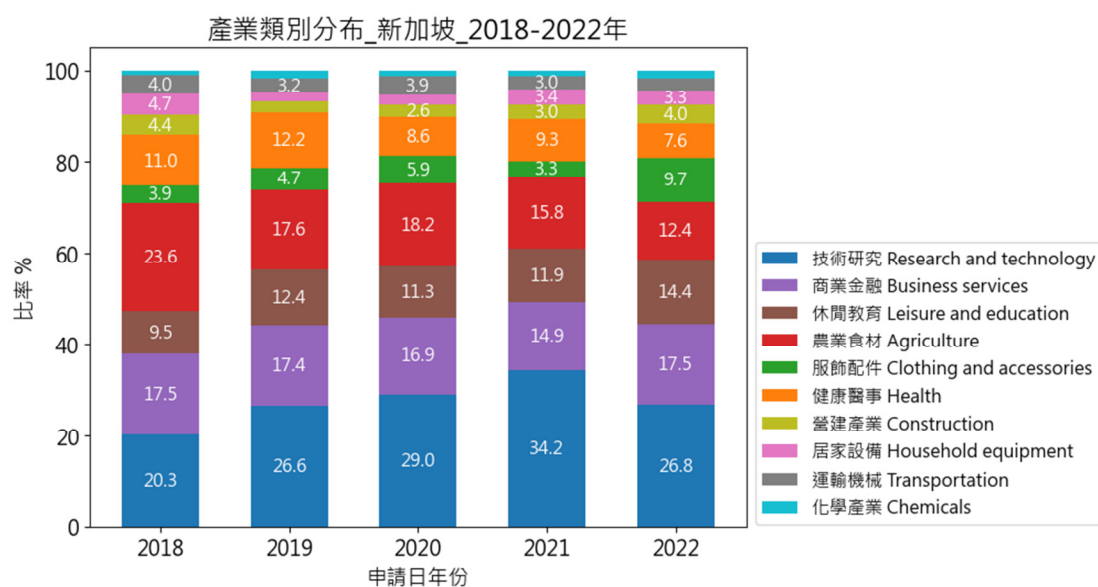
術研究及服飾配件。其中「健康醫事」自 2018 年以後呈現緩慢下降趨勢，「技術研究」的占比相較前一年略降 0.5%。「服飾配件」則於 2018 年起連續 4 年的下降至 9.7%後，大幅反轉回升 6.3%至 16 %。



德國為來臺申請商標中歐洲排名第一之國家，其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及運輸機械。「健康醫事」由前一年度第 1 大降至第 2 位。值得注意的是，在其他國家多位居後段的「運輸機械」、「營建產業」、「居家設備」及「化學產業」等領域，於德國加總大致占比為 35%至 40%左右，顯示其產業結構與其他各國有顯著差異，此結果也與其工業製造大國之地位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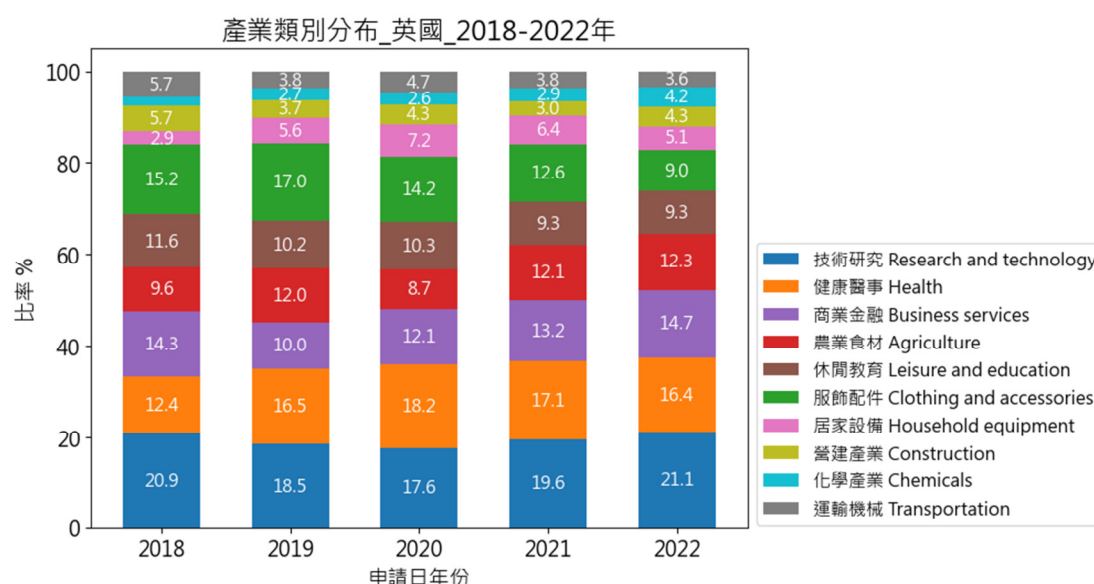
香港來臺申請商標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休閒教育和商業金融，「技術研究」一直穩居第 1、2 名，2021 年起連續 2 年第 1。「休閒教育」2019 年起連續 3 年位於第 5 位，2022 年上升 3 位至第 2 名。「商業金融」始終維持在前 3 大，2022 年略下降 1 位至第 3 名。「農業食材」的占比則由 2020 年第 1 位，顯著下降至第 4 位，由數據可知香港近年各大產業變動明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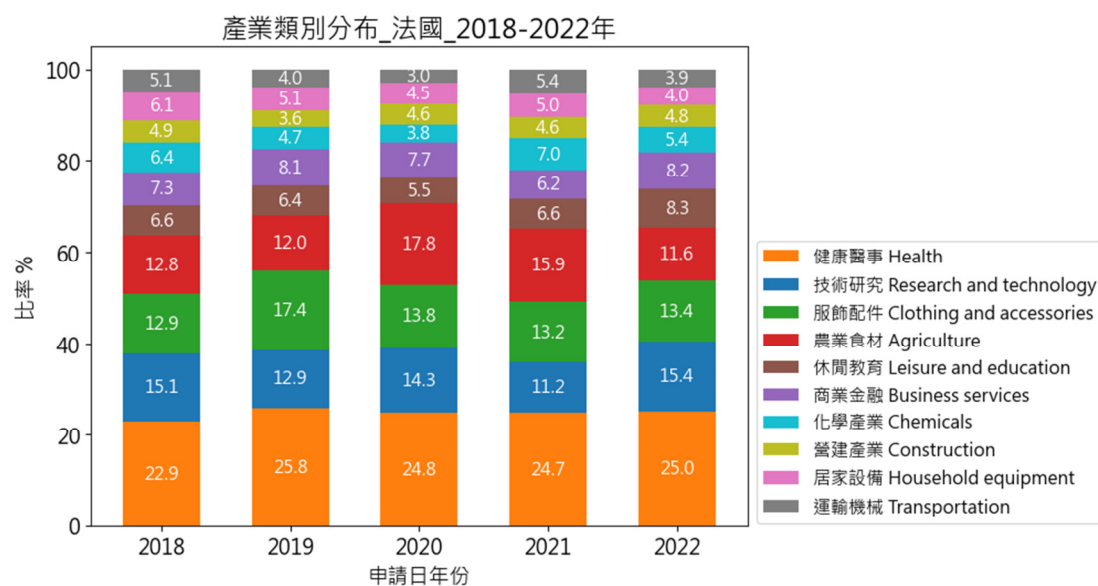
新加坡相較前一年度，上升 2 位位居第 7 名。其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商業金融及休閒教育。其中「技術研究」的占比

自 2018 年起連續呈現漲幅情勢，至 2021 年到達 34.5%，為占比第 2「商業金融」的 2 倍多，2022 年才下跌至 26.8%，仍居第 1 位。「商業金融」與「休閒教育」相較於前一年度，皆上升 1 位，分別至第 2 及第 3 名。「農業食材」、「健康醫事」分別下降 2 位與 1 位，居第 4 名及第 6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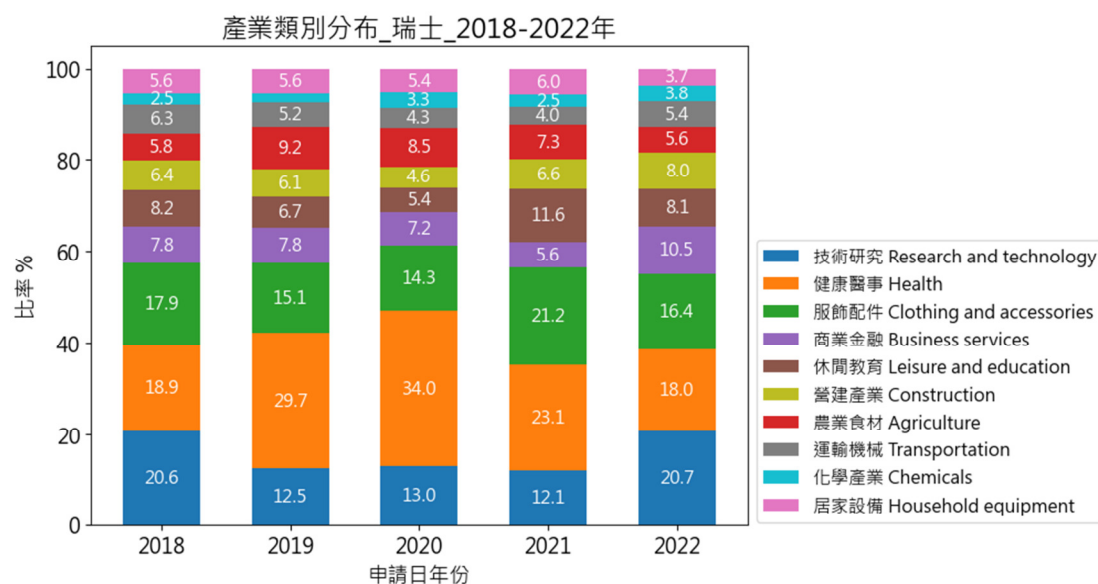
由數據可知，新加坡「技術研究」、「商業金融」占比加總大多超過 40%，再加計第 3 大產業「休閒教育」，占比加總約略將近 60%，顯示新加坡集中投入大量資源開發品牌於該等重點發展領域。



英國為來臺申請商標中歐洲排名第二之國家，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及商業金融。「技術研究」除了因 2020 年疫情因素，讓「健康醫事」首次超越外，近年仍穩居首位，成為第 1 大產業。「健康醫事」自 2020 年以後持續緩降。「商業金融」則自 2019 年起穩定成長。另「服飾配件」自 2019 年以後亦呈現顯著下降之情況。



法國為來臺申請商標中歐洲排名第三之國家，其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健康醫事、技術研究及服飾配件。其中「健康醫事」占比穩定為 25% 上下，連續 5 年位居第 1。「技術研究」的占比相較前一年有 4.2% 的上升。「服飾配件」占比自 2019 年連續 2 年下滑後，2022 年緩步回升。「農業食材」則自 2020 年起有明顯下降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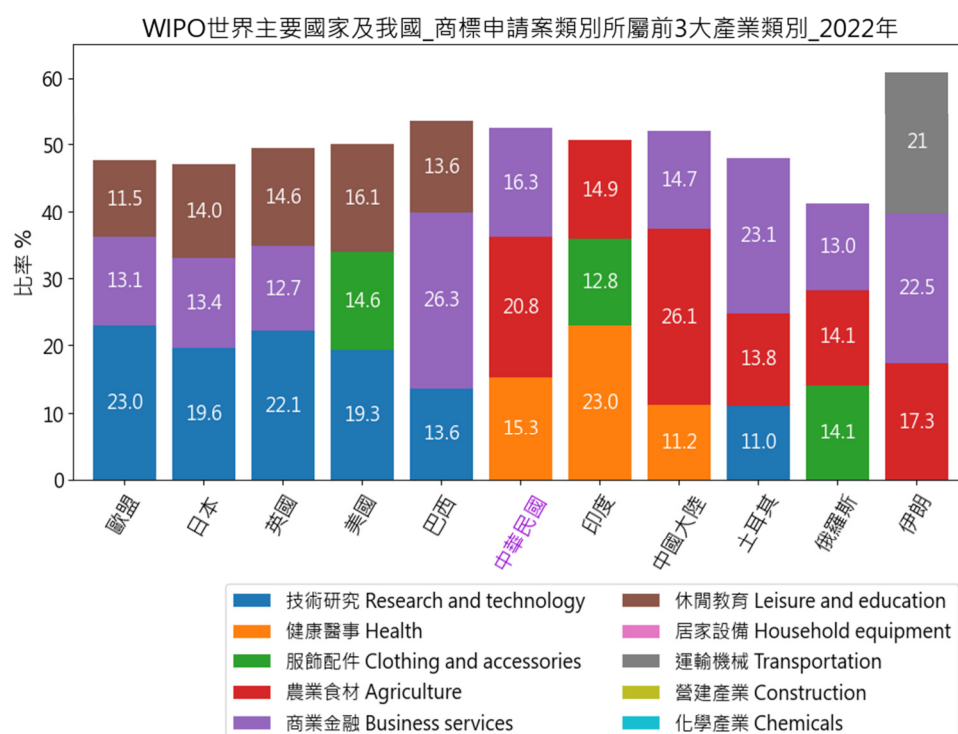
瑞士為來臺申請商標中歐洲排名第 4 之國家，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及服飾配件。「技術研究」由前一年占比 12.1%，顯著上升至 20.7，由第 3 名躍升第 1 名。另「健康醫事」產

業占比於疫情高峰 2020 年期間，一度超過 3 成，其後連續 2 年下降，2022 年剩下 18%，跌幅將近一半。而「服飾配件」由 2018 年 17.9%，逐年遞減至 2020 年 14.3%，2021 年反轉上升至 21.2%，2022 年又下降至 16.4%。另外由數據可知，瑞士申請商標的產業類別相當集中，前三大產業的占比總和皆可穩定達到該國總數的 5 成 5 左右。

觀察前面德、英、法、瑞之歐洲國家的前三大產業，「技術研究」除於法國位於第 2 順位，在其餘國家皆居首位，「健康醫事」穩居第 2，在法國甚至居首位，顯示西歐產業發展重點，除了技術研發外，仍受疫情影響。

三、我國申請案類別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與 WIPI 2023 比較

將我國與 WIPI 相關數據進行比較²⁹，2022 年世界主要國家及我國商標申請案類別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原始數據詳附錄四)，如下圖：



²⁹詳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B26. Trademark applications by top three sectors at the top offices, 2022」，取申請案類別數位居前列的國家進行分析比較。

顯示以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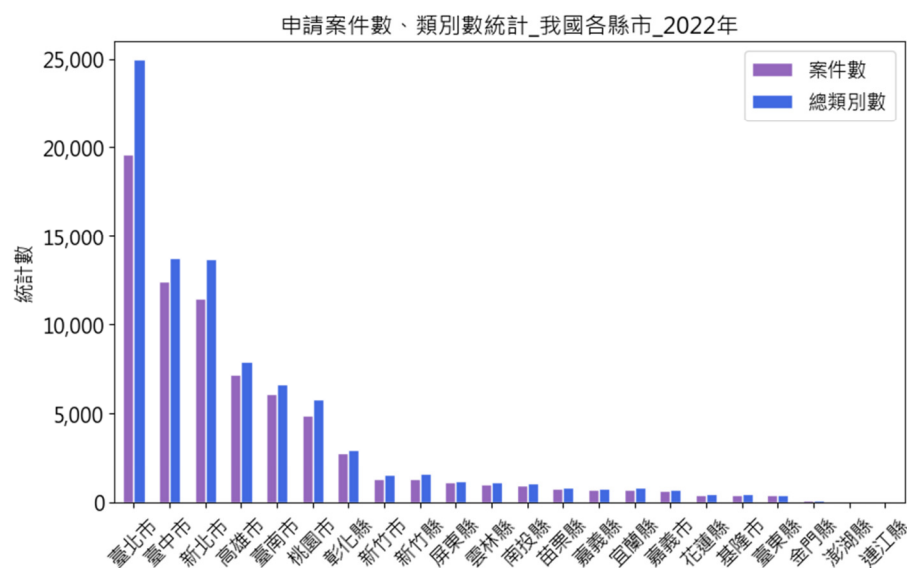
- 歐盟、日本、英國、美國等先進工業國家第 1 大產業別均為「技術研究」，且「休閒教育」亦位居前列產業。
- 英國雖於 2020 年脫離歐盟，惟二者的前三大產業，均包括「技術研究、商業金融及休閒教育」，顯示區域間的產業型態仍為相近，僅各自發展的重點次序略有不同。
- 多數開發中國家³⁰、新興已開發國家的「農業食材」則位居前列。
- 我國 2022 年商標申請案類別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及健康醫事），與前 2 年相同，占比亦相當，其結構則與中國大陸較為相近。
- 俄羅斯申請案類別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農業食材、服飾配件及商業金融）占比相當，均在 13%至 14%之間。

³⁰ 開發中國家的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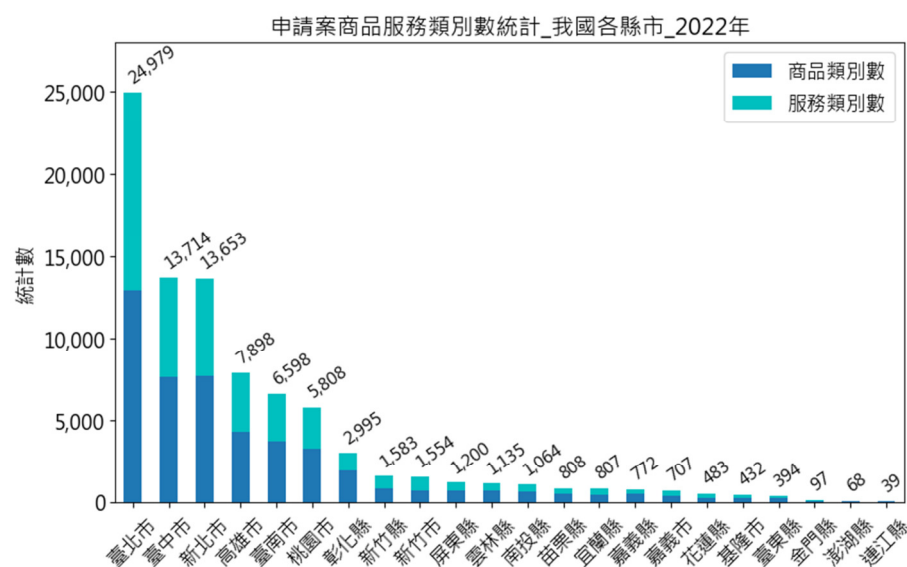
<https://zh.wikipedia.org/zh-tw/%E5%8F%91%E5%B1%95%E4%B8%AD%E5%9B%BD%E5%AE%B6>，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22。

陸、2022 年我國各縣市商標申請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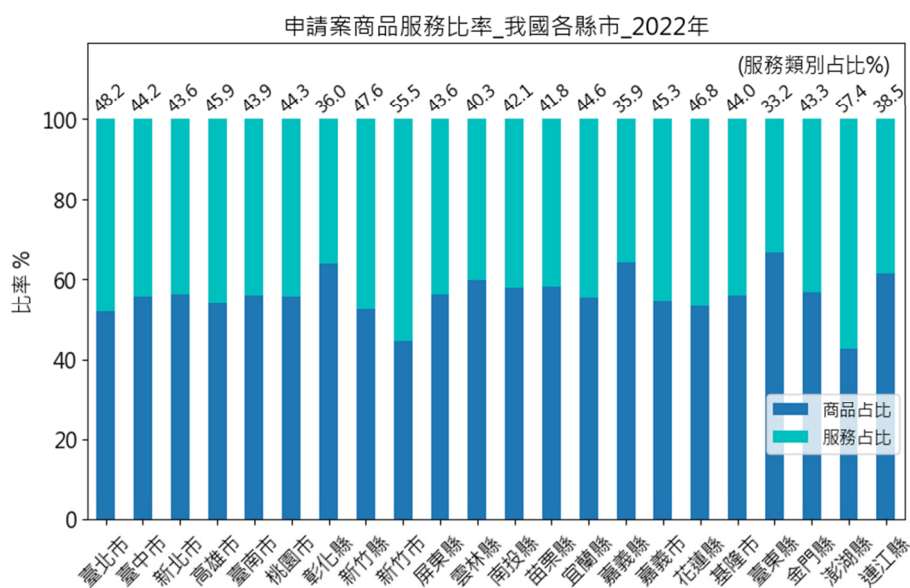
一、各縣市申請案件數及類別數相關統計



我國臺澎金馬共 22 縣市，各縣市依 2022 年申請案件數及總類別數排序如上圖。以案件數排序，以六都位居前 6 大，依序為臺北市、臺中市、新北市、高雄市、臺南市及桃園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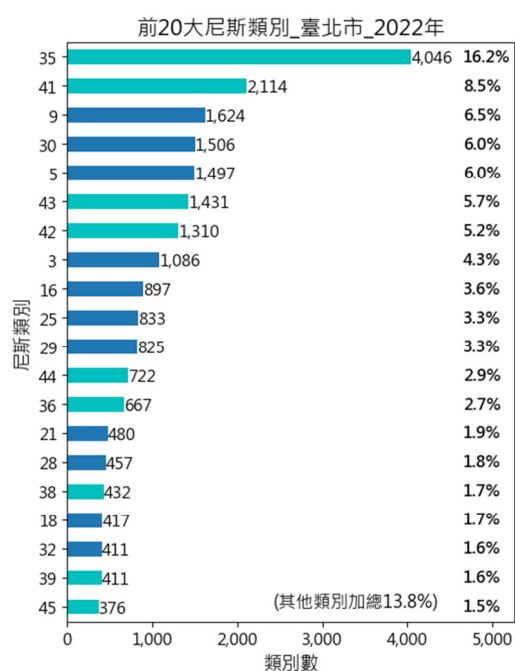
如以申請案類別數排序，仍為臺北市、臺中市、新北市、高雄市、臺南市及桃園市。此外數據顯示，我國商標申請集中於六都區域，東部的花、東兩縣、基隆市及離島的金門、澎湖、連江等 6 個縣市於 2022 年申請類別數均少於 500 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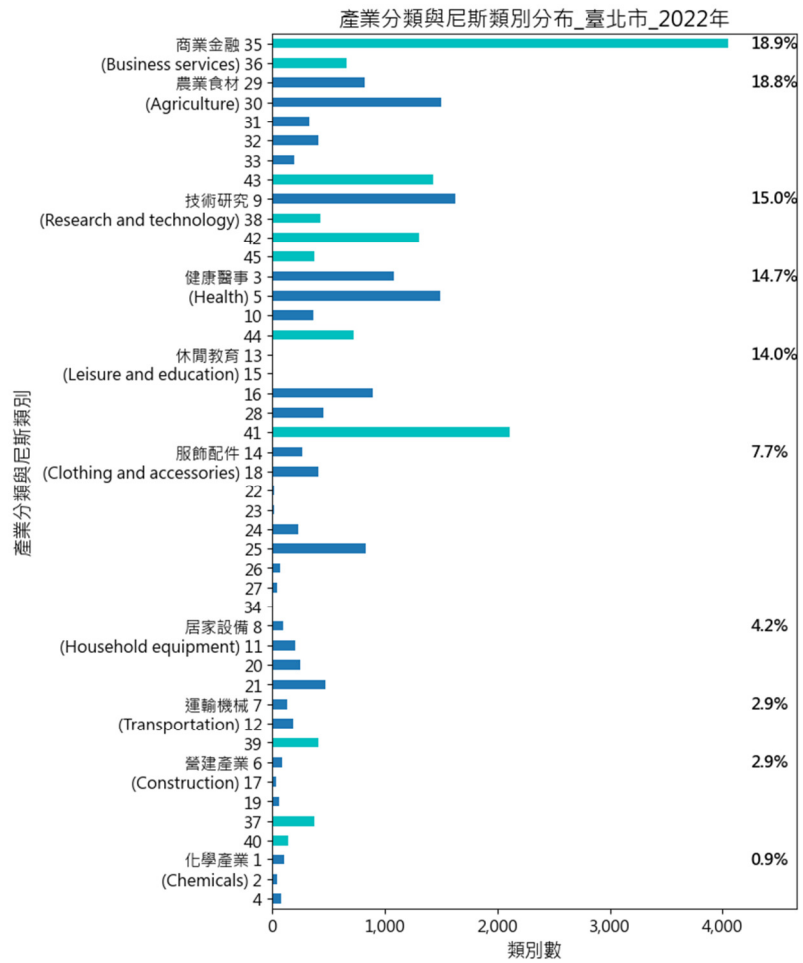


進一步觀察申請案商品服務比率，全臺 22 縣市的服務占比平均近 44%。澎湖縣推測觀光產業發達，服務占比將近 6 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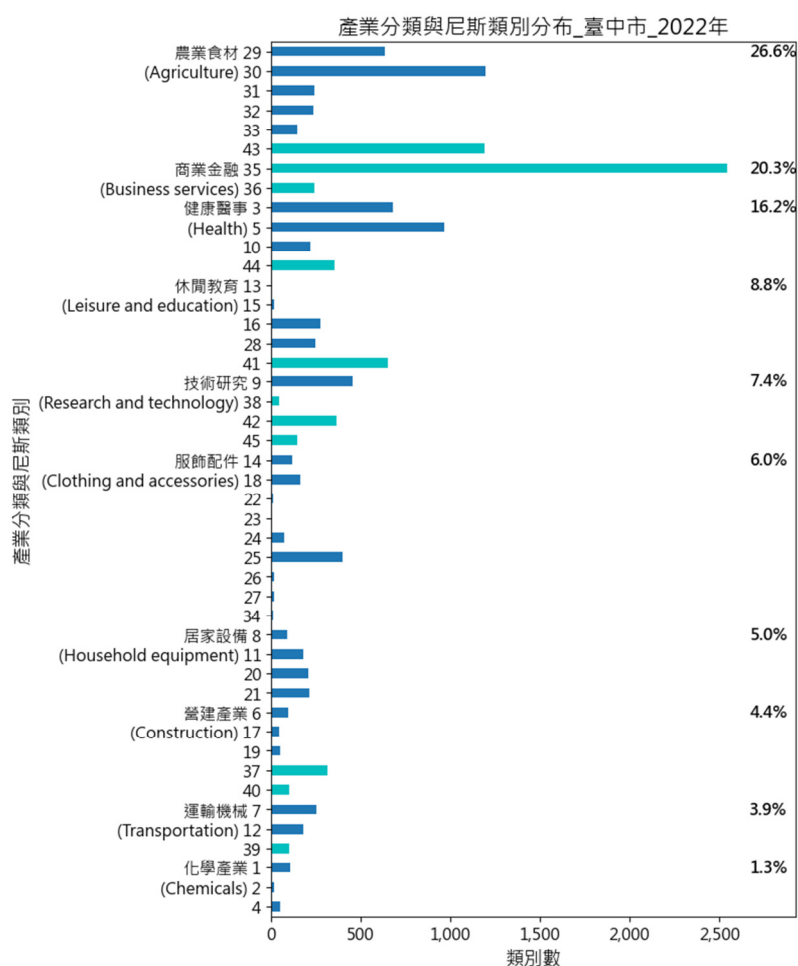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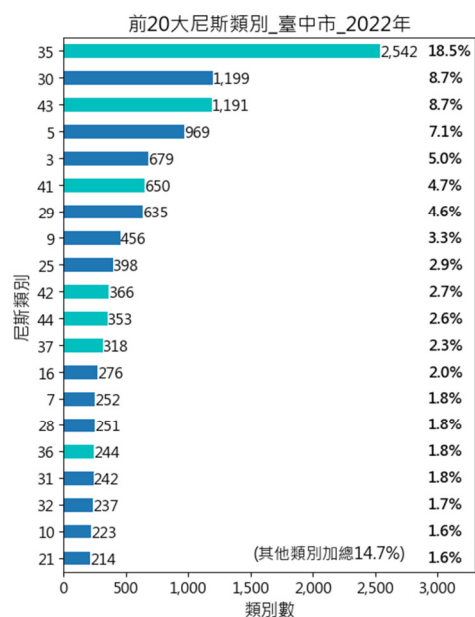
二、主要縣市申請案之商品服務類別及產業分類明細

以下就我國申請人戶籍所隸屬的主要縣市區域，統計商品服務類別及產業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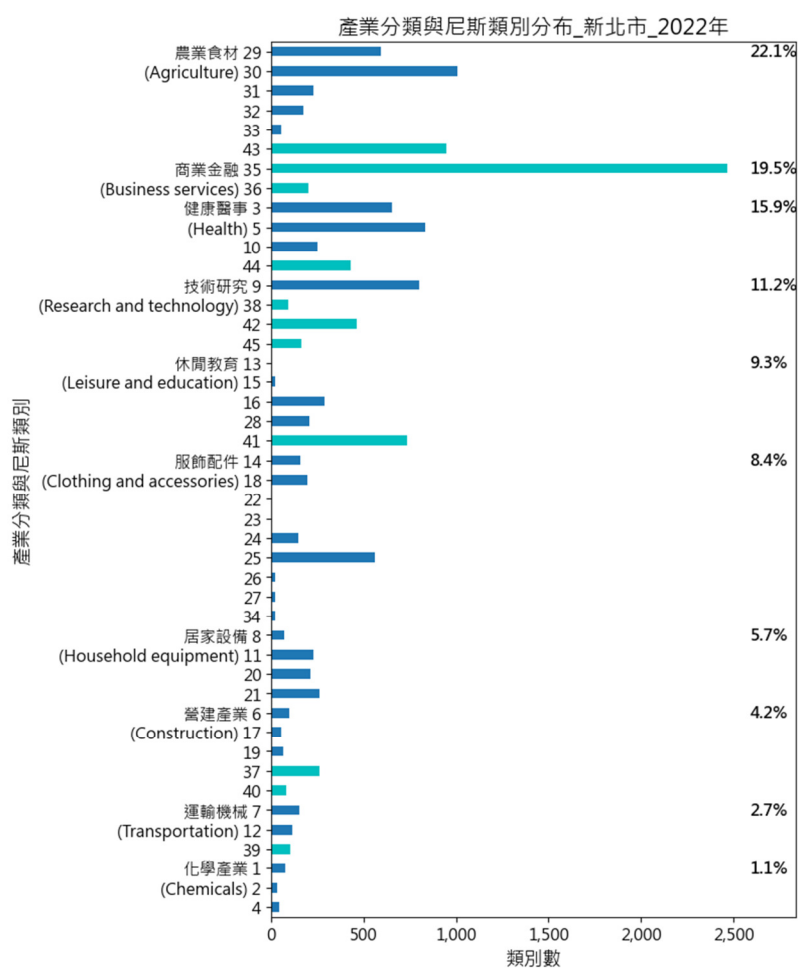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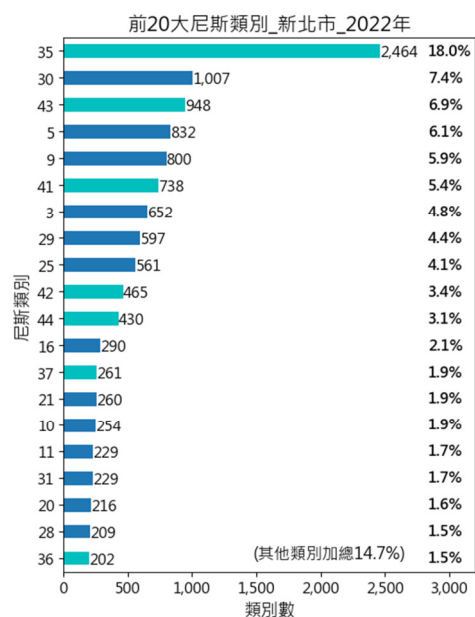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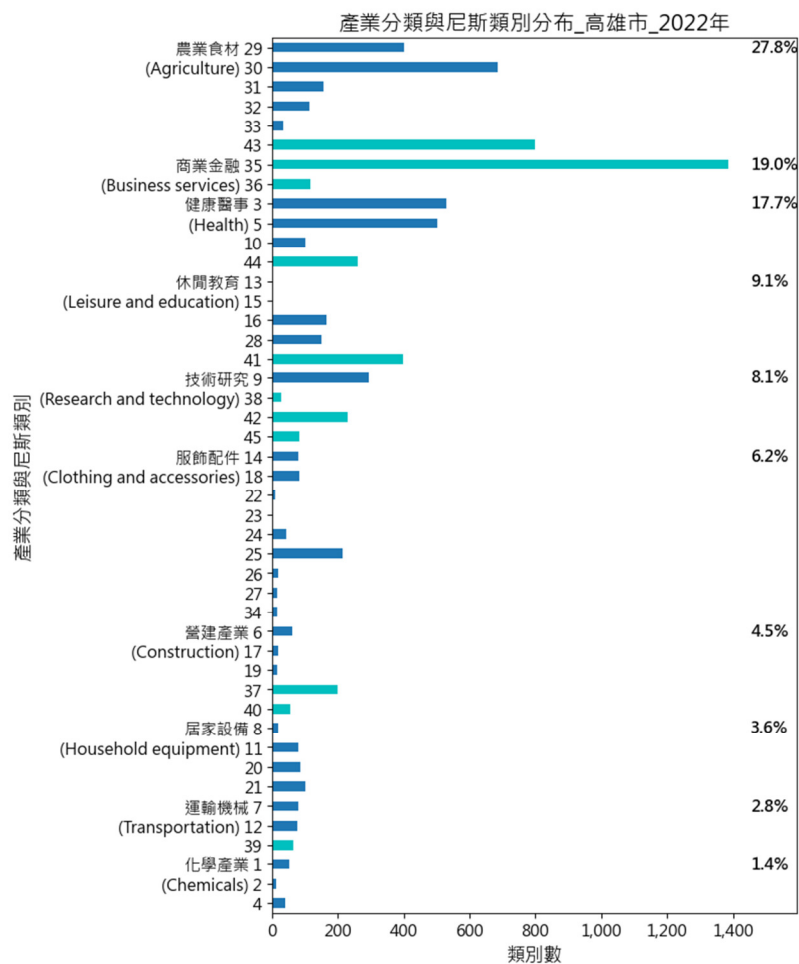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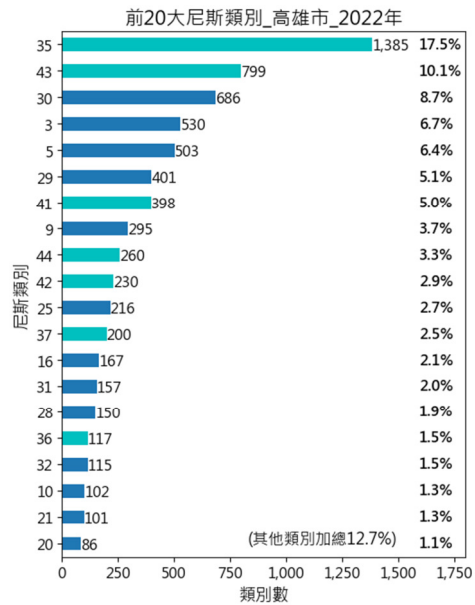
臺北市前 3 大類別為第 35、41、9 類。產業類別前 3 位分別為商業金融 18.9%、農業食材 18.8%和技術研究 15%。健康醫事 14.7%，排第 4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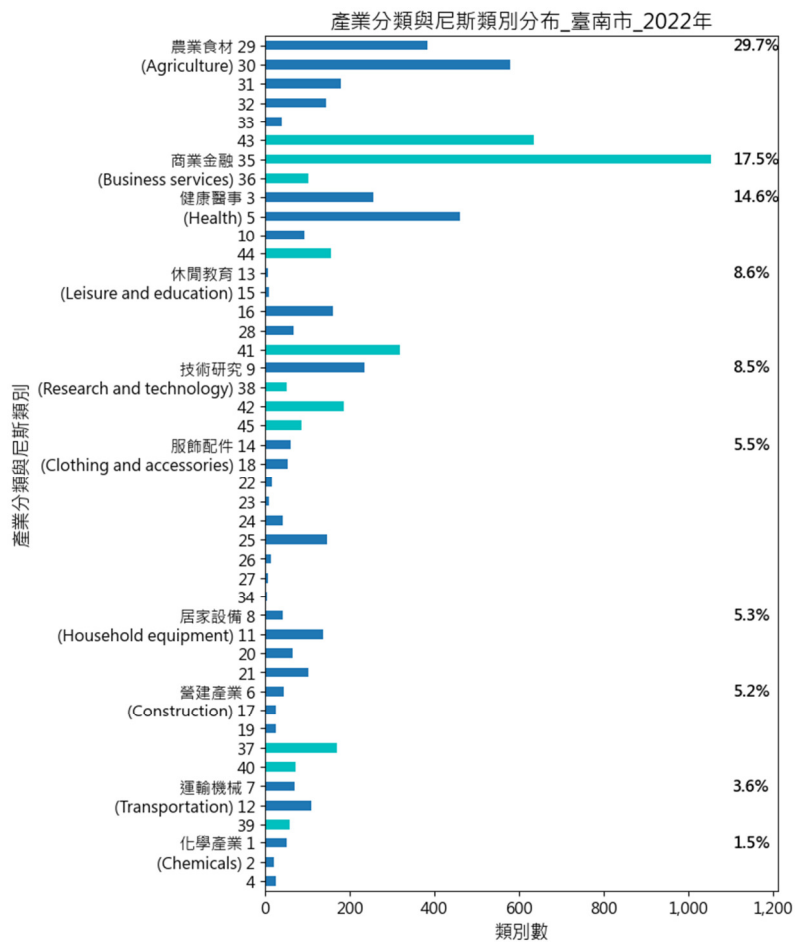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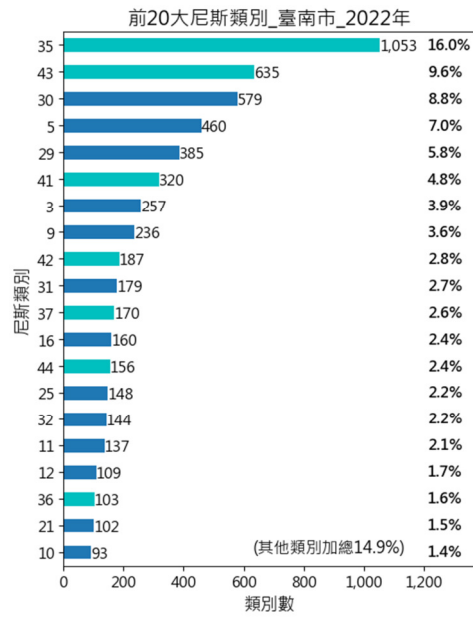
臺中市前 3 大類別為第 35、30、43 類。產業類別前 3 位分別為農業食材 26.6%、商業金融 20.3%及健康醫事 16.2%。休閒教育 8.8%，排第 4 位，技術研究 7.4%排第 5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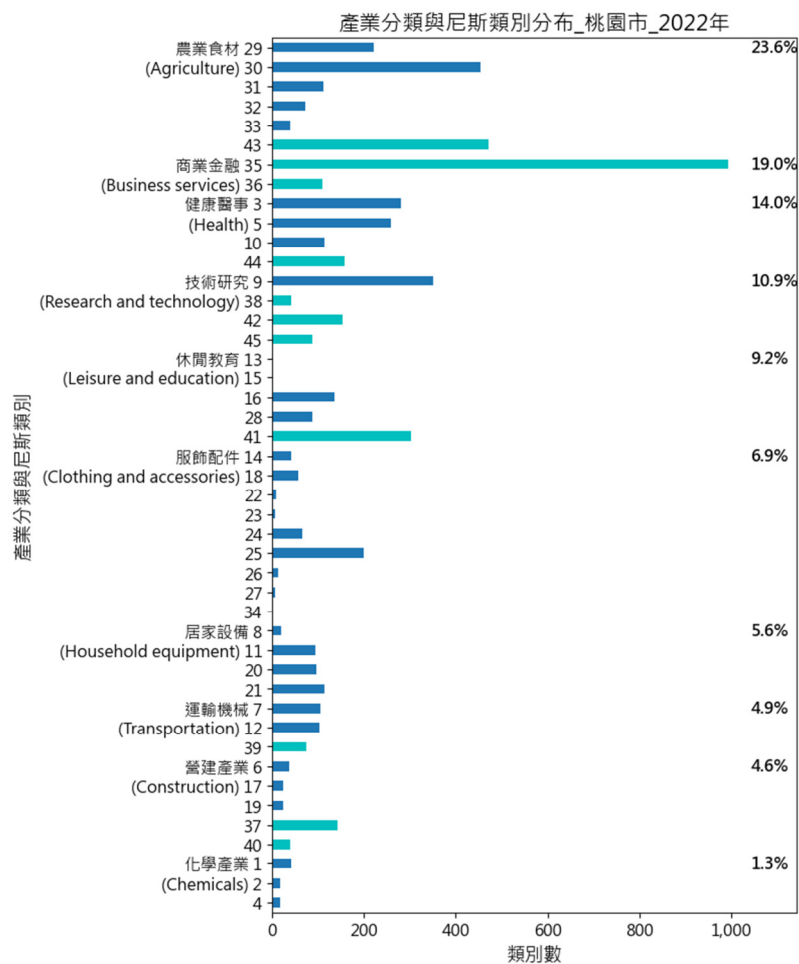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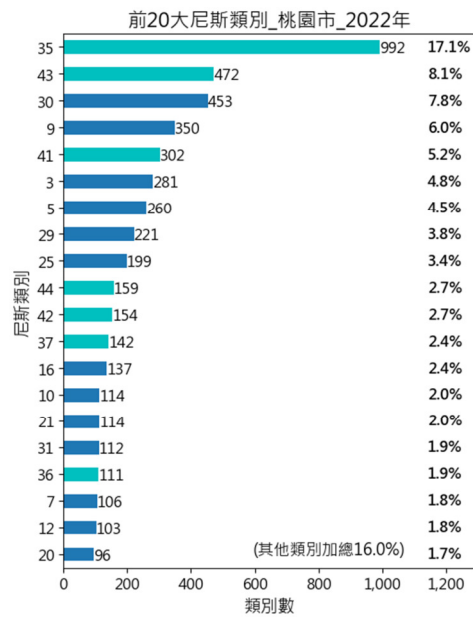
新北市前 3 大類別為第 35、30、43 類。產業類別前 3 位分別為農業食材 22.1%、商業金融 19.5%、健康醫事 15.9%。技術研究 11.2%，排第 4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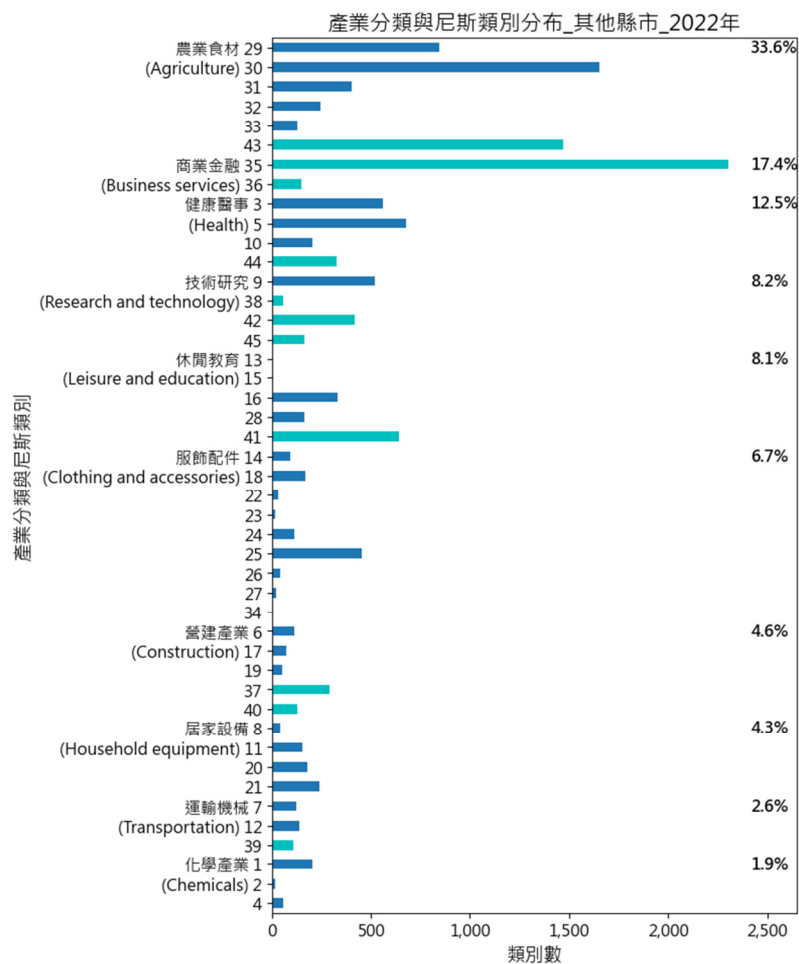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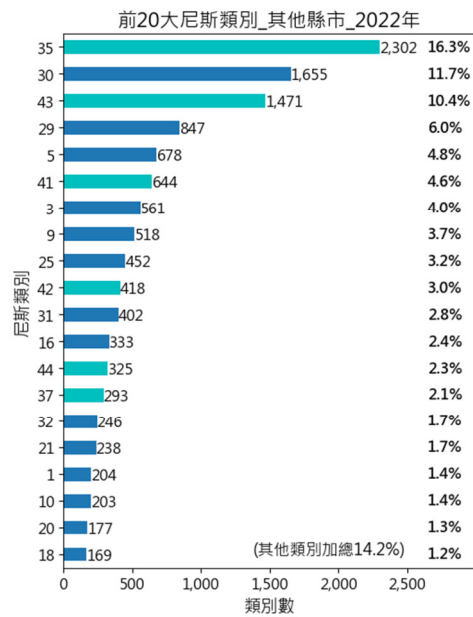
高雄市前 3 大類別為第 35、43、30 類。產業類別前 3 位分別為農業食材 27.8%、商業金融 19%、健康醫事 17.7%。休閒教育 9.1%排第 4 位，技術研究 8.1%，排第 5 位。



臺南市前 3 大類別為第 35、43、30 類。產業類別前 3 位分別為農業食材 29.7%、商業金融 17.5%、健康醫事 14.6%。休閒教育 8.6% 排第 4 位，技術研究 8.5%，排第 5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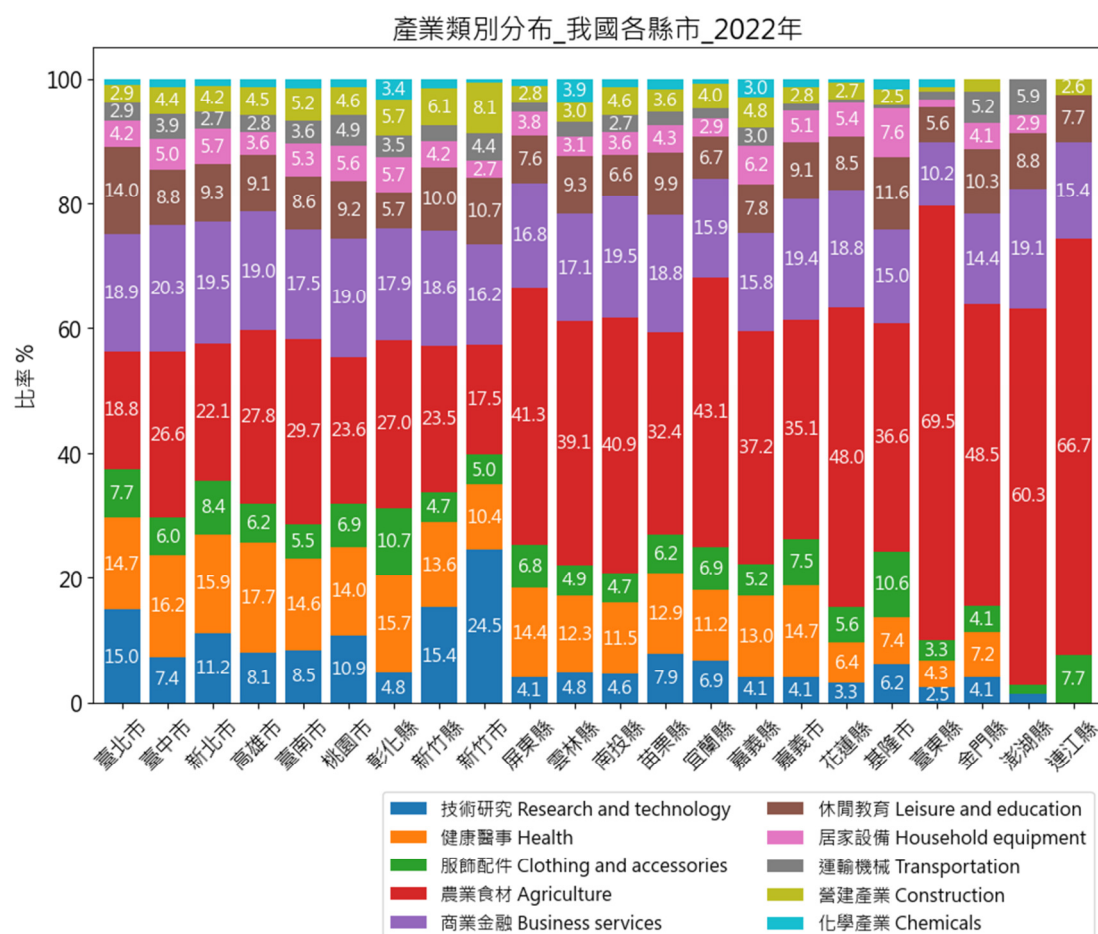
桃園市前 3 大類別為第 35、43、30 類。產業類別前 3 位分別為農業食材 23.6%、商業金融 19%、健康醫事 14%。技術研究 10.9%，排第 4 位。



其他縣市前 3 大類別為第 35、30、43 類。產業類別前 3 位分別為農業食材 33.6%、商業金融 17.4%及健康醫事 12.5%。技術研究 8.2%，排第 4 位。

三、各縣市申請案之產業類別分布圖

我國申請人戶籍所隸屬的縣市區域，以申請案類別數進行排序（左側為最大值，降冪排序），並轉換為對應產業類別，分布如下圖³¹。



可歸納如下³²：

- 2022 年我國最大產業別為「農業食材」，除於臺北市、新竹市之外，在全臺各地區均為第 1 大產業，且占比皆逾 20%。從數據顯示，申請案類別數較高（如六都），「農業食材」占比較低；反之，各縣市申請案類別數愈小，「農業食材」占比則呈現較高趨勢。
- 臺北市「商業金融」首次超越「農業食材」成為排名第 1 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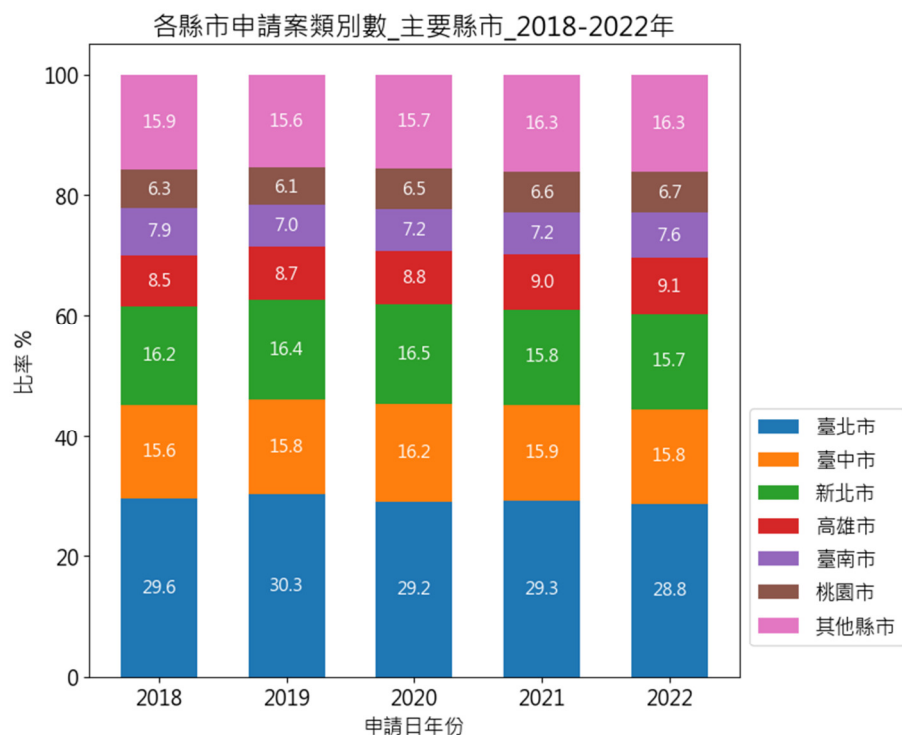
³¹ 考量數字圖示比例，小於 2.5%者不顯示。

³² 商標申請類別數較小的縣市（如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澎湖縣及連江縣等），可能會造成統計產業分類上較大的變異性。

- 「技術研究」領域由新竹市 24.5%、新竹縣 15.4%位居第 1、2 位，領先臺北市 15%、新北市 11.2%所在的雙北地區，可知新竹科學園區廠商投注大量資源進行研發工作，為我國「技術研究」領域之重點地區。
- 以六都為比對分析範圍，新北市和桃園市產業結構類似，前 5 大產業皆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健康醫事」、「技術研究」、「休閒教育」。而臺中市、高雄市、臺南市產業結構亦相當，前 5 大產業則同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健康醫事」、「休閒教育」、「技術研究」。另相較前一年，「技術研究」皆有成長；「健康醫事」除高雄市占比上升外，其餘 5 都皆下降；「休閒教育」除新北市外，其餘 5 都皆有增長。

柒、我國主要縣市產業申請商標案件之趨勢統計

一、近 5 年我國主要縣市申請案類別數的演變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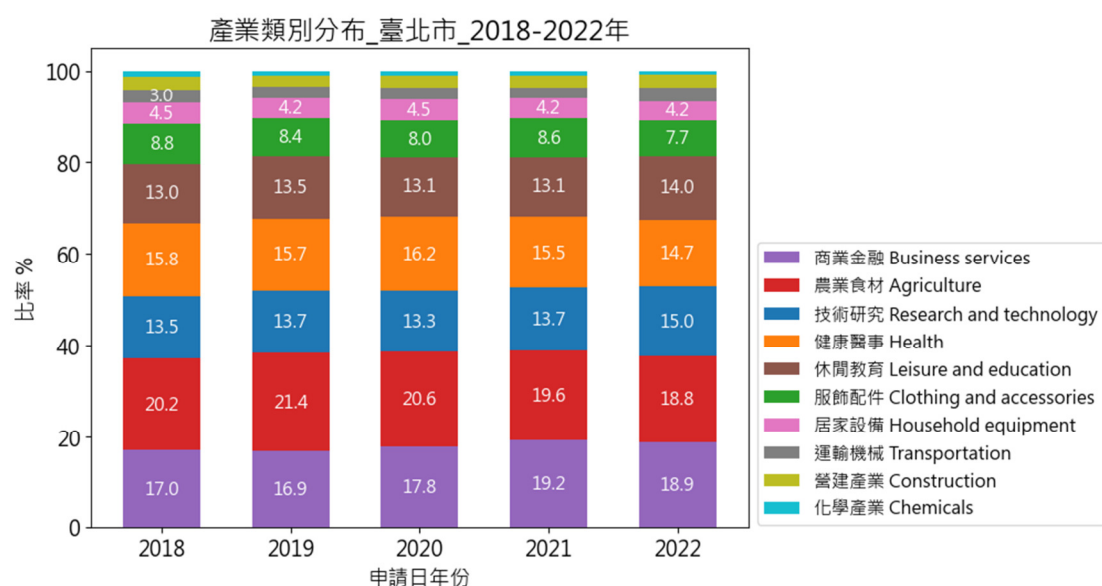


以申請案類別數為比較基準，觀察主要縣市近 5 年演變趨勢，可歸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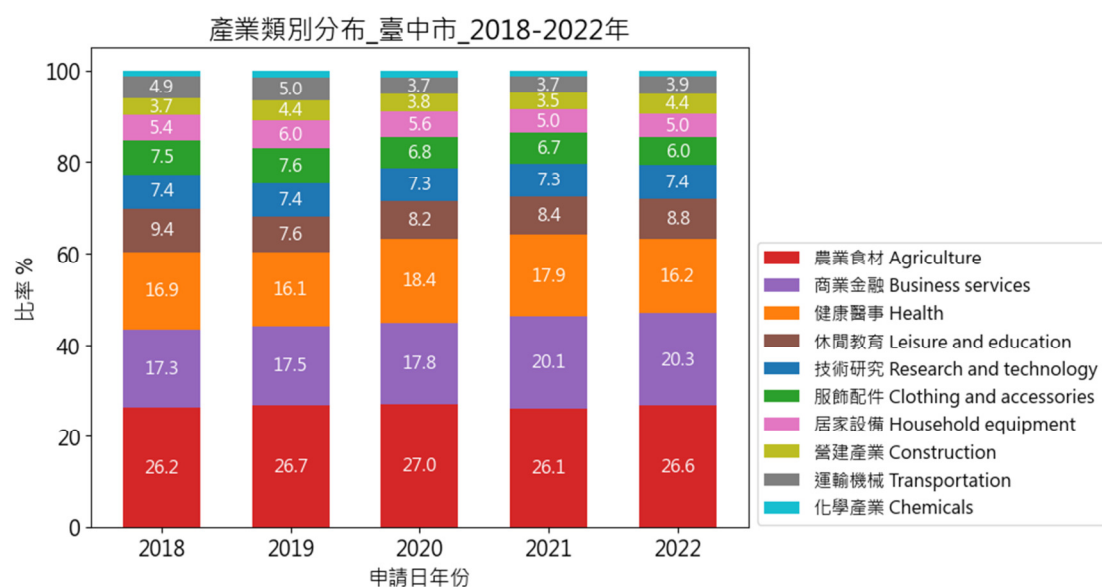
- 近 5 年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加總占本國商標申請案的 60% 以上。
- 近 5 年六都占本國商標申請案的 84% 以上。
- 第 1 位為臺北市，穩定居於首位，且占比近 30%。
- 第 2 位為臺中市，於 2021 年首次超越新北市，占比介於 15.6% 至 16.2% 之間。
- 第 3 位為新北市，占比介於 15.7% 至 16.5% 之間。
- 第 4 位為高雄市，連年穩居第 4，占比介於 8.5% 至 9.1% 之間。
- 第 5 位為臺南市，連年穩居第 5，占比介於 7% 至 7.9% 之間。
- 第 6 位為桃園市，連年穩居第 6，占比介於 6.1% 至 6.7% 之間。

二、近 5 年我國主要縣市各產業申請商標之趨勢明細

主要縣市的產業類別分布如下圖³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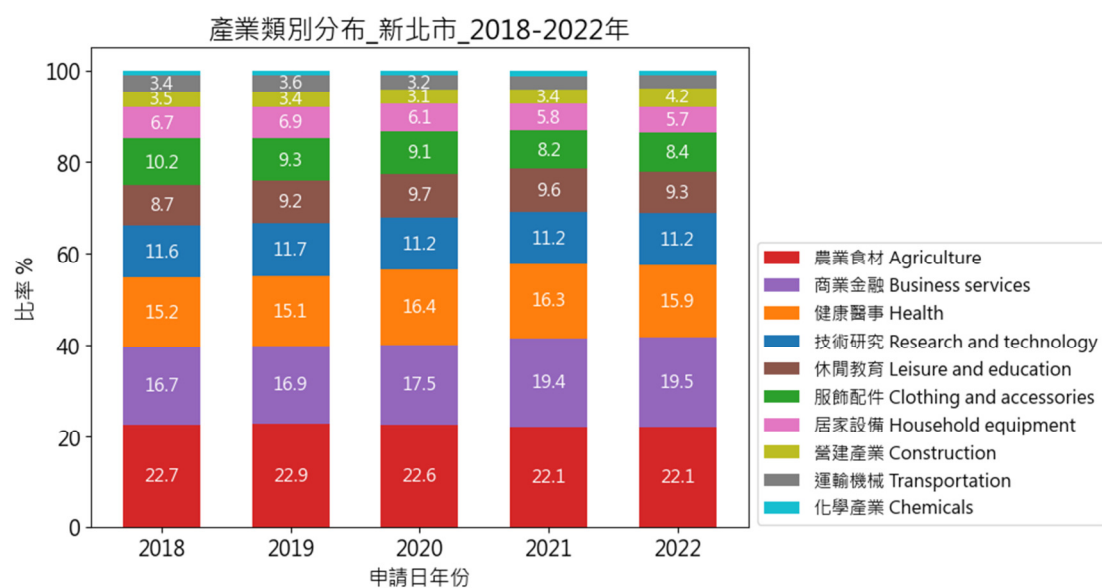


觀察臺北市商標申請案類別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商業金融、農業食材及技術研究。「商業金融」首次擠下「農業食材」，位居第 1。2020 年起除「技術研究」略呈增長趨勢，包括「農業食材」、「健康醫事」皆緩步下降，其餘產業大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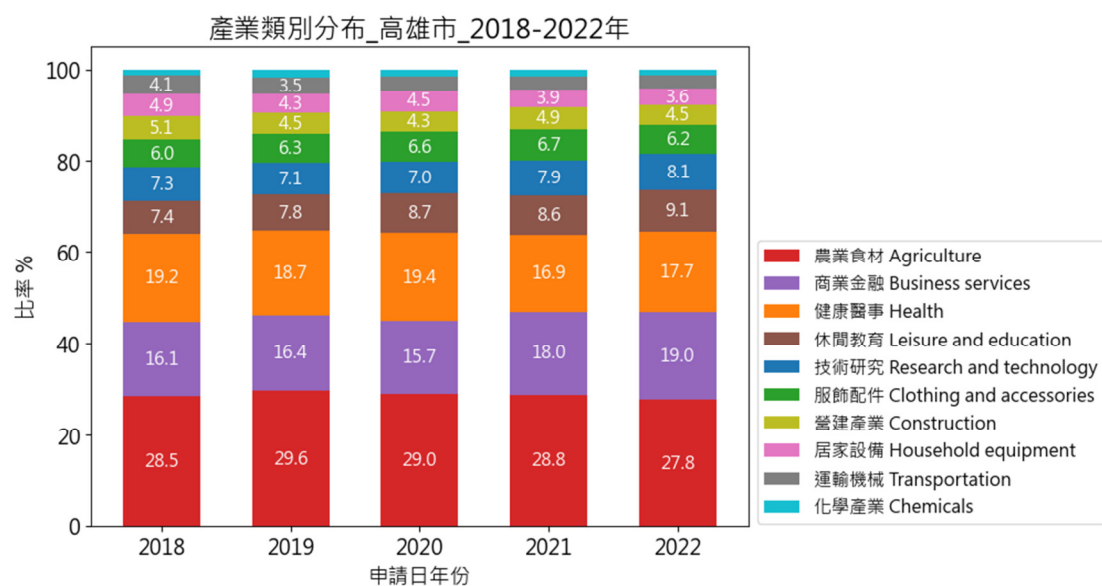


³³ 考量數字圖示比例，小於 3%者不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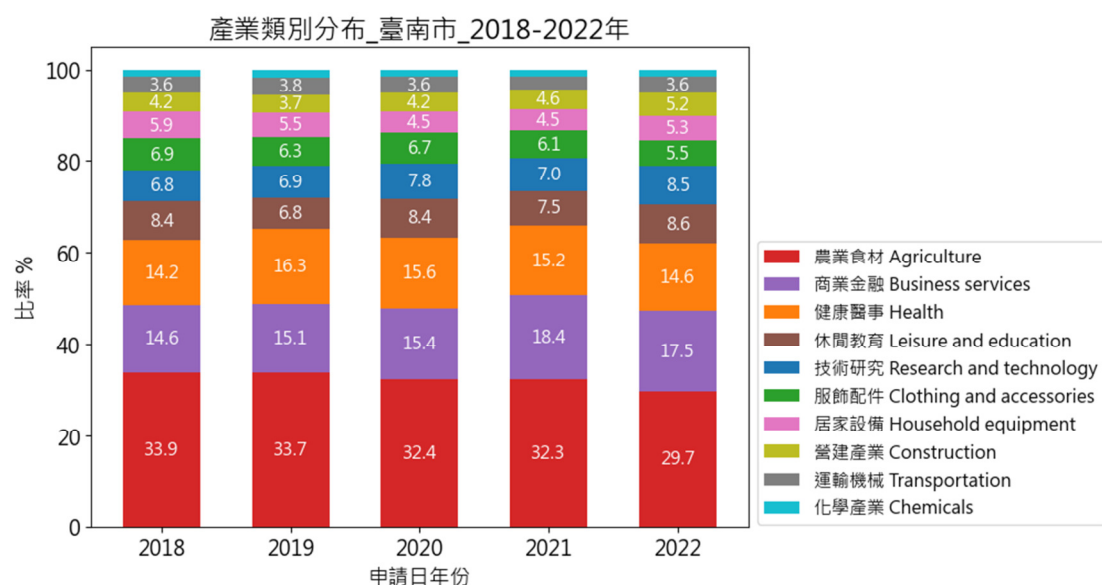
臺中市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及健康醫事。「農業食材」穩居第 1 位，占比皆達 25%。「商業金融」產業亦自 2018 年起逐年穩定成長。「健康醫事」產業於 2020 年一度超越「商業金融」成為臺中市第 2 大產業，惟其後連續 2 年下跌，2022 年「商業金融」又重回第 2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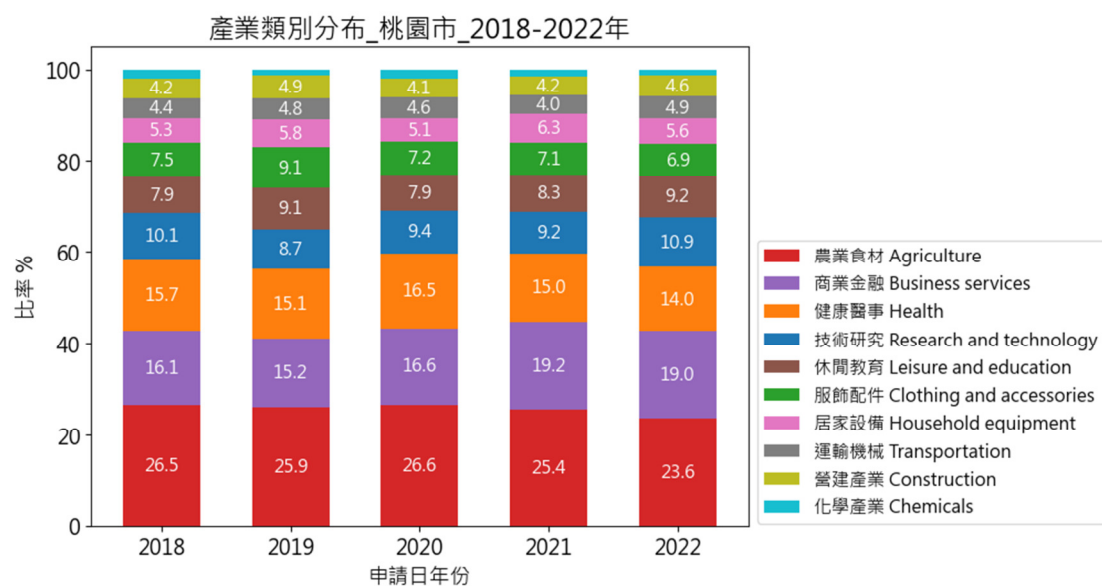
新北市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及健康醫事。近 5 年「商業金融」逐年持續增長，由 2018 年 16.7%成長至 2022 年 19.5%，站穩第 2 大產業之地位。「健康醫事」於 2020 年起呈現遞減情況，而「技術研究」產業則持平維持在 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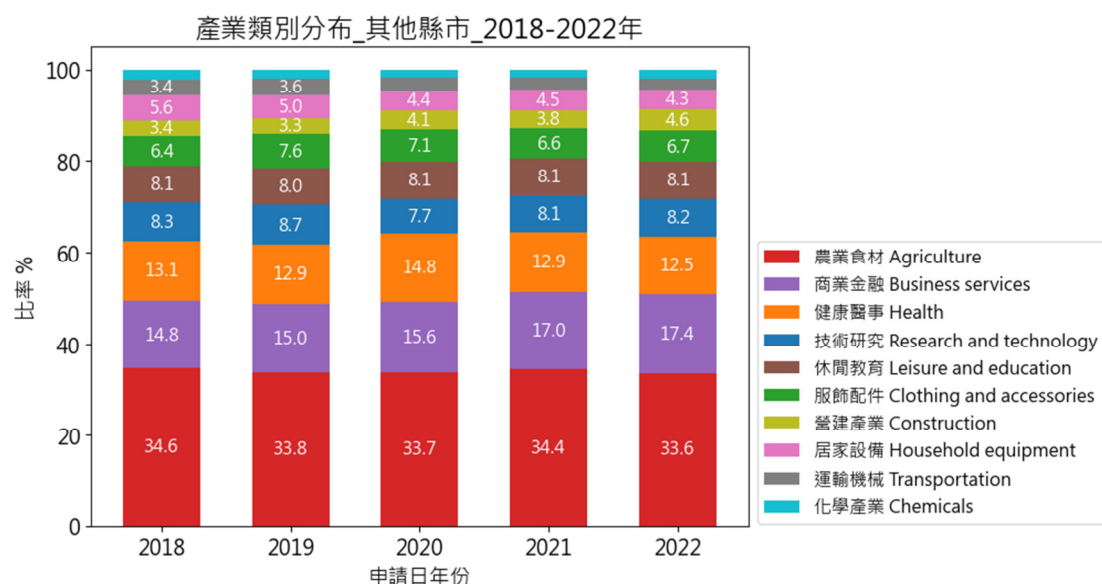
高雄市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及健康醫事。「農業食材」為首要產業別，占比與第 2 位相距約 10%。商業金融於 2021 年首次超越健康醫事，位居第 2 位。其他各產業占比大致穩定，無明顯之變化趨勢。



臺南市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及健康醫事。首要產業「農業食材」近 5 年呈現明顯衰退之趨勢。健康醫事自 2019 年開始，占比亦連年下滑。而「商業金融」產業則逐年成長，2021 年超越健康醫事，位居第 2 位，顯示近年產業結構有所變化。



桃園市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及健康醫事。近 5 年「農業食材」占比保持在 23.6%至 26.6%間，站穩首要產業，另「商業金融」由 2020 年 16.6%成長至 2021 年 19.2%，2022 年微降至 19%。另「健康醫事」於 2020 年起逐年緩降，其餘產業未有明顯的上升或下降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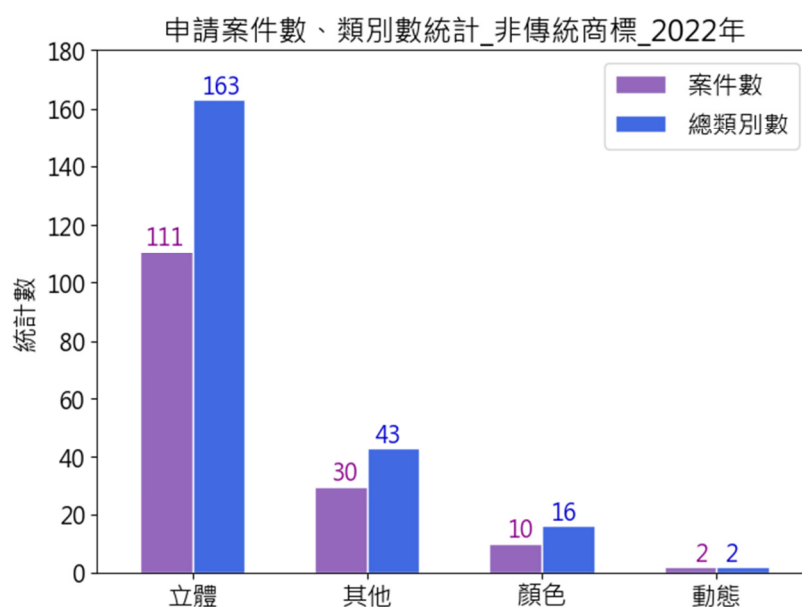
其他縣市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及健康醫事。「農業食材」占比雖有小幅波動，但基本維持約三分之一的比

例；「商業金融」則呈逐年遞增之情況。

較明顯變化者則為「健康醫事」與「技術研究」二產業，「健康醫事」因 2020 年疫情關係顯著爬升後，2021 年開始下降；反之「技術研究」原先自 2018 年起占比逐年增加，於 2020 年開始下降，2021、2022 年連續 2 年又微幅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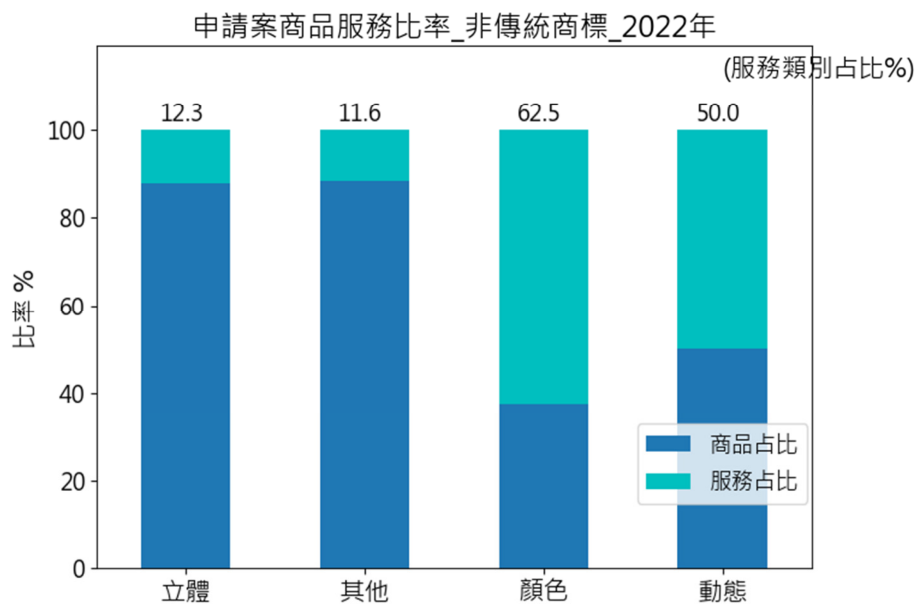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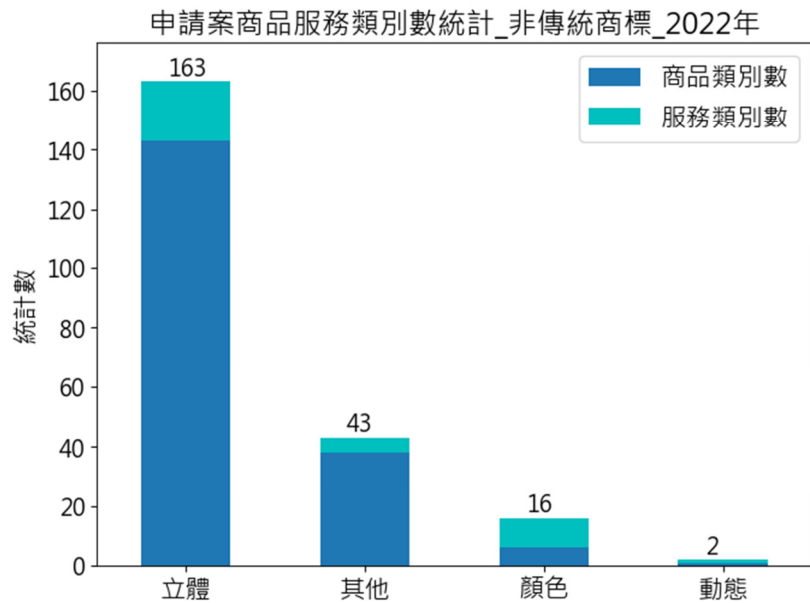
捌、我國非傳統商標之申請情形

一、2022 年申請案之商品服務類別分布情形



2022 年我國受理的非傳統商標以案件數進行排序，分別為立體、其他³⁴、顏色及動態商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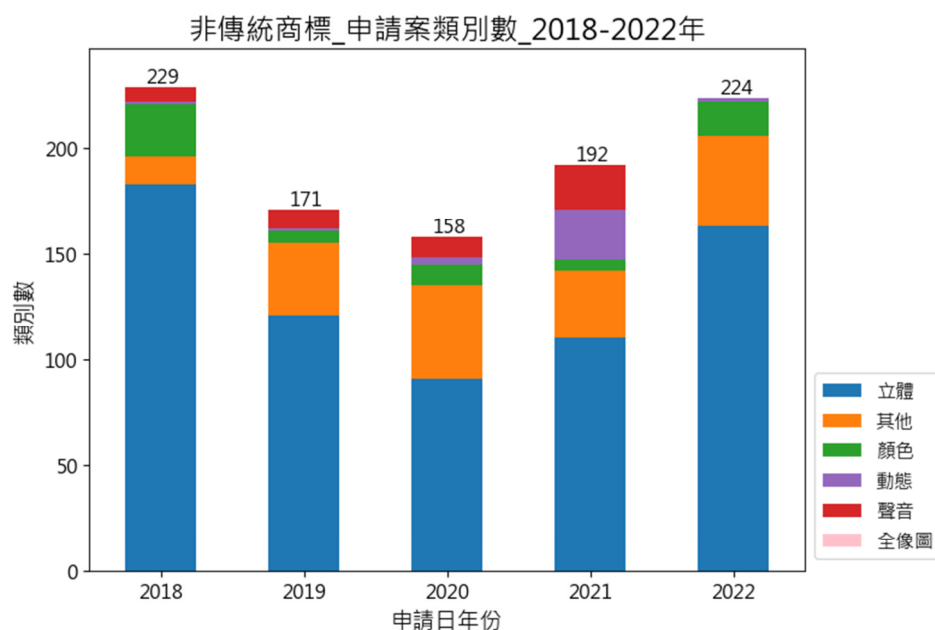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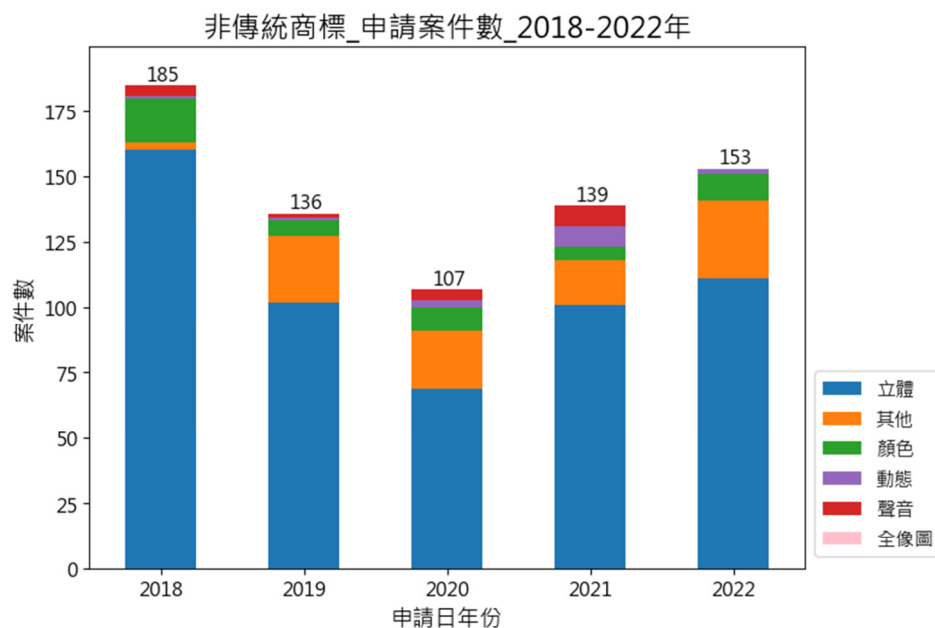
³⁴ 其他：指連續圖案商標、位置商標、氣味商標、觸覺商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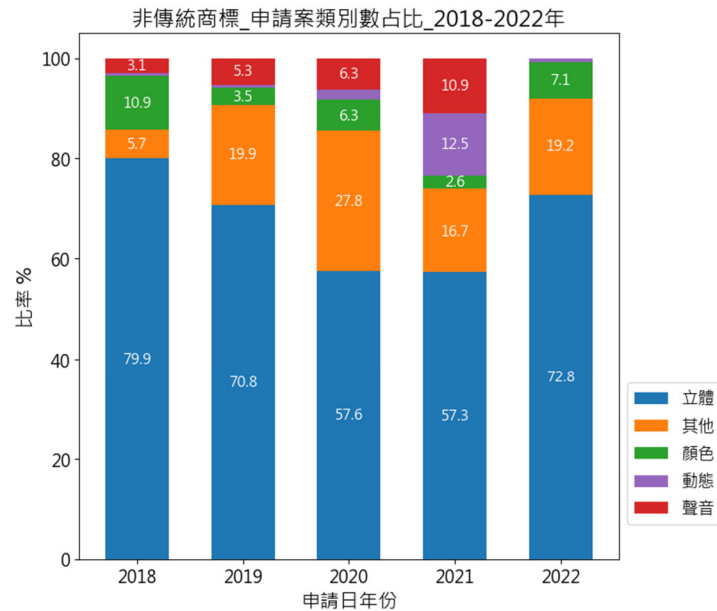
觀察 2022 年非傳統商標指定商品服務的類別占比，立體商標全年申請 111 件共 163 類，服務類別占比僅 12.3%，顯示立體商標的申請多用於表彰商品上。其他商標全年申請 30 件共 43 類，服務類別占比僅有 11.6%。顏色商標全年申請 10 件共 16 類，服務類別占比 62.5%。動態商標全年僅申請 2 件共 2 類，1 件指定商品類別，另 1 件指定服務類別。

然考量非傳統商標的申請案量較少，除立體商標外，其餘類別的樣本皆未達統計學上「大樣本」的最低要求 30 個，其統計結果會因少數幾件申請案而有巨幅變化，並不具有代表性，惟仍提供相關數據供各界參考。

二、近 5 年申請案件數及類別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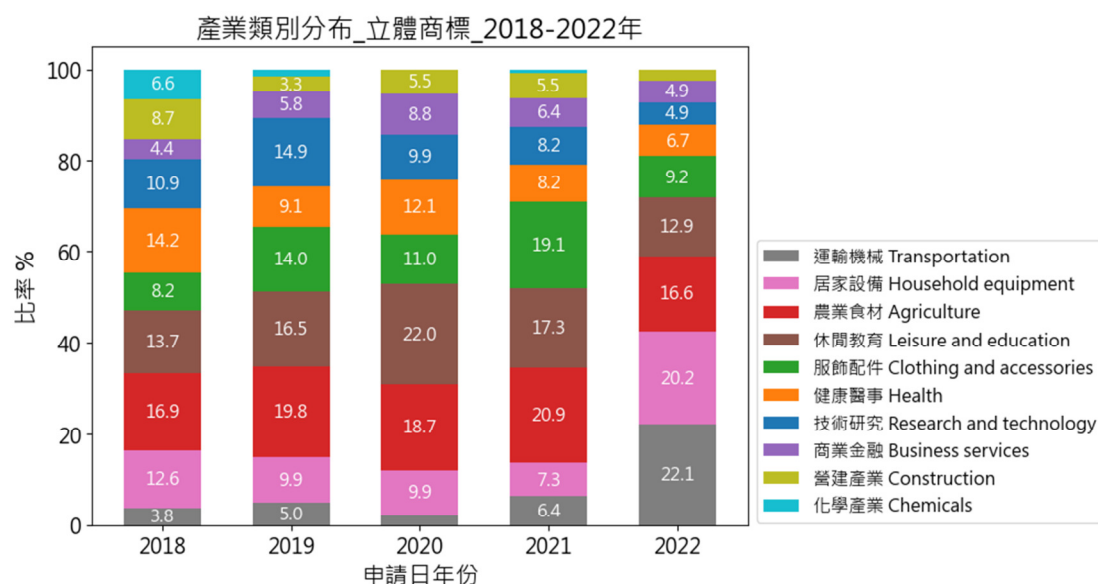
近 5 年非傳統商標的案件數及類別數皆以立體商標數量最多，每年類別數均可達到 100 類以上。其次為互有消長的其他商標及顏色商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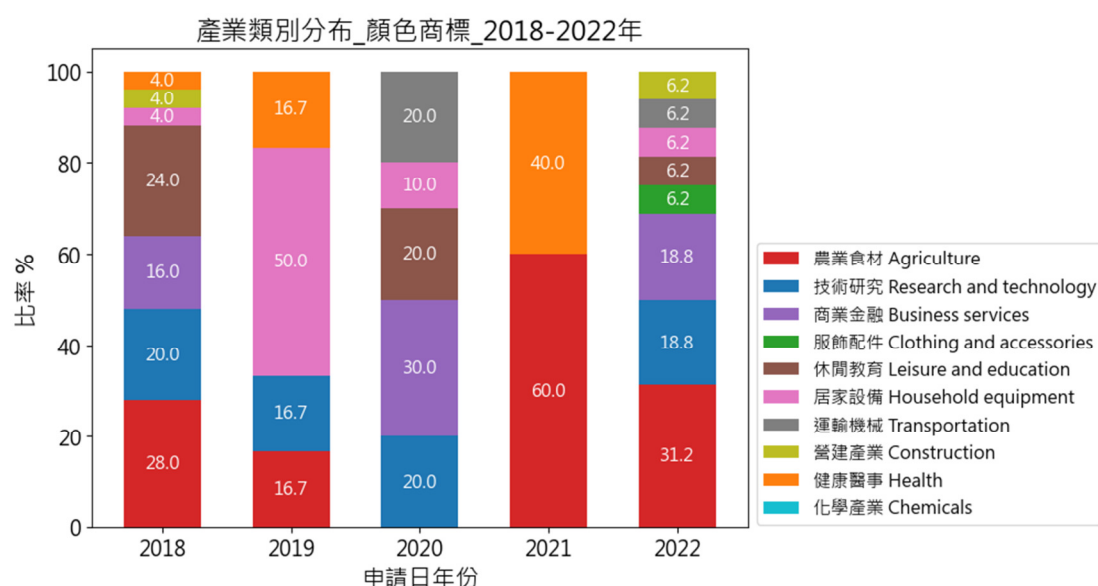
轉換為類別數占比後³⁵，數據顯示立體商標的占比介於 57.3%至 79.9%之間，其次為其他商標及顏色商標，其他商標介於 5.7%至 27.8%之間，變化幅度甚大。顏色商標則占比介於 2.6%至 10.9%之間。

³⁵ 考量數字圖示比例，小於 2.5%者不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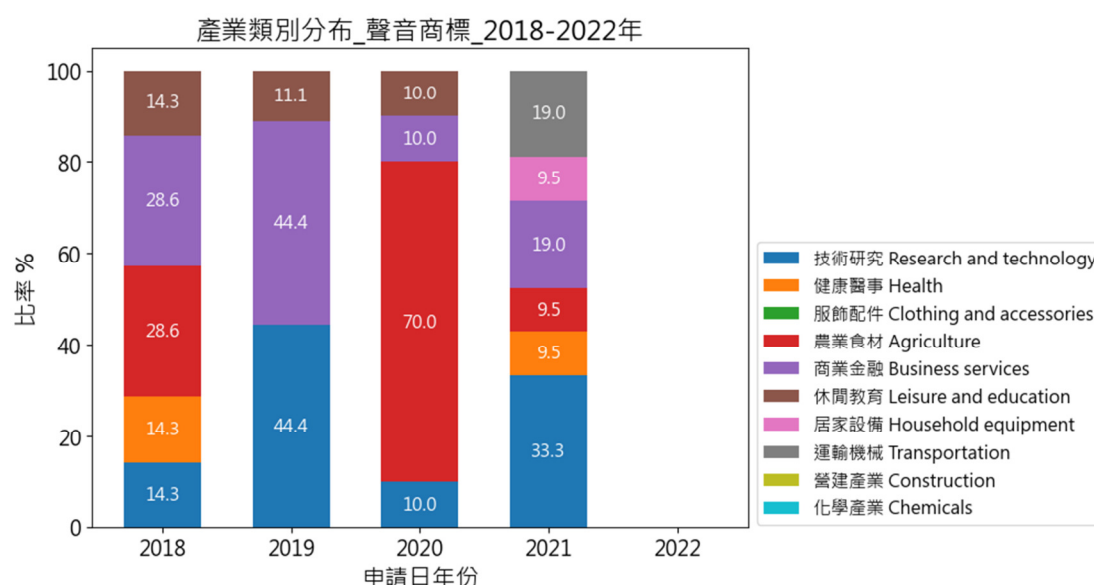
三、近 5 年各產業申請非傳統商標之趨勢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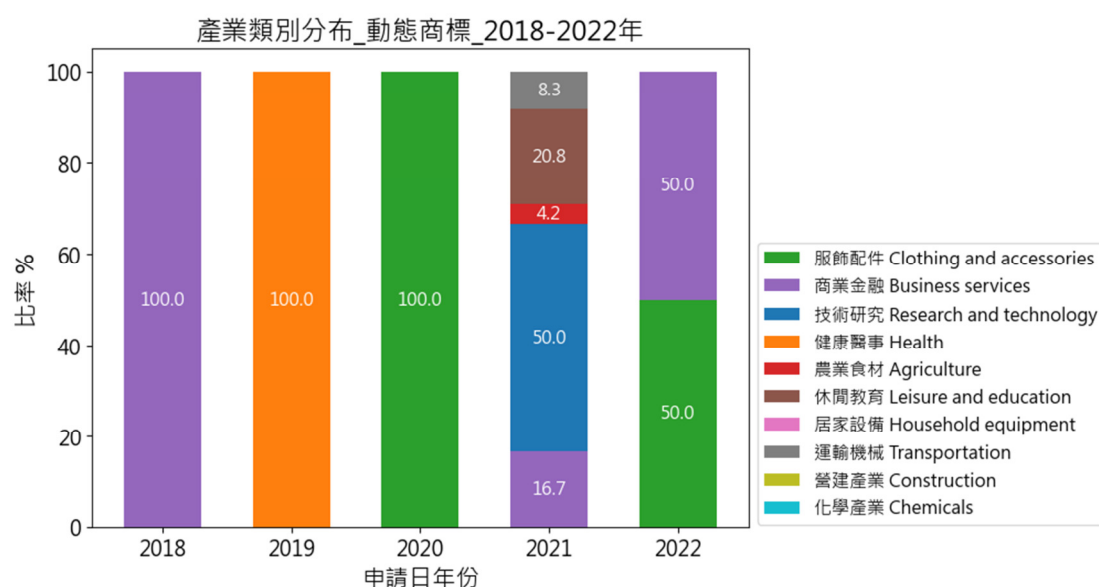
觀察我國立體商標申請案指定類別所屬產業類別，呈現多元分布情形。2018、2019 年首位產業為「農業食材」，2020 年轉成「休閒教育」，2021 年變回「農業食材」，2022 年換成「運輸機械」。另平面商標中占比普遍較低的「居家設備」、「營建產業」、「運輸機械」，在立體商標中則呈現較高占比；而平面商標占比普遍較高的「技術研究」、「健康醫事」及「商業金融」，在立體商標中卻沒有相應的高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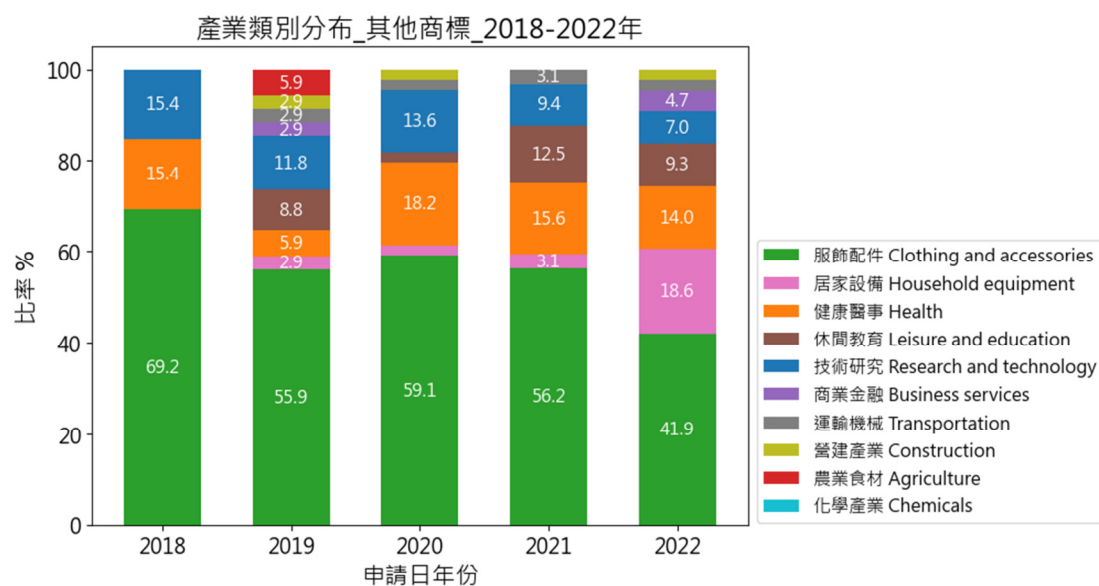


觀察我國顏色商標申請案類別所屬產業類別，亦呈現多元的分布情形，2019、2021 年有明顯集中特定產業，2022 年則較為平均分布在各領域。



觀察我國聲音商標申請案類別所屬產業類別，各類別占比呈現頻繁的變化，2018 年「農業食材」與「商業金融」合占 57%。2019 年「技術研究」與「商業金融」合占近 9 成。2020 年僅「農業食材」就占 70%。2021 年產業間呈較為平均分布情況，2022 年則無案件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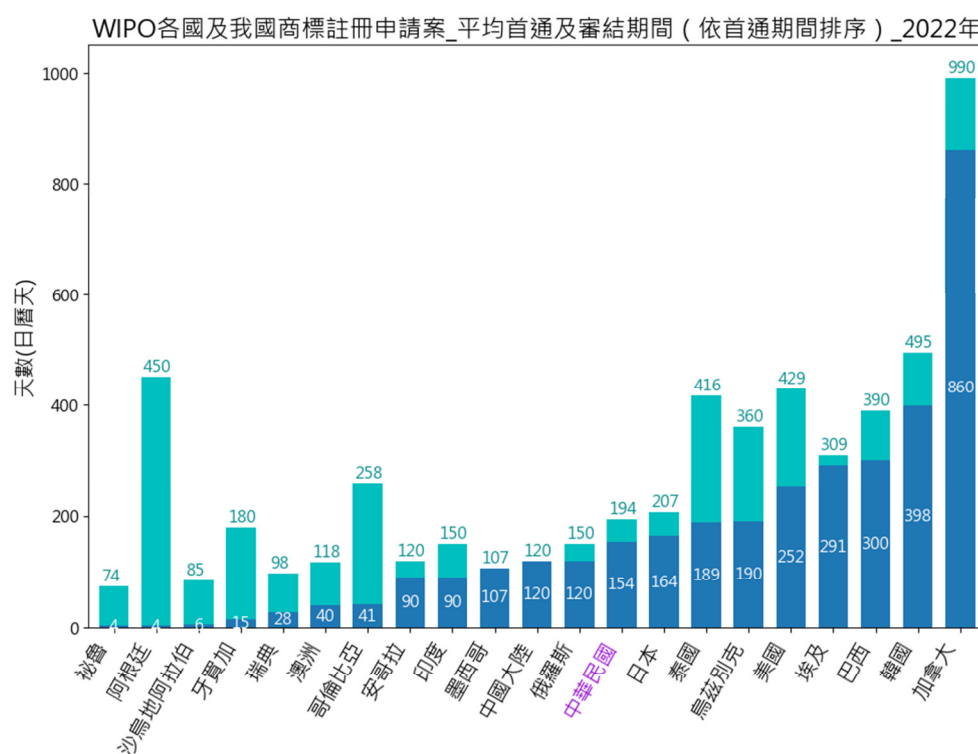
我國自 2011 年 6 月 29 日修正公布商標法，開放動態、全像圖，以及包括氣味、位置、連續圖案等多元態樣的商標。

由上圖觀察，由於「動態商標」與「全像圖商標」申請數量皆過少，使歷年的變化幅度極大，其中「全像圖商標」甚至自 2017 年以來皆無申請紀錄，未能有效地呈現變化的趨勢。在「其他商標」上，近年以「服飾配件」產業類別穩居占比首位，此可能與近年服飾皮件相關商品外觀導入「連續圖案設計」蔚為潮流的趨勢有關，其次「健康醫事」與「技術研究」都有一定的比重。相較於平面商標，可看出非傳統商標所屬產業類別的分布更為多元；平面商標占比較少的領域，如居家設備、運輸機械等，在非傳統商標上反而有相對較高的占比。

玖、其他統計指標與 WIPI 2023 比較

一、申請案平均首通期間、審結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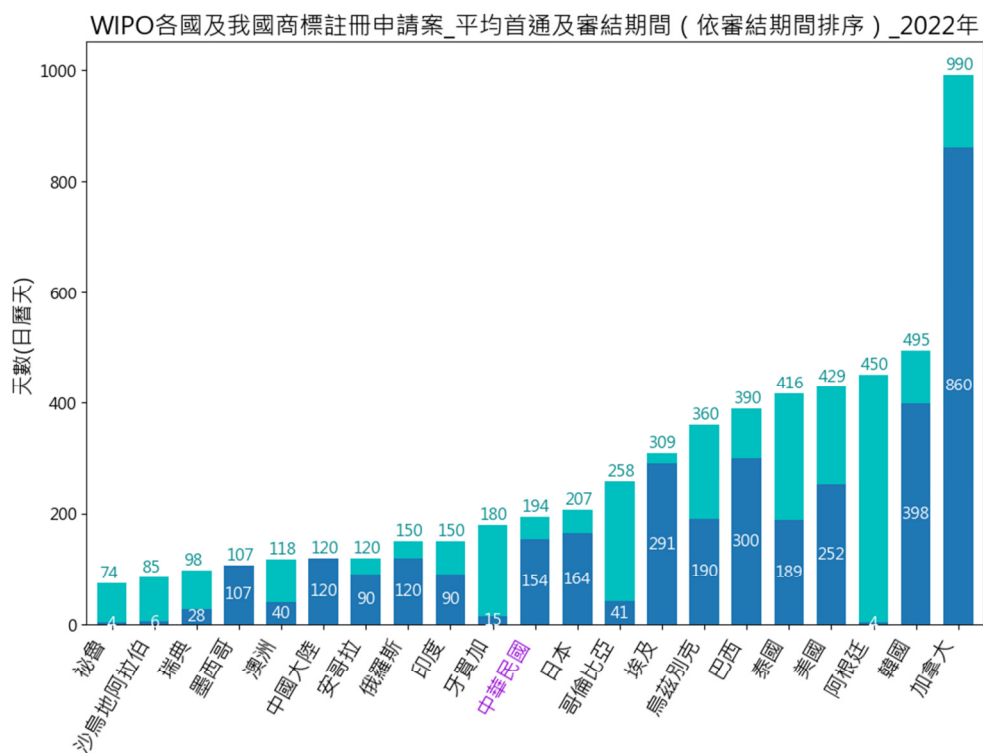
取申請案的「首次通知日期」、「辦結日期」為基準，轉換為審理年份，計算註冊申請案的平均首通及審結期間，並比較 WIPI 相關數據³⁶，將各國平均首通及審結期間整理如下圖³⁷（分別依平均首通、審結期間排序，原始數據詳附錄五）：



³⁶ 詳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B41. Duration of trademark examination for selected offices, 2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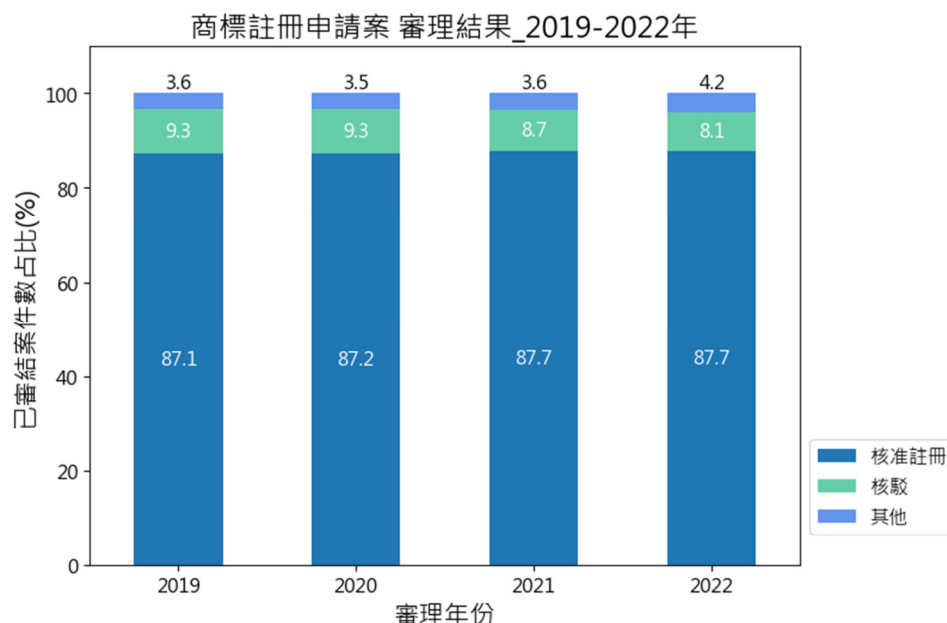
³⁷ WIPI Note 註明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使用通用問卷和方法從各個智慧財產局收集資料。然而，由於各辦公室的申請處理程序有差異，數據無法完全統一，因此，在不同辦事處之間進行比較時應謹慎行事。資料來源：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統計資料庫，2023 年 8 月。



由上圖顯示：

- 我國平均首通期間較瑞典、澳洲、印度、墨西哥、中國大陸及俄羅斯等國平均略長，但相較世界各國平均首通期間(165 天)為短。另亦短於具有審查相對事由之其他國家，如日本、美國、韓國等。
- 我國平均審結期間(194 天)，較世界各國平均審結期間(271 天)為短。
- 有 7 個國家的首通期間較世界各國平均首通期間為長。
- 有 8 個國家的審結期間為首通期間的 2 倍以上；我國平均審結至首通日期較為接近（差距 40 天以內）。

二、申請案審理結果統計



取近 4 年申請案的「辦結日期」為基準³⁸，轉換為審理年份，並計算整體註冊申請案件審理結果的統計分布。由圖表顯示：

- 核准註冊案件占比約 8 成 7。
- 核駁案件占比介於 8.1 至 9.3%之間，低於 10%。
- 審理結果為「其他」（包括撤回、不受理、核准分割等）占比介於 3.5 至 4.2%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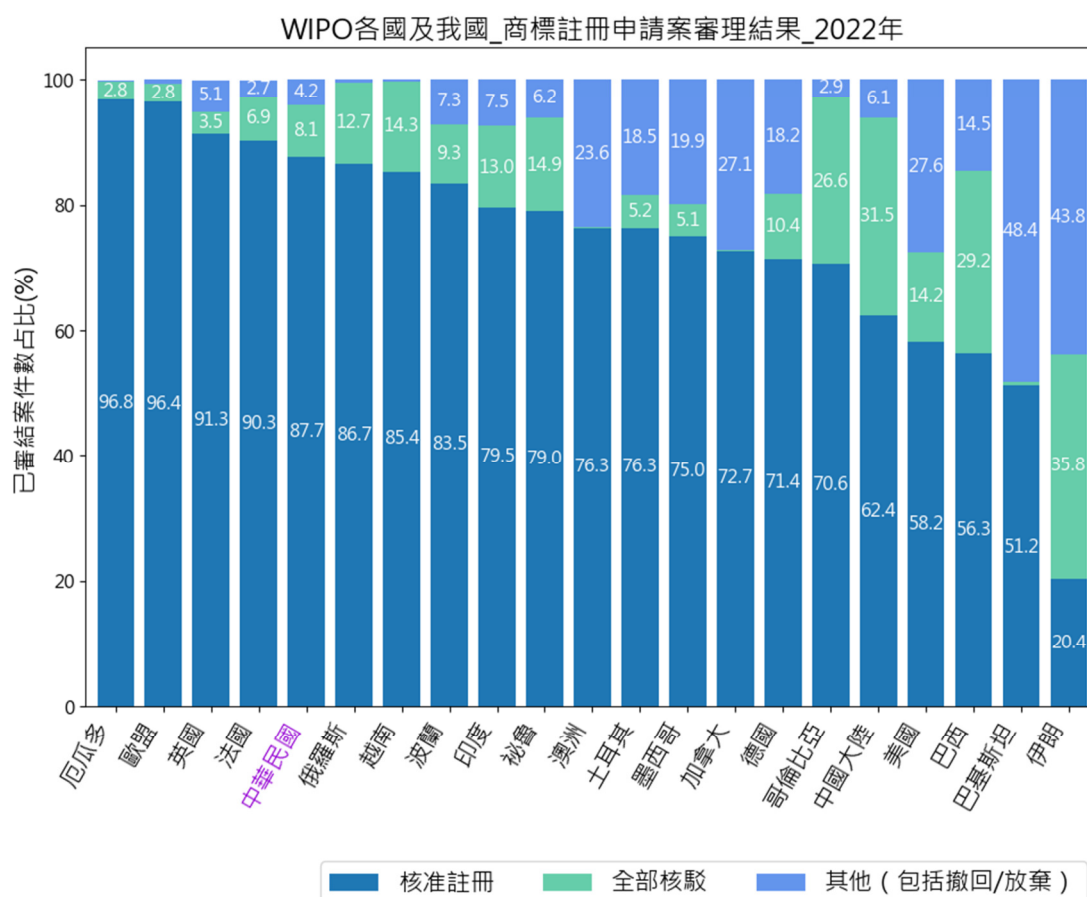
比較 WIPI 相關數據³⁹，將各國審理結果占比整理如下圖⁴⁰（依核准率排序，原始數據詳附錄六）：

³⁸ 因原始數據以「申請日」為基準，本圖改採「審結日」為計算基礎，因核駁案件審理期間通常較核准案件長，造成首年的案件准駁比率與真實情形差異較大，故不計首年的准駁數據。

³⁹ 詳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B38. Distribution of trademark examination outcomes for selected offices, 2022」。

⁴⁰ WIPI Note 註明 WIPO 使用通用問卷和方法從各智慧財產局收集資料，然而，由於各辦公室的申請處理程序有差異，數據無法完全統一。因此，在進行跨國數據比較時應謹慎行事，留意各國商標法規制度的不同。資料來源：WIPO 統計資料庫，2023.08。



由上圖顯示，2022 年我國核准率約 87.7%，高於世界水平（各國核准率中位數約接近 75%）。核駁率約 8.1%，低於各國平均的 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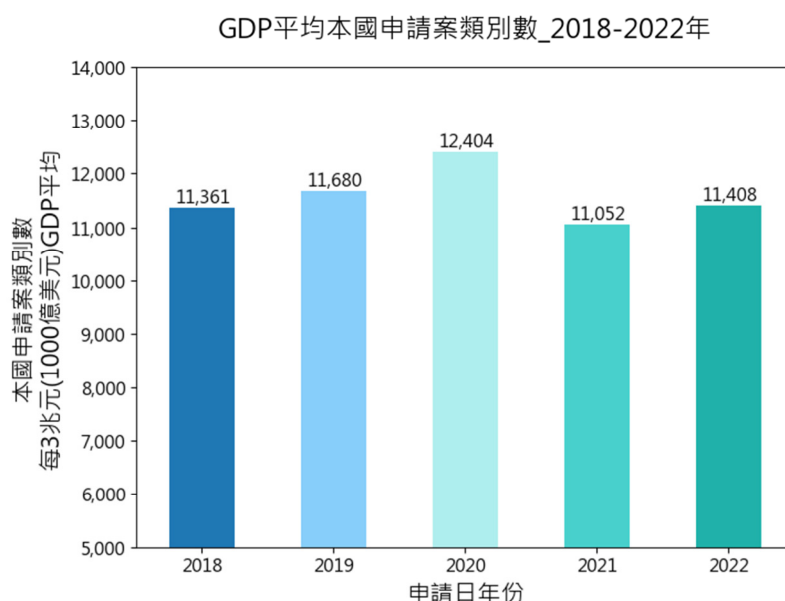
三、近 5 年本國人申請案 GDP 平均類別數統計

各國商標申請的差異，可以反映其經濟規模和人口結構的差別，故觀察與國內生產總值 (GDP) 和人口規模有關的居民申請類別計數是有意義的，各國商標申請活躍度 (trademark filing activity) 的大小，與各國經濟規模及商業發展程度高度相關。為評估各國的商標申請強度指標 (trademark filing intensity) 有一致性的對照基準，取每單位國內生產毛額 (GDP⁴¹) 以及下節每單位人口數的商標申請類別數進行跨國的量化比較⁴²。

⁴¹ GDP 為一國「國內」在「一定期間內」所生產出來，供「最終用途」的物品與勞務之「市場價值」。張清溪，許嘉棟，劉鶯釧，吳聰敏，經濟學理論與實務（三版），頁 15。

⁴² 詳

基於各國經濟活動及發展程度不同，將各國申請人在所屬母國提出的商標註冊申請案類別數⁴³，依國內生產毛額正規化（除以 GDP）所得的數值，可作為各國商標申請強度（trademark filing intensity）的相對評估指標。擷取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公開資料⁴⁴，我國近 5 年國內生產毛額 GDP 如附錄七。轉換為每單位 GDP 的本國商標申請案類別數，如下圖：



由上圖顯示，2020 年雖受 COVID-19 疫情影響，我國經濟仍逆勢維持正常發展，本國人商標類別數成長率大幅成長為 16.5%，大於同時期經濟成長率 3.39%⁴⁵，帶動 GDP 平均類別數顯著增長至 12,404 類，比值轉而呈現上升趨勢；2021 年本國人商標類別數成長率為 2.8%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 P.72 「Adjusting for GDP and population」。

⁴³ 詳 WIPI 定義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 B17 Note: Trademark filing activity by origin includes the number of classes specified in **resident applications** and in **applications filed abroad**. The origin of a trademark application is determined by the residence of the applicant.」另參 WIPO 統計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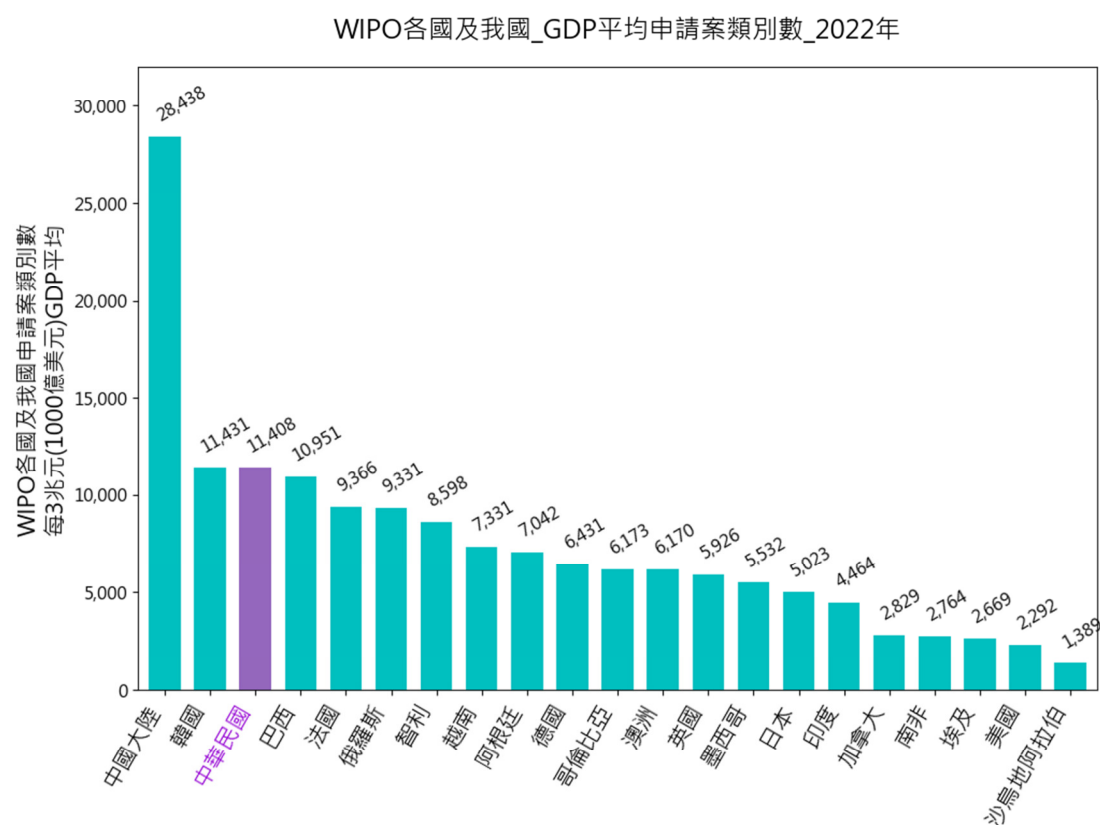
<https://www.wipo.int/ipstats/en/help/>，「"resident" 一詞表示申請人在所屬母國提出的申請案(The term "resident" is used for filings made by applicants at their home office.) "non-resident 或 abroad" 一詞表示申請人在外國提出的申請案(The terms "non-resident" and "abroad" both relate to filings in a foreign office. The terms "non-resident" and "abroad" both relate to filings in a foreign office.」

⁴⁴ <http://statdb.dgbas.gov.tw/pxweb/Dialog/Nl.asp>，最後瀏覽日期 2022.12.23。

⁴⁵ 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查詢我國 2018 至 2022 年的 5 年經濟成長率，分別為：2.79%、3.06%、3.39%、6.62%、2.59%。詳 <https://nstatdb.dgbas.gov.tw/dgbasall/webMain.aspx?k=dgmain>

(2020 年 83,331 類至 2021 年 85,695 類)，惟同時期經濟成長率達 6.62%，故 GDP 平均比值轉而呈現下降趨勢，略下降至 11,045 類；2022 年本國人商標類別數成長率僅 1.28% (2021 年 85,695 類至 2022 年 86,794 類)，惟同時期經濟成長率亦下降至 2.59%，GDP 平均類別數反而微幅上升至 11,408 類。

比較 WIPI 相關數據⁴⁶，將 2022 年各國 GDP 平均商標申請案類別數，整理排序如下圖⁴⁷ (原始數據詳附錄八)：



由上圖顯示，中國大陸數值遠遠超過其他國家，我國均值 (11,408 類) 僅略低於韓國 (11,431 類)，並居世界前列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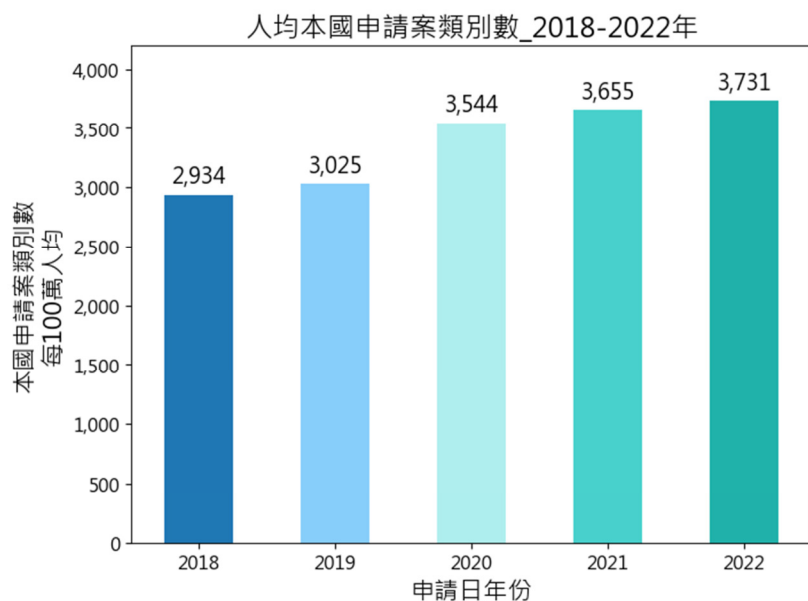
⁴⁶ 詳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B30. Resident trademark application class count per USD 100 billion GDP for selected origins, 2012 and 2022」。

⁴⁷ WIPI Note 註明該統計並未提供所有來源地的總體排名，而係選定的 20 個 GDP 超過 5,000 億美元，且居民商標申請類別數量至少為 20,000 個納入其中，跨地理區域和收入群體。

四、近 5 年本國人申請案人均類別數統計

各國人口數不同，將各國申請人在所屬母國提出的商標註冊申請案類別數，依總人口數正規化（除以人口數）所得的數值，可作為商標申請活躍程度的評估指標。依內政部統計處戶政人口資料⁴⁸（我國近 5 年人口數如附錄九），轉換為本國人申請案人均類別數如下圖：



由上圖顯示，近 5 年來我國人均商標申請案類別數大致呈現穩定成長趨勢，我國每百萬人口對應商標申請案類別數，自 2,934 類成長至 3,731 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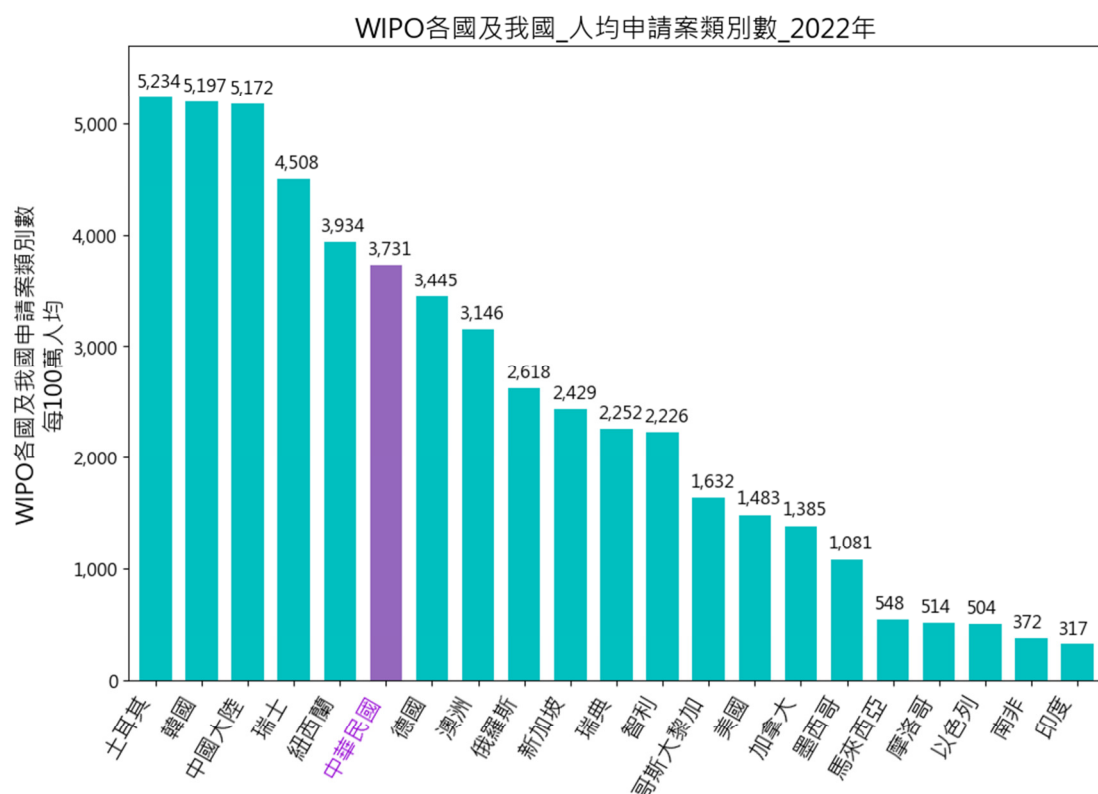
比較 WIPI 相關數據⁴⁹，將 2022 年各國人均商標申請案類別數，整理排序如下圖⁵⁰（原始數據詳附錄十）：

⁴⁸ <https://statis.moi.gov.tw/micst/webMain.aspx?k=defjsp>，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22。

⁴⁹ 詳

<https://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pub-941-2023-en-world-intellectual-property-indicators-2023.pdf> 的「B31. Resident trademark application class count per "million population" for selected origins, 2012 and 2022」。

⁵⁰ WIPI Note 註明該統計並未提供所有來源地的總體排名，而係選定的 20 個 GDP 超過 5,000 億美元，且居民商標申請類別數量至少為 20,000 個納入其中，跨地理區域和收入群體。



由上圖顯示，依 WIPI2023 數據，土耳其在 2022 年的申請案類別數僅次於中國大陸、美國和印度，為排名第 4 國家，但中國大陸、美國和印度人口分別約 14.17、14.12 及 3.3 億，土耳其則為 8,408 萬，故以每百萬人均申請案類別數 5,234 類，位居首位。韓國人口約 5,170 萬，每百萬人均申請案類別數為 5,197 類，列於第 2 位。中國大陸為 5,172 類排名第 3。瑞士人口約為 870 萬，每百萬人均申請案類別數相對較高，為 4,508 類。我國以 3,731 類在世界各國中排名第 6，顯示我國申請人近年仍相當重視商標對企業發展的貢獻及潛力，且付諸實際行動，反應在逐年攀升的人均申請案類別數指標上。

拾、結語

綜合以上分析結果，可歸納出下列重點：

一、我國受理商標申請呈現增長漸緩趨勢

- 2022 年的商標申請案件數及類別數，結束了 2018 至 2021 年連續 4 年的年增長趨勢，年成長率分別微降為 1.17% 及 0.68%。
- 2022 年案件數達 9 萬 4 千餘件，繼 2020 年連續 3 年突破 9 萬的紀錄。類別數已達 12 萬 2 千餘類。
- 案件數自 2018 年的 84,776 件成長至 2022 年的 94,732 件，成長幅度達 11.7%，年均成長率約為 2.87%；類別數自 2018 年的 109,936 類成長至 2022 年的 122,230 類，成長幅度達 11.2%，年均成長率約為 2.73%。

二、外國人來臺申請商標占比，長期來看仍預期會有積極正向的成長

- 2020 年因疫情緊張因素，商標申請案類別數外國人占比由 2018 年 37% 顯著下降至 30%，2021 年短暫回升至 30.6%，2022 年再小幅下降至 29%。
- 雖然以數據來說短期之間有所起伏，但我國的民主法治及廉能制度完善，經濟環境開放透明⁵¹，新近政策措施也積極推動國外企業對臺投資，且身處亞太戰略關鍵地位，對智慧財產權的保護亦名列前茅，根據經濟部投審會統計，2022 年 1 至 11 月，外人直接投資(FDI)亦較前(2021)年同期大幅成長 84.71%，另 2022 年 1 至 11 月我接自美國、歐洲及東協訂單均維持成長趨勢⁵²，

⁵¹ 詳

<https://www.tict.org.tw/%E5%8F%B0%E7%81%A3%E9%80%8F%E6%98%8E%E7%B5%84%E7%B9%94%E5%85%AC%E5%B8%83-2022-%E5%B9%B4%E4%B8%96%E7%95%8C%E5%90%84%E5%9C%8B%E3%80%8C%E6%B8%85%E5%BB%89%E5%8D%B0%E8%B1%A1%E6%8C%87%E6%95%B8%E3%80%8D/>，台灣透明組織公布 2022 年世界各國「清廉印象指數」我國清廉度全球第 25，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22。

⁵² 詳

https://www.moea.gov.tw/MNS/populace/news/News.aspx?kind=1&menu_id=40&news_id=104339，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22。

顯示在全球疫情及需求疲軟的影響下，外商仍持續看好臺灣產業能力及優良的投資環境，以長期來看，外國人來臺申請商標仍預期會有積極正向的成長。

三、我國申請案類別分布，商品約占 6 成，服務約占 4 成

- 2022 年我國全部申請案商品類別占 59.2%，服務類別占 40.8%。
- 其中本國申請案商品類別占 54.8%，服務占 45.2%。外國申請案，則為商品類別占 69.9%，服務類別占 30.1%。外國申請案的商品類別占比明顯高出許多，推論可能係因跨國提供商品相對於跨國提供服務較為容易所致。
- 2022 年本國申請案一案一類占多數（平均一案 1.17 類）；外國申請案則是一案多類比例較高（平均一案 1.73 類）。

四、我國受理商標主要申請國（地區），以案件數計，由中國大陸、美國、日本居前 3 位；以類別數計，由日本、美國、中國大陸居前 3 位

- 以 2022 年申請案件量排序，前 5 大國籍為中國大陸、美國、日本、南韓、香港，與去年和前年排序相同。另從總類別數可觀察到美國、日本一案多類之申請案明顯居多。
- 以 2022 年申請案類別數排序，前 5 大國籍為日本、美國、中國大陸、南韓、德國。
- 第 1 大國籍為日本，2022 年申請類別數約占外國籍申請案類別數 20.5%。
- 第 2 大國籍為美國，係前一年度的首位，其申請類別數約占外國籍申請案類別數 20%。
- 第 3 大國籍為中國大陸，2018 年起連續 5 年保持第 3 位，其占比在 15%附近小幅變動，未有明顯上升或下降之趨勢。
- 近 5 年日、美、中三國占有所有外國商標申請案的 5 成以上；前 10 大國籍占有所有外國商標申請案的 8 成以上，其中前 5 大國籍

占比已逾 6 成。

五、本、外國商標所屬產業類別趨勢，本國案以「農業食材」居首；外國案以「技術研究」居首

- 本國申請案類別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及健康醫事，與前一年排序相同。近 5 年「農業食材」為我國的首要產業別，占比約 1/4，與第 2 位「商業金融」穩定維持約 6%至 10%差距。
- 外國申請案類別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及服飾配件。近年「技術研究」有微幅上升趨勢，反觀第 2 大產業「健康醫事」則呈下滑情形，二者的差距由原先的 1%至 2%，已拉大至 5.6%之多。

六、我國商標前三大申請國（地區）的產業趨勢，「技術研究」均位居前列

- 日本來臺申請商標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健康醫事、技術研究及服飾配件。除「健康醫事」占比呈下降趨勢，其他 2 個產業的占比變化不大，並無明顯的增減情形。
- 美國來臺申請商標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及休閒教育。近 3 年「技術研究」呈現上升趨勢。「休閒教育」的占比亦自 2020 年起連續 2 年緩步上升，顯示近年美國在臺投入的產業研發資源及休閒教育的比重日漸增加。
- 中國大陸來臺申請商標所屬前三大產業類別，分別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及農業食材。除「技術研究」穩居第 1 位且占比皆逾 20%外，其餘各產業排名多有變動，其中第 2 大「健康醫事」產業因 COVID-19 疫情，其占比在 2020 年達到高峰 14%後，其後逐年呈下降趨勢，而第 3 大「農業食材」產業之占比，在 2018 年起的連續 4 年下降趨勢後，2022 年反轉上升至 11.6%。

七、2020 年起「健康醫事」產業占比下降幅度明顯

- 由數據顯示健康醫事產業占比下降的國家，除了我國外，還有日本、美國、中國大陸、英國、瑞士等。顯示該產業在 2020 年因疫情因素達到高峰後，逐年回復正常占比水準。

八、我國各縣市申請商標的產業趨勢，六都指標位居前列

- 近 5 年臺北市、臺中市、新北市加總占本國商標申請案類別數的 60%以上。
- 近 5 年六都占本國商標申請案類別數的 83%以上。
- 2022 年我國最大產業別為「農業食材」，除於臺北市（商業金融）、新竹市（技術研究）之外，在全臺各地區均為第 1 大產業，且占比皆逾 20%。
- 臺北市的「商業金融」首次超越「農業食材」名列第 1 產業。
- 「技術研究」領域由新竹市 24.5%、新竹縣 15.4%位居第 1、2 位，領先臺北市 15%、新北市 11.2%所在的雙北地區，可知新竹科學園區廠商投注大量資源進行研發工作，為我國「技術研究」領域之重點地區。
- 以六都為比對分析範圍，新北市和桃園市產業結構類似，前 5 大產業皆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健康醫事」、「技術研究」、「休閒教育」。而臺中市、高雄市、臺南市產業結構亦相當，前 5 大產業則同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健康醫事」、「休閒教育」、「技術研究」。相較前一年，「技術研究」皆有成長；「健康醫事」除高雄市占比增加外，其餘 5 都皆下降；「休閒教育」除新北市外，其餘 5 都皆有增長。

九、非傳統商標案件所屬產業類別分布更為多元

- 觀察 2022 年非傳統商標指定商品服務的類別占比，立體商標全年申請 111 件共 163 類，服務類別占比僅 12.3%，顯示立體商標的申請多用於表彰商品上。其他商標全年申請 30 件共 43 類，服務類別占比僅有 11.6%。顏色商標全年申請 10 件共 16 類，服

務類別占比 62.5%。動態商標全年僅申請 2 件共 2 類，1 件指定商品類別，另 1 件指定服務類別。

- 近 5 年非傳統商標皆以立體商標數量最多，每年類別數均可達到 100 類以上，其次為互有消長的顏色商標及其他商標。
- 相較於平面商標，非傳統商標所屬的產業類別分布更為多元，惟樣本數量過少，其結果較無代表性，無法進行有效的統計推論。

十、我國商標申請案核准率達 87%以上

- 近 4 年核准率介於 87.1%至 87.7%，接近九成。
- 近 4 年核駁率介於 8.1%至 9.3%，低於一成。

十一、2022 年我國的 GDP 平均及人均本國商標申請案類別數顯著成長

- 比較 WIPI 2023，我國 GDP 平均商標申請案類別數，仍高於世界平均水平，位居第 3。
- 近 5 年來我國人均商標申請案類別數亦呈現穩定成長趨勢，相較世界各國，我國數值高於世界平均水平，位居第 6。

十二、與 WIPO WIPI 2023（數據為 2022 年）比較

- 我國申請案類別數 12.2 萬類列全球第 18 位，較前次下降 1 位。
- 我國註冊案類別數 10.2 萬類列全球第 18 位，較前次下降 1 位。
- 我國商標申請案類別數外國申請人的組成占比為 29%，略高於各國外國申請人平均占比之 24.6%。
- 我國商標註冊案類別數外國申請人的組成占比為 31.6%，略高於各國外國申請人平均占比之 30%。
- 我國受理的外國申請案，商品服務類別分布占比接近 WIPO 統計結果（TIPO 商品 69.9%、服務 30.1%；WIPO 商品 67.2%、服務 32.8%）。
- 觀察外國申請人在海外尋求商標保護的領域，外國申請人來臺

申請商標前 5 大指定類別為第 9、35、42、5、3 類，合計占比超過外國人商標申請類別量的三分之一（約 38.9%）；WIPO 非母國申請案，外國人申請商標前 5 大指定類別為第 9、35、42、41、5 類，合計占外國人商標申請類別量 36.9%。前 3 大類別排序相同占比亦相當。此外，外國申請人來臺申請商標的重點尚有第 5 類的醫藥醫材及第 3 類美容化粧品清潔品；而 WIPO 非母國申請案外國申請人在海外除尋求保護醫藥醫材外，亦著重休閒教育領域

- 我國商標申請案類別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依序為「農業食材」、「商業金融」、「健康醫事」，其結構與中國大陸較為相近。
- 我國之外國申請案與 WIPO 非母國申請案的前 4 大產業類別相同，依序為「技術研究」、「健康醫事」、「服飾配件」、「休閒教育」，占比結構亦相當。與國際平均水準相較，我國外國申請案之「健康醫事」領域占比明顯高出 WIPO 數據，顯示外國申請人重視在我國該領域的品牌發展潛力。
- 我國平均首通期間 154 天，較世界各國平均首通期間 165 天為短，平均審結期間 194 天，亦快於世界各國的平均審結期間 271 天。本局近年極力推行電子化申請，並於 2020 年 5 月 1 日起開始導入快軌審查制度，有效縮短審查時間。

附錄一 尼斯分類中英對照表

尼斯類別	尼斯類別標題（英文） ⁵³	尼斯類別標題（中文） ⁵⁴
01	Chemicals for use in industry, science and photography, as well as in agriculture, horticulture and forestry; unprocessed artificial resins, unprocessed plastics; fire extinguishing and fire prevention compositions; tempering and soldering preparations; substances for tanning animal skins and hides; adhesives for use in industry; putties and other paste fillers; compost, manures, fertilizers; biological preparations for use in industry and science.	工業、科學、照相用，以及農業、園藝、林業用之化學品；未加工人造樹脂、未加工塑膠；滅火及防火製劑；回火及焊接製劑；為鞣製獸皮及皮革用鞣劑；工業用黏著劑；油灰及其他糊狀填充劑；堆肥、動物性肥料、化學肥料；工業及科學用生物製劑。
02	Paints, varnishes, lacquers; preservatives against rust and against deterioration of wood; colorants, dyes; inks for printing, marking and engraving; raw natural resins; metals in foil and powder form for use in painting, decorating, printing and art.	漆、清漆、亮光漆；防銹劑及木材防腐劑；著色劑、染料；印刷、打印及雕版用油墨；未加工天然樹脂；塗裝、裝潢、印刷與藝術用金屬箔及金屬粉。
03	Non-medicated cosmetics and toiletry preparations; non-medicated dentifrices; perfumery, essential oils; bleaching preparations and other substances for laundry use; cleaning, polishing, scouring and abrasive preparations.	不含藥化粧品及盥洗用製劑；不含藥牙膏、牙粉；香料、香精油；洗衣用漂白劑及其他洗衣用劑；清潔劑、擦亮劑、洗擦劑及研磨劑。
04	Industrial oils and greases, wax; lubricants; dust absorbing, wetting and binding compositions; fuels and illuminants; candles and wicks for lighting.	工業用油及油脂、蠟；潤滑劑；灰塵吸收劑、灰塵濕潤劑及灰塵黏著劑；燃料及照明用燃料；照明用蠟燭、燈芯。
05	Pharmaceuticals, medical and veterinary preparations; sanitary preparations for medical purposes; dietetic food and substances adapted for medical or veterinary use, food for babies; dietary supplements for human beings and animals; plasters, materials for dressings; material for stopping teeth, dental wax; disinfectants; preparations for destroying vermin; fungicides, herbicides.	藥品、醫療用及獸醫用製劑；醫療用衛生製劑；醫療用或獸醫用食療食品、嬰兒食品；人用及動物用膳食補充品；膏藥、敷藥用材料；填牙材料、牙蠟；消毒劑；殺蟲劑；殺真菌劑、除草劑。
06	Common metals and their alloys, ores; metal materials for building and construction; transportable buildings of metal;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礦砂；建築及結構工程用金屬材料；可移動

⁵³ <https://www.wipo.int/classifications/nice/nclpub/en/fr/>，目前最新版本為尼斯分類第 12-2023 版（Nice Classification, 12th Edition – Version 2023），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18。

⁵⁴ <https://topic.tipo.gov.tw/trademarks-tw/cp-653-863449-e3ddf-201.html>，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18。

	non-electric cables and wires of common metal; small items of metal hardware; metal containers for storage or transport; safes.	金屬建築物；普通金屬製非電氣用纜索及金屬線；小五金；貯藏或運輸用金屬製容器；保險箱。
07	Machines, machine tools, power-operated tools; motors and engines, except for land vehicles; machine coupling and transmission components, except for land vehicles; agricultural implements, other than hand-operated hand tools; incubators for eggs; automatic vending machines.	機器、工具機、電動工具；非陸上交通工具用馬達及引擎；非陸上交通工具用機器聯結器及傳動零件；手動手工具除外之農具；孵卵器；自動販賣機。
08	Hand tools and implements, hand-operated; cutlery; side arms, except firearms; razors.	手動式手工用具及器具；刀叉匙餐具；非槍砲之隨身武器；剃刀。
09	Scientific, research, navigation, surveying, photographic, cinematographic, audiovisual, optical, weighing, measuring, signalling, detecting, testing, inspecting, life-saving and teaching apparatus and instruments; apparatus and instruments for conducting, switching, transforming, accumulating, regulating or controlling the distribution or use of electricity; apparatus and instruments for recording, transmitting, reproducing or processing sound, images or data; recorded and downloadable media, computer software, blank digital or analogue recording and storage media; mechanisms for coin-operated apparatus; cash registers, calculating devices; computers and computer peripheral devices; diving suits, divers' masks, ear plugs for divers, nose clips for divers and swimmers, gloves for divers, breathing apparatus for underwater swimming; fire-extinguishing apparatus.	科學、研究、導航、測量、攝影、電影、視聽、光學、計重、計量、信號、檢測、測試、檢查、救生和教學裝置及儀器；電力分配或使用之傳導、切換、轉換、蓄積、調節或控制用裝置及儀器；聲音、影像或資料之記錄、傳送、複製或處理用裝置及儀器；已錄和可下載之媒體、電腦軟體、空白數位或類比錄製及儲存媒體；投幣啟動設備之機械裝置；收銀機、計算裝置；電腦和電腦週邊設備；潛水衣、潛水面鏡、潛水用耳塞、潛水及游泳用鼻夾、潛水手套、潛水用呼吸裝置；滅火裝置。
10	Surgical, medical, dental and veterinary apparatus and instruments; artificial limbs, eyes and teeth; orthopaedic articles; suture materials; therapeutic and assistive devices adapted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massage apparatus; apparatus, devices and articles for nursing infants; sexual activity apparatus, devices and articles.	外科、內科、牙科與獸醫用之器具及儀器；義肢、義眼、假牙；矯形用品；傷口縫合材料；傷殘人士適用之治療及輔助裝置；按摩器具；哺乳嬰兒用器具、裝置及物品；性活動用器具、裝置及物品。
11	Apparatus and installations for lighting, heating, cooling, steam generating, cooking, drying, ventilating, water supply and sanitary purposes.	照明、加熱、冷卻、產生蒸氣、烹飪、乾燥、通風、給水及衛浴設備和裝置。
12	Vehicles; apparatus for locomotion by land, air or water.	交通工具；陸運、空運或水運用器械。
13	Firearms; ammunition and projectiles; explosives; fireworks.	火器；火藥及發射體；爆炸物；煙火。
14	Precious metals and their alloys; jewellery, precious and semi-precious stones; horological and chronometric	貴重金屬及其合金；首飾，寶石及半寶石；鐘錶和計時儀器。

	instruments.	
15	Musical instruments; music stands and stands for musical instruments; conductors' batons.	樂器；樂譜架及樂器支架；指揮棒。
16	Paper and cardboard; printed matter; bookbinding material; photographs; stationery and office requisites, except furniture; adhesives for stationery or household purposes; drawing materials and materials for artists; paintbrushes; instructional and teaching materials; plastic sheets, films and bags for wrapping and packaging; printers' type, printing blocks.	紙及紙板；印刷品；裝訂材料；照片；家具除外之文具及辦公用品；文具用或家庭用黏著劑；繪畫用具及藝術家用材料；畫筆；教導及教學用品；包裝用塑料片、薄膜及袋；印刷鉛字、打印塊。
17	Unprocessed and semi-processed rubber, gutta-percha, gum, asbestos, mica and substitutes for all these materials; plastics and resins in extruded form for use in manufacture; packing, stopping and insulating materials; flexible pipes, tubes and hoses, not of metal.	未加工及半加工之橡膠、馬來樹膠、樹膠、石棉、雲母及該等材料之替代品；生產時使用之擠壓成型塑膠及樹脂；包裝、填塞與絕緣材料；非金屬製可彎曲之輸送管、管及軟管。
18	Leather and imitations of leather; animal skins and hides; luggage and carrying bags; umbrellas and parasols; walking sticks; whips, harness and saddlery; collars, leashes and clothing for animals.	皮革及人造皮革；動物皮及獸皮；行李袋及手提袋；傘及遮陽傘；手杖；鞭子、馬具；動物用項圈、牽繫用帶及衣服。
19	Materials, not of metal, for building and construction; rigid pipes, not of metal, for building; asphalt, pitch, tar and bitumen; transportable buildings, not of metal; monuments, not of metal.	非金屬製建築材料；建築用非金屬製硬管；柏油、瀝青；非金屬製可移動之建築物；非金屬製紀念碑。
20	Furniture, mirrors, picture frames; containers, not of metal, for storage or transport; unworked or semi-worked bone, horn, whalebone or mother-of-pearl; shells; meerschaum; yellow amber.	家具、鏡子、畫框；貯藏或運輸用非金屬製容器；未加工或半加工之骨、角、鯨骨或珍珠母；貝殼；海泡石；黃琥珀。
21	Household or kitchen utensils and containers; cookware and tableware, except forks, knives and spoons; combs and sponges; brushes, except paintbrushes; brush-making materials; articles for cleaning purposes; unworked or semi-worked glass, except building glass; glassware, porcelain and earthenware.	家庭或廚房用具及容器；餐叉、餐刀及餐匙以外之烹飪用具及餐具；梳子及海綿；畫筆除外之刷子；製刷材料；清潔用具；除建築用玻璃外之未加工或半加工玻璃；玻璃器皿、瓷器及陶器。
22	Ropes and string; nets; tents and tarpaulins; awnings of textile or synthetic materials; sails; sacks for the transport and storage of materials in bulk; padding, cushioning and stuffing materials, except of paper, cardboard, rubber or plastics; raw fibrous textile materials and substitutes therefor.	繩索及細繩；網；帳篷及塗焦油或蠟之防水篷布；紡織品或合成材料製之遮篷；帆；運輸及貯藏散裝貨物用粗布袋；紙、紙板、橡膠或塑膠除外之襯墊、減震及填塞材料；紡織用纖維原料及其替代品。
23	Yarns and threads for textile use.	紡織用紗及線。

24	Textiles and substitutes for textiles; household linen; curtains of textile or plastic.	紡織品及紡織品替代品；家用亞麻布製品；紡織品製或塑膠製簾。
25	Clothing, footwear, headwear.	衣著、靴鞋、頭部穿戴物。
26	Lace, braid and embroidery, and haberdashery ribbons and bows; buttons, hooks and eyes, pins and needles; artificial flowers; hair decorations; false hair.	花邊、辮帶及刺繡品，以及裁縫用品飾帶及蝴蝶結；鈕扣、鉤扣、別針及針；人造花；髮飾品；假髮。
27	Carpets, rugs, mats and matting, linoleum and other materials for covering existing floors; wall hangings, not of textile.	地毯、小地毯、地墊及草蓆、亞麻油地氈及其他鋪地板用品；非紡織品製壁掛。
28	Games, toys and playthings; video game apparatus; gymnastic and sporting articles; decorations for Christmas trees.	競賽遊戲用品、玩具及遊戲器具；視頻遊戲器具；體操及運動用品；聖誕樹裝飾品。
29	Meat, fish, poultry and game; meat extracts; preserved, frozen, dried and cooked fruits and vegetables; jellies, jams, compotes; eggs; milk, cheese, butter, yogurt and other milk products; oils and fats for food.	肉、魚肉、家禽肉及野味；濃縮肉汁；經保存處理、冷凍、乾製及烹調之水果及蔬菜；果凍、果醬、蜜餞；蛋；乳、乳酪、奶油、酸乳酪及其他乳製品；食品用油及油脂。
30	Coffee, tea, cocoa and substitutes therefor; rice, pasta and noodles; tapioca and sago; flour and preparations made from cereals; bread, pastries and confectionery; chocolate; ice cream, sorbets and other edible ices; sugar, honey, treacle; yeast, baking-powder; salt, seasonings, spices, preserved herbs; vinegar, sauces and other condiments; ice (frozen water).	咖啡、茶、可可及其代用品；米、義大利麵條及麵條；樹薯粉及西谷米；麵粉及穀類調製品；麵包、糕點及糖果；巧克力；冰淇淋、水果雪泥冰及其他食用冰；糖、蜂蜜、糖漿；酵母、發酵粉；鹽、調味料、調味用香料、經保存處理的香草；醋、調味醬及其他調味品；冰（結冰水）。
31	Raw and unprocessed agricultural, aquacultural, horticultural and forestry products; raw and unprocessed grains and seeds; fresh fruits and vegetables, fresh herbs; natural plants and flowers; bulbs, seedlings and seeds for planting; live animals; foodstuffs and beverages for animals; malt.	未加工農業、水產養殖、園藝及林業產品；未加工穀物及種子；新鮮水果及蔬菜，新鮮香草；天然植物及花卉；球莖，植物種苗及植栽用種子；活動物；動物用飼料及飲料；釀酒麥芽。
32	Beers; non-alcoholic beverages; mineral and aerated waters; fruit beverages and fruit juices; syrups and other preparations for making non-alcoholic beverages.	啤酒；不含酒精之飲料；礦泉水與汽水；水果飲料及果汁；製不含酒精飲料用之糖漿及其他調製品。
33	Alcoholic beverages, except beers; alcoholic preparations for making beverages.	啤酒除外之含酒精飲料；製飲料用含酒精之調製品。
34	Tobacco and tobacco substitutes; cigarettes and cigars; electronic cigarettes and oral vaporizers for smokers;	菸草及菸草代用品；菸及雪茄；電子菸及吸菸用霧化器；菸具；

	smokers' articles; matches.	火柴。
35	Advertising; business management, organization and administration; office functions.	廣告；企業管理，組織及經營；辦公事務。
36	Financial, monetary and banking services; insurance services; real estate services.	財務，金融及銀行服務；保險服務；不動產服務。
37	Construction services; installation and repair services; mining extraction, oil and gas drilling.	建造服務；安裝及修繕服務；採礦，石油及天然氣鑽井。
38	Telecommunications services.	電信通訊服務。
39	Transport; packaging and storage of goods; travel arrangement.	運輸；貨品包裝及倉儲；旅行安排。
40	Treatment of materials; recycling of waste and trash; air purification and treatment of water; printing services; food and drink preservation.	材料處理；廢棄物及垃圾再生處理；空氣淨化及水處理；印刷服務；食物和飲料保存處理。
41	Education; providing of training; entertainment; sporting and cultural activities.	教育；提供訓練；娛樂；運動及文化活動。
42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services and research and design relating thereto; industrial analysis,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industrial design services; quality control and authentication services; design and development of computer hardware and software.	科學及技術性服務與研究及其相關之設計；工業分析，工業研究及工業設計服務；品質管制及鑑定服務；電腦硬體、軟體之設計及開發。
43	Services for providing food and drink; temporary accommodation.	提供食物及飲料之服務；臨時住宿。
44	Medical services; veterinary services; hygienic and beauty care for human beings or animals; agriculture, aquaculture, horticulture and forestry services.	醫療服務；獸醫服務；為人類或動物之衛生及美容服務；農業、水產養殖、園藝及林業服務。
45	Legal services; security services for the physical protection of tangible property and individuals; dating services, online social networking services; funerary services; babysitting.	法律服務；對有體財產和個人提供實體保護之安全服務；交友服務，線上社交網路服務；殯葬服務；嬰兒臨時照顧。

附錄二 WIPO 前 20 大國與我國商標申請案類別數統計

2022 年數據比較	本國人類別數	外國人類別數	總類別數	外國人占比(%)
中國大陸 China	7,304,080	209,424	7,513,504	2.8
美國 US	494,216	273,159	767,375	35.6
印度 India	448,911	51,394	500,305	10.3
土耳其 Turkiye	446,651	39,128	485,779	8.1
歐盟 EUIPO	289,725	159,082	448,807	35.4
俄羅斯 Russian Federation	375,771	45,369	421,140	10.8
巴西 Brazil	355,877	48,332	404,209	12
伊朗 Iran (Islamic Republic of)	352,891	11,031	363,922	3
英國 UK	185,858	168,082	353,940	47.5
日本 Japan	261,688	82,351	344,039	23.9
韓國 Republic of Korea	268,334	56,467	324,801	17.4
法國 France	263,845	14,555	278,400	5.2
德國 Germany	210,191	23,403	233,594	10
墨西哥 Mexico	137,882	56,670	194,552	29.1
加拿大 Canada	53,907	99,608	153,515	64.9
澳洲 Australia	81,685	69,026	150,711	45.8
印尼 Indonesia	107,551	32,855	140,406	23.4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⁵⁵	86,794	35,436	122,230	29
越南 Viet Nam	82,035	33,861	115,896	29.2
瑞士 Switzerland	39,535	66,938	106,473	62.9
義大利 Italy	87,941	9,941	97,882	10.2

⁵⁵我國英譯全銜參外交部英文官網 <https://www.mofa.gov.tw/en/>，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18。

附錄三 WIPO 前 20 大國與我國商標註冊案類別數統計

2022 年數據比較	本國人類別數	外國人類別數	總類別數	外國人占比(%)
中國大陸 China	6,001,772	204,712	6,206,484	3.3
美國 US	222,104	240,873	462,977	52
歐盟 EUIPO	267,793	159,168	426,961	37.3
英國 UK	172,844	197,756	370,600	53.4
土耳其 Turkiye	325,018	41,857	366,875	11.4
印度 India	231,365	48,184	279,549	17.2
法國 France	255,576	14,656	270,232	5.4
俄羅斯 Russian Federation	199,926	52,966	252,892	20.9
韓國 Republic of Korea	131,299	53,055	184,354	28.8
巴西 Brazil	139,682	44,065	183,747	24
德國 Germany	147,434	21,661	169,095	12.8
澳洲 Australia	72,469	74,304	146,773	50.6
加拿大 Canada	37,997	99,116	137,113	72.3
墨西哥 Mexico	81,819	54,744	136,563	40.1
印尼 Indonesia	86,637	38,712	125,349	30.9
瑞士 Switzerland	40,004	73,961	113,965	64.9
義大利 Italy	92,896	10,783	103,679	10.4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69,814	32,293	102,107	31.6
伊朗 Iran (Islamic Republic of)	88,073	9,535	97,608	9.8
越南 Viet Nam	47,453	34,708	82,161	42.2
西班牙 Spain	70,521	8,724	79,245	11

附錄四 WIPO 主要國家與我國商標申請案所屬前 3 大產業類別

2022 年數據比較	產業類別	產業類別占比
巴西 Brazil	商業金融 Business services	26.3
巴西 Brazil	休閒教育 Leisure and education	13.6
巴西 Brazil	技術研究 Research and technology	13.6
中國大陸 China	農業食材 Agriculture	26.1
中國大陸 China	商業金融 Business services	14.7
中國大陸 China	健康醫事 Health	11.2
歐盟 EUIPO	技術研究 Research and technology	23
歐盟 EUIPO	商業金融 Business services	13.1
歐盟 EUIPO	休閒教育 Leisure and education	11.5
印度 India	健康醫事 Health	23
印度 India	農業食材 Agriculture	14.9
印度 India	服飾配件 Clothing and accessories	12.8
伊朗 Iran (Islamic Republic of)	商業金融 Business services	22.5
伊朗 Iran (Islamic Republic of)	運輸機械 Transportation	21
伊朗 Iran (Islamic Republic of)	農業食材 Agriculture	17.3
日本 Japan	技術研究 Research and technology	19.6
日本 Japan	休閒教育 Leisure and education	14
日本 Japan	商業金融 Business services	13.4
俄羅斯 Russian Federation	農業食材 Agriculture	14.1
俄羅斯 Russian Federation	服飾配件 Clothing and accessories	14.1
俄羅斯 Russian Federation	商業金融 Business services	13
土耳其 Türkiye	商業金融 Business services	23.1
土耳其 Türkiye	農業食材 Agriculture	13.8
土耳其 Türkiye	技術研究 Research and technology	11
英國 UK	技術研究 Research and technology	22.1
英國 UK	休閒教育 Leisure and education	14.6
英國 UK	商業金融 Business services	12.7
美國 US	技術研究 Research and technology	19.3
美國 US	休閒教育 Leisure and education	16.1

美國 US	服飾配件 Clothing and accessories	14.6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農業食材 Agriculture	20.8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商業金融 Business services	16.3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健康醫事 Health	15.3

附錄五 WIPO 各國與我國商標註冊申請案平均首通期間、審結期間統計

2022 年數據比較	平均首通期間（日）	平均審結期間（日）
加拿大 Canada	860	990
韓國 Republic of Korea	398	495
阿根廷 Argentina	4	450
美國 US	252	429
泰國 Thailand	189	416
巴西 Brazil	300	390
烏茲別克 Uzbekistan	190	360
埃及 Egypt	291	309
哥倫比亞 Colombia	41	258
日本 Japan	164	207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154	194
牙買加 Jamaica	15	180
印度 India	90	150
俄羅斯 Russian Federation	120	150
安哥拉 Angola	90	120
中國大陸 China	120	120
澳洲 Australia	40	118
墨西哥 Mexico	107	107
瑞典 Sweden	28	98
沙烏地阿拉伯 Saudi Arabia	6	85
祕魯 Peru	4	74

附錄六 WIPO 各國與我國商標註冊申請案審理結果統計

2022 年數據比較	核准註冊 (%)	全部核駁 (%)	其他 (%) (包括撤回／放棄)
厄瓜多 Ecuador	96.8	2.8	0.3
歐盟 EUIPO	96.4	2.8	0.8
英國 UK	91.3	3.5	5.1
法國 France	90.3	6.9	2.7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87.7	8.1	4.2
俄羅斯 Russian Federation	86.7	12.7	0.6
越南 Viet Nam	85.4	14.3	0.4
波蘭 Poland	83.5	9.3	7.3
印度 India	79.5	13	7.5
祕魯 Peru	79	14.9	6.2
澳洲 Australia	76.3	0.1	23.6
土耳其 Turkiye	76.3	5.2	18.5
墨西哥 Mexico	75	5.1	19.9
加拿大 Canada	72.7	0.2	27.1
德國 Germany	71.4	10.4	18.2
哥倫比亞 Colombia	70.6	26.6	2.9
中國大陸 China	62.4	31.5	6.1
美國 US	58.2	14.2	27.6
巴西 Brazil	56.3	29.2	14.5
巴基斯坦 Pakistan	51.2	0.4	48.4
伊朗 Iran (Islamic Republic of)	20.4	35.8	43.8

附錄七 近 5 年我國國內生產毛額(GDP)

西元年	每單位 臺幣 3 兆元或 1000 億美元
2018	6.09251
2019	6.11336
2020	6.73252
2021	7.73135
2022	7.60813 ⁵⁶

⁵⁶ 詳 <https://nstatdb.dgbas.gov.tw/dgbasAll/webMain.aspx?sys=100&funid=dgmaind>，最後瀏覽日期 2023.12.22。

附錄八 WIPO 各國與我國商標註冊申請案 GDP 平均類別數統計

2022 年數據比較	每單位 GDP（臺幣 3 兆元或 1000 億美元）的商標申請案類別數
中國大陸 China	28,438
韓國 Republic of Korea	11,431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11,399
巴西 Brazil	10,951
法國 France	9,366
俄羅斯 Russian Federation	9,331
智利 Chile	8,598
越南 Viet Nam	7,331
阿根廷 Argentina	7,042
德國 Germany	6,431
哥倫比亞 Colombia	6,173
澳洲 Australia	6,170
英國 UK	5,926
墨西哥 Mexico	5,532
日本 Japan	5,023
印度 India	4,464
加拿大 Canada	2,829
南非 South Africa	2,764
埃及 Egypt	2,669
美國 US	2,292
沙烏地阿拉伯 Saudi Arabia	1,389

附錄九 近 5 年我國總人口數

西元年	總人口數
2018	23,588,932
2019	23,603,121
2020	23,561,236
2021	23,375,314
2022	23,264,640

附錄十 WIPO 各國與我國商標註冊申請案人均類別數統計

2022 年數據比較	每百萬人均商標申請案類別數
土耳其 Turkiye	5,234
韓國 Republic of Korea	5,197
中國大陸 China	5,172
瑞士 Switzerland	4,508
紐西蘭 New Zealand	3,934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3,731
德國 Germany	3,445
澳洲 Australia	3,146
俄羅斯 Russian Federation	2,618
新加坡 Singapore	2,429
瑞典 Sweden	2,252
智利 Chile	2,226
哥斯大黎加 Costa Rica	1,632
美國 US	1,483
加拿大 Canada	1,385
墨西哥 Mexico	1,081
馬來西亞 Malaysia	548
摩洛哥 Morocco	514
以色列 Israel	504
南非 South Africa	372
印度 India	317